

凤凰文化丛书

总策划 刘登翰 袁和平

# 鬼蜮世界

林礼明 著



中国传统文化对鬼的认识



厦门大学出版社

**鬼类**——鬼的分门别类

**鬼类**

鬼的分门别类

**鬼形**

**鬼形**

鬼的分门别类

**鬼性**

**鬼性**

鬼的分门别类

**鬼居**

**鬼居**

鬼的分门别类

**鬼制**

**鬼制**

鬼的分门别类

**鬼制**

**鬼制**

鬼的分门别类

**祭鬼**

**祭鬼**

鬼的分门别类

**驱鬼**

**驱鬼**

鬼的分门别类

**斗鬼**

**斗鬼**

鬼的分门别类

**用鬼**

**用鬼**

鬼的分门别类

**斗鬼**

**斗鬼**

鬼的分门别类

**用鬼**

**用鬼**

鬼的分门别类

责任编辑：王依民

装帧设计：秋野

ISBN 7—5615—0609—0 G·81 定价 5.60元

# 鬼蜮世界

—中国传统文化对鬼的认识—

林礼明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

[闽]新登字 09 号

封面摄影:初小青

## 鬼域世界——中国传统文化对鬼的认识

作者:林礼明

责任编辑:王依民

出版发行:厦门大学出版社

电话:286128

社址:厦门大学

邮政编码:361005

排版:福州三星电脑排版有限公司激光照排

印刷:福建新华印刷厂

开本:787×1092 1/32

字数:182 千字

印张:9.5

版次:1993 年 5 月福建第 2 版

印次:1993 年 5 月福建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5615—0609—0/G · 81

定价:5.60 元

# 序

我生平从未见鬼，也绝不信鬼，但鬼故事倒听过很多，鬼书又看了不少。儿时，夏夜乘凉，老是缠着大人不断地谈狐说鬼；十一二岁开始便废寝忘食地看《聊斋志异》、《子不语》、《谐铎》、《萤窗异草》……遗憾的是“鬼事”懂得虽多，却不会说“鬼话”和出“鬼点子”，因此这几十年活得挺累。人制造了鬼，却信鬼、怕鬼。这大概和人制造了飞机、坦

克、原子弹、毒瓦斯……，对它们的威力既相信又害怕一样。人总是充满自信的，对自己制造的物质或精神产品难免会“敝帚自珍”。要不“自己文章，别人妻子”又作何解释呢？当然，要说清、讲透这些道理完全可以写一篇博士学位的学术论文。我既没有这种兴趣，又缺乏专门知识，注定是不会动笔的了。因此只能作一番不伦不类的比较。

或曰：我们是世界上最相信鬼神的民族。但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说都没有必要自我陶醉或妄自菲薄。因为比我们更相信鬼神的民族还有的是。不过中国的鬼神特别多（这与国人的想象力特别丰富有关）；鬼与神的界限又极为模糊，“鬼话”、“神话”究竟应如何严格区分，孤陋寡闻的我至今仍不甚了了。也许这倒可以算是中国的“特色”之一吧。

谈鬼、写鬼不绝如缕。形形色色的鬼都堂而皇之地进入形形色色的文艺作品中充当形形色色的角色。或假恶丑，或真善美。前者则属鬼的本质；后者主要在于说明人不如鬼。中国的“鬼文化”确是根深叶茂，源远流长。如今“文化”盛行，“茶文化”、“酒文化”、“饮食文化”、“装饰文化”……名目之多实在令人记不胜记。我想在“文化”的大家族中再加上“鬼文化”这个成员还不至于有伤大雅吧！

林礼明君作《鬼蜮世界》一书，让我帮他审稿，这倒真成了名符其实的“先睹为快”。书中旁征博引，对芸芸众鬼作条分缕析；却又要言不烦地加以评述，点睛之笔或褒或贬亦庄亦谐。通读之后，使我这个自幼听熟鬼故事、看烂鬼书的古稀老人，都不得不佩服作者涉猎面之广和写作态度之严肃

认真。既然带“文化”的书已出过许多，还拥有不少的读者；那么就让《鬼蜮世界》作为“鬼文化”的论著付梓，我想爱看它的也一定大有人在。

礼明君请我为《鬼蜮世界》作序，我是不胜惶恐之至。当今有不少作者在出书时总喜欢恳请某位名家代为作序；不少名家也似乎有此“爱好”。我经常把书店中纸色发黄、折价处理的书本打开看上几眼，发现为这种滞销书作序者多是名家。可见一部书能否赢来广大的读者确与有无名家作序关系不大。正因如此，我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平民百姓也就敢于放大胆子佛头著粪，胡说八道一番了。

是亦为“序”。

江 枫

癸酉春于福州

## 东京迪斯尼乐园的“鬼屋” (自序)

我曾有幸到日本东京迪斯尼乐园的“鬼屋”一游，目睹“鬼”之形状，耳闻“鬼”之哭笑。那情景，着实令人可怕。

进“鬼屋”前，先是走进能容一二十个人的圆形电梯室。我们看到，壁上挂有一幅欧罗巴人种的中年男性肖像。电梯门一关，灯光就熄灭了，唯有那肖像的四周发出惨淡的光。随着电梯室的上升，那残光也慢慢减弱，肖像也随着变化，

从中年到老年，从丰腴到消瘦，从精神到憔悴，继而双颊和双眼眶凹陷，头颅光秃，皮肉全无，成了一具骷髅。与此同时，广播喇叭用英语和日语解说每个人从生到死以至到阴间的大致过程。

走出电梯室，就是更为阴森恐怖的“鬼屋”了。昏暗中拾级而上，突然，石径旁冒出两具无身老人头颅，向你哈哈地点头狂笑，一声比一声放荡。我们在惊恐中避开了他们，小径的另一旁忽又冒出数具老嫗的头颅，向你嘎嘎怪地怪笑，比哭声更难听。石径两旁就这样轮番出现怪模怪状的鬼：或有首无身，或有身无首；或披长发，或吐长舌；或巨大或细小。狰狞狎亵，哭声凄切，笑声淫荡……

游者在恐惧中摔倒了，刚爬起来，抬头又见在暗空中飘荡着的众多鬼怪，其身有长有短，其腰有粗有细，其首则五颜六色，或目大如鼓，或嘴阔如盆。有的大耳抖动，有的长长的黄牙叼着鲜血淋淋的人头，有的双鼻喷出浊水，有的尖嘴吐着红血……突然间，它们向你飘来，缠绕在你头上；顷刻间，它们又飞逝而去，留下男鬼们和女鬼们的狎戏声和吵闹声。

这就是人死后成鬼的生活环境吗？令人作呕，令人目眩心怖！可能“鬼屋”的设计者预想到观鬼者此时此地已难堪鬼子们的恫吓，在你进退忧疑之际，当代“文明”送到你面前：一人一张靠背座椅成线摆开的电梯出现在你面前，让你坐上去。电梯缓缓流动着，忽高忽低。你坐着，在“鬼屋”里兜圈子。目触耳及的，仍旧是鬼形鬼声。鬼影幢幢，鬼声凄

凄。群魔乱舞，丑类横行。魑魅挡道，魍魉拦空。魃在戏耍，魃在施令，魃在叫嚷，魃在肆虐，妖怪在胡闹。“鬼屋”，人的智慧、庄严和高尚在这里已荡然无存。人制造的鬼在统治着这个世界，并且在捉弄着人。

怪不怪，走出“鬼屋”，虽然相当长时间还心有余悸，更多的却是好奇心得到满足的愉悦。我想，《西游记》(第十一回)的李世民、《聊斋志异》的刘孝廉(《三生》)、李中之、张生(《阎罗》)、华公(《丰都御史》)都曾到冥界游历一番，看到冥界的情状，这些文学作品的丰富想象(幻想)现在竟然成为“现实”。我也竟在冥界里看到各种鬼。冥界与阳界竟如此接近，咫尺之距，伸手可触。

游览“鬼屋”的人不绝如流水。人就是这样，自己制造了鬼、讨厌鬼和害怕鬼，却又需要鬼，喜欢鬼？喜欢让鬼捉弄，有的拜倒在鬼魂脚下，匍匐着让鬼当牛马一样驱使。迪士尼乐园的设计者恐怕正是利用了人们的这种心态，别出心裁地营造了这个“鬼屋”(日本的迪士尼乐园是购买美国迈阿密迪士尼乐园的技术专利建立起来的，但日本人又加以创新，增设这个“鬼屋”)，招徕观光者。果然门票收入日增一日，年胜一年。由此看来，鬼是可以利用的，鬼是有价值的。

我坚决不相信有鬼，从没有见过鬼。青年时有几次象传奇小说中的抓鬼英雄姜三莽先生那样，深夜独自到荒冢野坟中去，等待与鬼会面，以便抓鬼卖些钱，聊补艰难的生活。但运气总不佳，鬼总不肯出来见我。所以不信鬼不信邪之心弥坚，如果有人如此这般地说见到鬼，我便十分鄙视，斥之

为说“鬼话”。这世间，鬼是没有的，但鬼话却绝对有，鬼事也绝对有，而且鬼话鬼事是可以混一口饭吃的。说鬼话、做鬼事者也在欺骗一些好人，所以需要予以揭穿。可能由于这么想，我在东洋参观“鬼屋”回来后，得闲时常翻阅各种鬼书。我实在佩服我们先辈的想象力，竟然能于虚无有地制造了大一统的政权机构完整的鬼国世界，创造了许多曲折生动的鬼怪故事。我为那些被鬼奴役的人感到悲哀，我为那些敢于斗鬼的人感到振奋。我更钦慕那些很会写鬼，写出许多无愧于鬼的鬼作品的作家们，如蒲松龄（《聊斋志异》），如刘璋（《斩鬼传》），如张南庄（《何典》）……斗鬼英雄的胆识和精神是有价值的，鬼作为斗鬼者的陪衬物就有其研究的必要，不然英雄就无以成英雄了。

我希冀能就所知道的鬼做一番分析、归纳和评述，以便某个时候我国的某一个城市要建“鬼屋”时，可聊供参考，使建造的“鬼屋”胜过东洋的，再创鬼的价值，于是写就《鬼蜮世界》一书。另者，破除鬼迷信，消除对鬼怪的恐惧，最好的办法恐怕莫过于请鬼出来，现身说明其假其虚其伪其诈其讹其骗，以鬼攻鬼，以怪破怪，自是事半而功倍。能达此目的，这连篇的“鬼话”或许成了人话，也不算白说了。

# 开 篇



## **鬼的来源和社会属性**

**鬼**，这一子虚乌有的然而却又无处不在、无时不有的精神怪物，历久而不衰，经世而不灭。谈鬼、写鬼大有人在；有识见的人也在高层次上谈鬼、写鬼。

鬼跟我们日常生活有非常密切的联系，形成了独特的鬼文化，也形成了与鬼相联系的独特词汇。这些词汇，表示亲昵的，有小鬼、调皮鬼、捣蛋鬼；但大部分是不名誉的，如

烟鬼、酒鬼、赌鬼、色鬼、小气鬼、吝啬鬼、讨厌鬼、鬼把戏、鬼点子、鬼心眼、鬼画符、心怀鬼胎、鬼头鬼脑、鬼鬼祟祟、鬼哭狼嚎……鬼，鬼，鬼太多了。这些鬼词鬼话，恰如鬼在生活中的反映。

可以这样说，自有了文字，就有了关于鬼的记载。从甲骨文看，“鬼”的字形是一个人头上戴着一个大大的恐怖面具，与人相似。这说明，先民们早已把鬼看成与人有密切联系的怪物，这与今人的看法一样

鬼首先是跟灵魂联系在一起的，而灵魂又跟梦联系在一起。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里有这样一段话：“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一种观念：他们的思想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肉体而继续活着，那么就没有任何理由去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这样，远古时代的人们经过长期的思索之后，得出人由“肉体”和“灵魂”这两部分组成的结论。他们认为每个人有一个“肉体的我”，还有一个“精神的我”。灵魂寄居在人的肉体之内，是看不见摸不着的“精神的我”。肉体是要死亡，但灵魂和精神是永远不死的。人在死之时，灵魂就永远离开“肉体的我”，到阴间地府去了，于是就成了鬼。这是一种对人鬼（亦叫祖先鬼）产生原因的解释。

还有一种是自然鬼神，其产生原因是先民们对经常出现的雷电、飓风、严寒、酷热、久旱、淫雨、潮汐、地震、冰雹等自然现象，感到神秘莫测，无法理解，认为是鬼神在操纵着这些自然现象，每一种自然现象都是一种鬼神的恶作剧。马克思说：“自然界起初是作为一种完全异己的、有无限威力的和不可制服的力量与人们对立的，人们同它的关系完全象动物同它的关系一样，人们就象牲畜一样服从它的权力”（《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35页）。

随着社会的发展，鬼神渐渐具有了它的社会属性。在阶级社会里，人们对在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下产生苦难的根本原因不了解，误认为是神鬼主宰着人间的贫富和祸福，把不能支配的社会力量加以神化。各种朴素的原始宗教也无法抗拒这种社会力量（主要是政治统治的力量）的侵蚀，许多宗教就变为政教合一，赤裸裸地为统治阶级服务，把统治者加以神化美化。例如有的宗教虚构了天堂和地狱。但无论是天堂还是地狱，都不过是按人世间的统治机构予以安排和仿造。为善者上天堂，作恶的下地狱，让广大庶民百姓俯首贴耳地受剥削受压迫，既不许自由行动，又不许“犯上作乱”。这样统治阶级的一统江山就会所谓千秋万代，长治久安了。这种宗教就其本质说，只能是使被统治阶级安于被统治的精神鸦片。

鬼，源于人对自身的不理解，源于人对复杂自然现象的不理解，源于具有社会属性和政治属性的宗教对所谓天堂地狱，对人死后归宿的复杂解释，如此这般，遂生出芸芸众

鬼。

无论什么鬼，都是人制造的。人在描绘鬼的模样时，或许可以胡说八道一番，可丑可美，可圆可扁，可大可小，但万变不离其宗——人。人确是鬼的祖宗，人是形，鬼是影，影随形走，形影不离。无形则无影，无人则无鬼。《说文解字》对鬼的解释也是跟人联系在一起的：“人所归（死）为鬼，从人，象鬼头，鬼阴贼害，从厃。”自人类的意识形态有了这个鬼东西以后，极大地影响了人世间的心理、伦理、道德、价值观念、风俗习惯、生活方式、政治斗争、经济建设以及文学艺术创作等诸方面的发展历程。

## 鬼状概述及鬼与神的地位比较

**鬼**是什么样子？鬼有哪些个性特点？鬼的品行如何？鬼有哪些类别？鬼居住在哪里？鬼的社会状况以及鬼国的管理体制如何？……对于鬼，我们或许还可以摆出很多问题。回答这些问题，说多难有多难，说多容易有多容易；说其难，因为世界上本没有鬼，去回答无中生有的问题是很荒唐的；说其易，因为正是没有鬼，可以去胡说八道一番，无人证

实，不必检验。

我们大可不必去杜撰鬼的形态及各种属性，鬼作为客观存在的意识形态，有其漫长的历史。鬼既有其过去，也就有其现在和将来。现在的鬼一时还模糊混沌，因为还掺杂着许多说不清道不明的社会、人文、心理、政治、经济等因素。将来的鬼如何呢？因为现在的鬼都说不清楚，就不好预测鬼的前途了。可以谈的，无非是过去的鬼，即鬼的历史，诸多史籍记载的有关鬼的资料，给今人提供了分析、评述鬼的良好基础，于是我们对鬼的过去——鬼国的制度和官吏、鬼的各种类型、鬼的奇形怪状、鬼的性格和品行、鬼的住家——作一番大概的排队和描述，以求对过去的鬼有一个大概的了解。

冥冥阴界，芸芸众鬼，阴森恐怖，黑暗凄惶，奇形怪状，混浊一片。僧、释、道三家又出于各种目的，争相述其形，评其性，论其善与恶。它们有共识之处，也有相悖之点。例如，人鬼相间，人鬼互斗，人或为鬼，鬼或为人，是人是鬼有时候就分不清楚。又例如，鬼神混合，神鬼互助又互诈，是神是鬼有时候也难辨分晓。所以要对过去鬼作客观地归类、描述和评述，也并非一件易事。

我们只举例说说鬼与神的界定问题。我们把鬼分为自然鬼、方位鬼、时序鬼、财鬼和饿鬼、五行鬼、蛊鬼、杂鬼和职能鬼等等。他们都是小鬼，分就分吧，可能没有什么疑义。但很有一些大鬼，如阎罗王、十殿王、判官、城隍、钟馗等，他们或为阴间天子，或官居要职，权倾阴间朝野，威震阴曹十八

层地狱，甚至挟持阳界活人，逼得阳界活人为其烧香拜佛，俯首贴耳，若把他们划归鬼类，他们服气吗？如此之大鬼，如果也把他们称为凡鬼而没有擢升到神这个级别，是否就委屈了它们呢？我们认为，这并没有委屈他们。他们是鬼，再大也是鬼。

事实上，我们中国人在鬼与神的选择中，宁可信鬼而不信神，当人们遇到灾难而对自己失去信心时，是求鬼（特别是祖宗鬼）保佑，而不是求什么神来消灾；当人们遇到冤屈时，是求鬼（也是祖宗鬼）来伸冤，而不是靠什么神来主持公道；当人们遭诬陷时，是希冀鬼来审明事理，而不是祈祷什么神来“平反昭雪”；当人们醒悟自己的错误时，是求鬼宽宥，而不是向神忏悔。在中国，鬼多于神，鬼大于神，鬼重于神，鬼威于神。如果一定要说明那些大鬼（亦即神）有什么特别之处的话，充其量是鬼中之特殊鬼，或曰鬼中之首领罢了，他们终究离不开鬼的巢穴。

再从形式上说，或者说从字面表达的一般习惯来说，鬼与神的词义是一样的，鬼就是神，神就是鬼。或者它们可以联系在一起，成为复合名词，曰“鬼神”，曰“神鬼”。在这基础上还可以有更复杂的词组，如鬼使神差（神差鬼使）、鬼斧神工（神工鬼斧）、装神弄鬼（弄鬼装神）、鬼哭神号（神号鬼哭）、惊天地而泣鬼神（泣鬼神而惊天地）……鬼与神，神与鬼，或前或后，或后或前，毫无区别，他们都是等概念同价值的虚构物。福州方言区有这样一些意思相同、指向相近的骂人话：“你被鬼抓去！”“你被阎罗王抓去！”“你被五帝抓去！”

在这里，龌龊的鬼和被称为主持公道的阴间天子阎罗以及被称为神的“五帝”（不是三皇五帝的那个五帝，是福州民间普遍祀奉的显灵公）是在同一个级别上，都是鬼。这从内容和形式上注解了鬼与神的性质。把鬼与神各放在天平上称一称，发现它们原来是同份量的。

造成中国有鬼无神或神鬼等同的现实，是中国源远流长的特殊文化沉积的结果。

首先，中国的政治统治的神太多了。中国是一个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寿命特别长的国家，历史学家告诉我们，在5000多年的历史中，出现过611个帝王，按君权神授理论说，每一个帝王都是一个神，都在代表天神在行使统治权力。每个朝代的每一个帝王，在他死后，其继任者或者子孙都在规定的日期予以隆重的祭祀，通过这种祭祀来显示其继承地位的合法性和其血统的高贵。这时候的祭祀，是祭祖宗鬼和祭神的合一，祭神也就是祭鬼，祭鬼也就是祭神。帝王如此之多，神也就如此之多，多神亦无神，犹如多中心等于无中心，所以没有那一种神能够确定其绝对权威。福州方言区信奉自己的“五帝神”（显灵公），并不知道有神州共祭的那些“三皇五帝”，这又是一个证明。诸神在纷争中相互抵消，渐渐地化为乌有。

我们可以从异国日本的正面例子说明这个问题。日本国民自认为太阳是他们的神，他们是太阳的子孙。据称，日本的第一代天皇——神武天皇和他的继承者，是高天原之主“天造大神”的后裔。按照日本神道教的说法，是太阳神授

权天皇统治日本的，天皇统治是天经地义的，天皇的子孙也应一代一代传下去，他们永远是日本合法的统治者。这种神奇的传说竟然就是日本的铁打不动的社会和政治的现实。在日本，各种神道教组织——神社就是信奉太阳神（当然也有月神和其他自然神）的“庙宇”，信奉太阳神就是信奉天皇，客观上起着维护天皇统治的作用。日本民族的这种宗教是根深蒂固的，神在日本国民的心目中只有一个——太阳神。天皇也只有一个，没有其他皇帝可以与之匹敌。不能否认，外来宗教，如儒、佛、道（这里的儒是从“教化”的意义上说，下同，因为严格地说，儒不是宗教）的教义也在不同程度地影响着神道教，但从没有动摇过神道教在日本的精神统治，这是因为神道教维护了天皇的统治，而日本天皇的超级稳定的政治统治也为神道教的发展和稳定提供了最现实的帮助。这是最典型的政教合一，所以日本天皇在深入民心的神道教的维护下，没有任何麻烦地一直统治下去，被称为“万世一家”——一个太阳神，一个天皇，直至现在。

中国和日本，两个国度，两种截然不同的情况，一反一正，都说明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7 卷中恩格斯关于神与君主之间的关系的论断：“没有统一的君主就不会有统一的神，至上神的统一性不过是统一的东方专制君主的反映”。

其次，中国幅员辽阔，在这个广袤的土地上居住着汉民族和 50 多个少数民族。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特殊情况，具体说来，例如，每个民族都有与自己的语言、风俗、习惯、服

饰、信仰等相联系的神图腾的牢固情结。畲族图腾狗，狗是它的神。汉族图腾龙，龙是它的神。福建过去的古越族图腾蛇，蛇是它的神。诸多的民族，产生了诸多的图腾神，这是每一个民族形成过程中的必然结果。中国的图腾神特别多，这是中国幅员辽阔、少数民族众多、而又允许少数民族有其信仰的国策所决定的。随着社会的发展，各民族的交际往来愈加广泛、深入，生活习惯和服饰打扮以及信仰、图腾已经相互交揉渗透，其信仰和图腾观念也开始混杂起来，也就是说神崇拜也形成多元性和随意性。图腾神多起来了，中国人不知道信奉哪一个神为好。多元化了就没有一元化，随意性了就没有专一性，多神了就等于无神。如此，中国神的高大形象和神圣权威就无法树立起来。

第三，中国 2000 多年来是一个儒、释、道三教合流的多宗教的国家。近代以来，基督教在中国的发展也很快，很有点与儒、释、道三教并驾齐驱、四教并立的局面。各教都有自己的神，儒教信奉孔子，佛教信奉释迦牟尼，道教信奉老子、张天师，基督教信奉上帝、耶苏。多种神在中国争夺霸主，多种教义在中国争取它的尽可能多的信奉者。儒学以“仁”及“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正名”和超稳定的社会结构理论争取民心；佛教以生死轮回、因果报应教化了诸多的恶人，也欺骗了诸多的好人；道教以“清静无为”、“无为而治”解脱了许多失败者的苦恼，也给许多胜利者的热昏了的头脑服一服清凉剂，也有一定的社会市场；基督教的天堂地狱，也在相当大程度上规人为善，有道是“一个好基督徒就

是一个好公民”。四种宗教（当然还有其他宗教）争夺霸主的结果如何呢？可以说谁都很难占绝对优势。儒和道源远流长，根生于本国土，有天时地利之便，但两者都无法长期占统治地位，在历史上，两者互斗甚烈，你下我上，我下你上，各有胜负，雌雄难分。若一定要分高低，儒教稍强些罢了。佛和基督两教，一先一后，传入我国，冲击儒道，也在我国各争一席之地。四教并立，四神并排，没有哪一个神能在九州占霸主地位。

综观中国诸神——权力神、图腾神、宗教神，纷纭复杂，争权夺霸，各排异己，相互攻讦，反而各损其威，诸神的形象十分模糊，神的力量十分微弱。自然而然，中国神被拉下了神的殿堂，只能与鬼平起平坐。于是，中国鬼就放肆起来，鬼魔匝地，鬼影幢幢，鬼泣声声，鬼话连篇；于是，神鬼合一，鬼神互和，狼狈为奸，沆瀣一气。

仅以鬼与神的分类排队碰到问题为例，说明给鬼子们作准确评述、定位有一定难度。我们在评述鬼的其他属性——鬼类、鬼性、鬼形、鬼居、鬼制时，也碰到类似问题，有时也只能是姑妄言之，这里就不赘述了。

## **祖宗鬼在中国的特殊性**

**鬼**是多种多样的。在中国，有一种鬼相当多的人不能不念及，它就是祖宗鬼。一般地说，对它的怀念、崇敬胜过了包括佛、老、仙在内的各种鬼神。这种状况，除了有牢固的血缘情结这种因素外，还有它复杂的政治和社会人文条件。其最主要的是儒家思想的影响。

不是说，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孔子“不语怪、力、乱、神”

吗？怎么鬼又跟儒联系起来？这就得从儒家学派最基本的主张谈起。儒家提倡“正名”，所谓“正名”，就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在这种“正名”之下，一切要维持现状，是什么就是什么；君永远是君，臣永远是臣，庶民永远是庶民。人民要安于被统治的现状，永远做被奴役的下等公民。万世如此，千古不变。

按儒家的观点，君主制即封建帝制是不能改变的，也改变不了的。君王死了，由其嫡长子继任；“公侯伯子男”也由其嫡长子继位……以至庶民中间，父亲死了，其财产也都由子孙（女儿没有份）继承。可以说，这种在儒学影响下的宗法制度是牢固的。儒家的所谓“正名”，就是政治上确定名份，而血缘关系是这种确定的唯一根据，只有这种血缘关系的“正名”，上至天子下至庶人等等的遗产才能由其子孙“正名”地继承。

正是“正名”，形成了中国文化的坚实内容——宗法制嫡长子继承权。每一个人，维承生命的包括土地在内的财产只能从祖辈那里承接过来，社会影响力和政治权力（如果说有的话）也只能从祖先那里承接过来。这样，就有了祖先崇拜，祖先鬼崇拜，渐渐地，祖先鬼的影响和权威就远远超过了其他鬼。祖先鬼至高无上的地位在宗法制度的温床上成长起来，形成了对祖先鬼的偶像崇拜。在“正名”之下，就有了对政治体制结构的超稳定要求，有了对权力和财产单向传承渠道的超稳定要求，就有了“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的君与父的超级威慑力。臣对君之忠，子对

父之孝，成了最高的道德规范，成了每一个人修身养性的第一要求。

由此可见，对祖先鬼的崇拜首先是服从封建统治者超稳定统治的政治需要，其次是为了维系生命的继承财产和继承权力的需要，再其次是满足和适应这些需要的复杂的心理需要。于是我们神奇地发现，中国人悄悄地、慢慢地把诸如长着四张脸的黄帝、长着虎齿、豹尾的西王母、熊图腾的鲧、鱼图腾的禹、五谷之神神农氏、雷神之子伏羲氏等等自然鬼神纳入自己祖先鬼的谱系，把它们名正言顺地当作自己的祖先鬼了。看吧，有巢氏、燧人氏、伏羲氏、神农氏、黄帝、炎帝、尧、舜、禹等等原来跟人的祖先毫不相干（没有任何一个考古学家可以提供上述神灵是汉人祖先的确凿证据）的神灵成了中国人早晚有序、辈份分明的远古祖宗。这些在美丽神话传说里的自然神，成了“正名”政治和宗法血统的俘虏。于是，神的权威在减弱，而祖宗寻根热在升温。

最早发现这一“神追祖上”人文现象的，是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他在《中国史学入门》一书里提出“时代愈后，传说的古史期（祖宗谱系）愈长”的独到见解：

周代人心目中最古的人是禹。到了春秋孔子时，最古的人是尧、是舜。接下来，到了战国时期，人们心目中的古人就有了更古的黄帝和神农。再接下来，到了秦朝，就有了较之黄帝更早更古的三皇。而到了汉代以后，人们说最早还有盘古。

自西汉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儒家曾占统治地位，祖先鬼被进一步捧上高位，其崇拜形式也稍有不同，不是去创造更早更古的祖先，而是百般寻找自己的根——祖宗，于是就有了所谓写族谱热。各种层次的人都希望自己能在高贵的族谱里找到落脚点。血缘低贱的人总爱往血缘所谓高贵的那个族谱去靠，以达到其目的。如西晋末年，匈奴族的刘渊因汉代曾与匈奴和亲，宣称匈奴人是汉王室的外甥。汉朝既亡，就称国号为“汉”。北朝末年，鲜卑族的宇文氏取代西魏政权，说是上古时炎帝被黄帝打败后，有一部分子孙逃到北方被鲜卑族人奉为君王，所以他们是炎帝的后代。这种趋炎附势之风一直沿袭至今。

谁恐怕都说不清楚，对祖先和祖先鬼的崇信，是一种进步还是一种倒退？是一种财富还是一种负担？最实际的解释可能是为了便于某一种权力和物质的继承和享用。寻找、承认、崇拜祖先鬼，可证明自己的血统纯正，可以不劳而获地得到实际利益，不要能力，不要智慧，不要在同等条件下的实力竞争，只要是那个祖宗的子孙，就可以垂手得到一切。对祖宗和祖宗鬼讲“礼”、讲“孝”、讲“忠”，是一种“短平快”地取得实际利益的方法，何乐而不为呢？除此之外，还有什么求生立命的捷径呢？几乎没有的。靠法律吗？法律本来是社会行为规范的制约工具，但“刑不上大夫”，刑只能用来对付平民的。靠民主吗？封建社会是从来不讲民主的，统治者要你死，你就得死；要你活，你才能活；能让你活在世

上，就已经是皇恩浩荡了。靠神灵天帝吗？不行。神灵天帝已经被“正名”和宗法制度改造成祖宗鬼了。讲来讲去，还是向祖先鬼叩头，向祖先表忠献孝心为好，如此而已。

此外，天地山川的自然鬼，尽管使先民们因无法认识而生畏惧崇敬之心，但毕竟极其渺茫，草木禽兽之鬼层次又不高。古人将此类鬼称为“魅”或“妖”、“精”，均含有不敬之意，似乎比“鬼”的地位低下得多了。唯有祖先鬼是活生生的人变成的且是生我养我的人，由血缘关系而产生的亲切感，是任何“鬼”都无法与其相提并论的。于是祖先鬼理所当然地在人的心目中占着特殊的地位，而在芸芸诸鬼中也就与众不同了。

祖先鬼，就这样走上中国的历史舞台。

祖先鬼，就这样走进中国的千家万户。

祖先鬼，就这样渗透到中国的各个角落。它们飘飘忽忽，缠缠绕绕，无时不在，无处不有。

对祖先鬼的崇拜首先是表现在对祭祀祖先的重视上。孔子说：“祭如在，祭神如神在。”这话点破了祭鬼的要害所在。祖宗死了不存在什么，现在祭祀他们，孝敬他们是假的，实际上是要表明自己的存在和这种存在的权威。祭祖先鬼证明祖先在，祭祀者就是祖先的合法继承人，就是祖先的代理人。祖先在冥冥中支持着祭祀者。要大家都来祭祀祖先鬼，实际上是要大家都来承认和拥戴祖先权力和财产的继承者。一般民众也是如此，他们要活下去和活得好一些，也要靠祭祀和崇拜祖先鬼来拉起广泛的社会网络，以显示自

已在那个社会层次上的实力和影响力。

说到底，祖宗鬼是在“正名”和宗法制度的旗帜下，在礼教欠礼、法律不法、民主无民、神灵失灵的复杂社会背景下壮其骨、肥其躯、神其貌，趾高气扬地雄视着华夏大地，显示出其十分独特的地位来。

## 人对鬼的态度及鬼书种种

**很**奇怪，人制造了鬼，但鬼并没有服从于人，而是多与人作对，甚至加害于人。以鬼为一方称阴界，以人为一方称阳界，人鬼争吵，阴阳互斗，数千年来未曾止息过。至今阴界之鬼对阳界之人仍有相当的神秘性和威慑力；阳界之人则望鬼生畏，谈鬼色变。最早记载鬼神害人的是《吕氏春秋·慎行论·疑似篇》：

梁北有黎丘部，有奇鬼焉，喜效人之侄昆弟之状。邑丈人有之市而醉归者，黎丘之鬼效其子之状，扶而道苦（埋怨）之。丈人归，酒醒而诮其子曰：“吾为汝父也，岂谓不慈哉？我醉，汝道苦我，何故？”其子泣而触地曰：“孽矣！无此事也！昔也往责于东邑人，可问也。”其父信之曰：“嘻！是必夫奇鬼也，我固尝闻之矣。”明日端复饮于市，欲遇而刺杀之。明旦之市而醉，其真子恐其父之不能反也，遂逝迎之。丈人望其真子，拔剑而刺之。丈人智惑于似其子者，而杀其真子。

鬼变成老人家属，而惑人上当。第二天，老人杀掉的竟是自己的儿子——准备恭敬地接他回家的儿子，真是一场悲剧。那时候，十分迷信鬼神，鬼神也多以不祥之物出现。于是出现了人们对鬼的恐惧心态，带来的就是祭鬼行为；可能后来人们对鬼的认识加深了，识破了鬼的真面貌：色厉内荏，有名无实。与之相随的，就有了驱鬼、斗鬼、用鬼的行为。

祭鬼、驱鬼、斗鬼和用鬼，大致反映了人们对鬼的态度的不同层次。祭鬼，人们对鬼完全是一种被动行为，鬼神在主宰着人们；驱鬼，是人们对鬼的一种稍微主动的态度，虽然仅仅是驱赶，一种自卫本能的反映，并没有加害于鬼的意思，但这算是一种进步了；斗鬼，是人们对鬼的进攻姿态，把鬼斗败，把鬼杀死，洒洒脱脱地体现了人的力量和尊严；用鬼，那就是一种更高层次的姿态，用鬼者完全在玩弄、驾驭鬼，为其功利目的服务，或用鬼争名，或用鬼图利。这样看

来，用鬼者是站在阳界和阴界的制高点上，神机妙算，左右逢源，成了阴界和阳界的主宰。当然，祭鬼、驱鬼、斗鬼、用鬼这四个层次，不可能定得很清楚，有的也互为交叉，互为补充。而且这四个层次也不是严格地按历史的发展顺序而成递级发展，它们往往是在同一个历史时期，同一个特定环境里同时存在。

叙鬼述神的历史记载，反映了鬼形、鬼性、鬼类、鬼居、鬼制等各种情况，也反映了人们对鬼的各种态度。在鬼面前，有吓破了胆而致死的，有唯唯诺诺奴才相十足的。但阳界的好胜心是很强的，人们口传更多的是那些斗鬼英雄，最出名是晋代的宋定伯君，碰到鬼，既大胆与之周旋，又有心计击破之；还有那个姜三莽先生，他每在那里一站，鬼就不敢出现，靠胆气压住了鬼。状鬼描神固然很有趣，而斗鬼抓鬼的故事就是别有一番风味了。由此鬼事不断，鬼书频出，历朝历代，每有收获。

鬼事，鬼故事，也称为“齐谐”故事或“夷坚”故事。

“齐谐”出自《庄子·逍遥游》：“齐谐者，志怪者也。”清代学者俞樾认为，“齐谐”当是人名，“齐谐者，志怪者也”，译成现代汉语当是：“齐谐”是记述怪异故事的人。

“夷坚”，也是一位记述怪异故事的人。《列子·汤问》记载：“大禹行而见之，伯益知而名之，夷坚闻而志之。”

从《庄子》提到的“齐谐”和《列子》提到的“夷坚”来看，可以说中国很早就有了写鬼、志怪的人。鬼与怪既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鬼的概念较小，怪的概念外延包括鬼。但

有的鬼学专家认为，鬼在中国文化中的地位奇高，它凌驾于神、仙、佛、祖（祖宗神）之上，神、仙、佛、祖都是泛概念的鬼。连玉皇大帝、阎罗王也只能称鬼，至于怪，如花妖狐魅、山精水怪等，只能算是层次很低的“小鬼”。所以从广义或者泛概念上说，鬼和怪等同起来也是可以的。

作为鬼怪故事中的专书，最早要算是《汲冢琐语》和《山海经》。

《汲冢琐语》发现于晋太康年间汲郡的古墓中（战国时魏襄王之墓），从内容上看，反映的是战国和战国以前的社会生活，有狐妖仙怪故事。

《山海经》为先秦之作，到晋时由郭璞作注，所写的多为山精海怪奇异之物。

战国时期的鬼怪书，主要的还有《禹本纪》、《归藏》、《伊尹说》和《黄帝说》。

两汉时期出现的鬼怪书，主要的有《括地志》、《神异经》、《玄黄经》、《洞冥记》、《十洲记》、《神仙记》、《列仙传》、《汉武故事》、《蜀王本纪》、《徐偃王志》、《汉武内传》、《异闻记》、《虞初周说》等。

魏晋南北朝时期，鬼怪传说日益增多，其中重要的有《齐谐记》、《述异记》、《冥祥记》、《灵异记》、《研神记》、《旌异记》、《搜神记》、《搜神后记》、《博物志》、《神仙传》和《幽明录》等。

唐代，传奇小说得以发展，以鬼怪为主体的小说主要有《古镜记》、《玄怪录》、《续玄怪录》、《宣室志》、《独异志》、《集

异记》、《博异志》、《酉阳杂俎》等。《补江总白猿传》、《游仙窟》、《枕中记》、《湘中怨》、《异梦录》和《秦梦记》等也夹杂了鬼怪故事。

宋代的鬼怪作品，主要有《稽神录》、《江淮异人录》、《乘异记》、《括异志》、《祖异志》、《洛中纪异》、《幕府燕闲录》、《睽车志》和《夷坚志》等，并编纂了鬼怪篇幅占很多的类书《太平广记》。

金元时代留下的鬼怪作品有《续夷坚志》、《潮海新闻夷坚续志》和《诚斋杂记》等。

明清留下的鬼怪作品较多，典型性强，艺术性较高，思想内容也丰富深刻，如《聊斋志异》、《西游记》、《封神演义》等小说。较为出名的笔记有《阅微草堂笔记》、《子不语》（又名《新齐谐》）。其他篇什的有《涉异志》、《庚巳编》、《汴京勺异记》、《松窗梦语》、《语林》、《剪灯新语》、《剪灯余话》、《夜雨秋灯录》、《觅灯因话》、《谐铎》、《夜谭随录》、《萤窗异草》、《影谈》、《昔柳摭谈》、《浇愁集》、《耳会录》、《蕉轩摭录》、《挑灯新录》、《埋忧集》、《遁窟諫言》、《平妖记》、《四游记》、《西游补》等。

综而观之，在我国悠久的历史中，鬼话多，鬼书也多，它对促进我国文学创作、丰富民间文艺生活内容，着实起了很大作用。鬼事纷繁，鬼书便汗牛充栋。

## 鬼书常盛不衰探因

在中国数千年的历史上，儒学曾占一定优势，而儒学之祖孔子曾说“不语怪、力、乱、神”，也就是说孔子和他的弟子们是忌谈鬼怪妖魔的，那么为什么中国照样鬼话连篇、鬼书成山、牛鬼蛇神猖狂肆虐呢？除了有一定的经济制度、社会文化以及上层建筑诸因素的相互影响以外，相当重要的原因恐怕是鬼怪有其独特的诱惑力和鉴赏价值。

其一，鬼怪满足了人的求新好奇心理。人的心理本能，是好奇心强，这是人类发展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心理学家指出，如果老是生活在惯例化的环境中，好奇本能可能丧失，变得愚钝而毫无灵性，变得十分容易满足和求稳保守，如果长期如此，社会将变得停滞不前甚至倒退。所以好奇心并不是坏事，鬼话、鬼书在满足人的好奇心方面是起了作用的。鬼话和鬼书采用了纪异、志怪、梦幻等浪漫主义的表现手法，所以充满了“新”、“奇”、“怪”、“异”的艺术魅力，满足了人们心理需要，反转过来又推动了鬼话和鬼书的发展。以鬼怪妖魔当主角的故事由于有了一定程度的超人世、超自然的自由想象空间，一般说来其故事容易生动、曲折和富有感染力，这也适应了人们的审美心态。以鬼怪为题材的文艺作品在“新”、“奇”、“怪”、“异”这几点上，与文艺创作求创新的发展规律，找到了它们的共同点和结合处。换一句话，文艺创作需要鬼怪妖魔，妖魔鬼怪也促进了文艺创作的发展。这是文艺创作规律本身和人的心理需要本身促进鬼话、鬼书常盛不衰的一个原因。

其二，鬼怪便于寄托鬼书作者的情思。在封建统治者的专制统治下，文学狱惨绝人寰，人们很难表达自己的理想、愿望，于是采用非人间的形式隐晦曲折地表达出来。蒲松龄称，他写《聊斋志异》是“集腋成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寄托如此，亦足悲矣！”这就是说，他的书不是一般的传奇志怪，而是以传奇志怪的形式和手法，表现他长期郁积心底的“孤愤”之情的，是对当时社会的抗争。因

此郭沫若认为他是“谈鬼谈狐，高人一等；刺贪刺虐，入木三分。”袁枚在《子不语》里，通过鬼怪深刻地揭露了社会弊病，在《土地受饿》、《阎王升殿先吞铁丸》等篇里，谴责了贪官污吏搜括民脂民膏如同吃人肉的十恶不赦的罪行；在《鬼借官衙嫁女》、《鬼宝塔》等篇里，对人情冷暖和世风淡薄的社会现状进行了讥讽和嘲笑。王韬在《后聊斋志异》的序里这样说：“当今是龌龊谄媚、阿谀逢迎成风的时代，这种恶势力已经根深蒂固，为时良久。难怪按自己的意志办事，碰壁；以坦率的精神处世，碰壁；以真诚的态度交友，碰壁；以激烈的言词评论时事，碰壁。窘困到极点，想变通；郁闷到极点，想奋进；然而终于不能如愿，所以只好遁入深山老林隐居而已。哀痛与困苦，理想与愿望，只能寄托在文字之中。这种寄托，在中国求之不得，就到异国他乡去找；在人类中求之不得，就到鬼狐神仙、草木、鸟兽中去找；在当今世界求之不得，就上溯亘古，下极千载。从前，屈原做左徒时，处境艰难，就用香草美人寄托自己的爱憎；庄周做漆园小吏，处境艰难，就用荒诞无稽的言词发泄内心的不平；东方朔因冷讽热嘲，处境艰难，就有《十洲》、《洞冥》等书问世。”这一段话，真是写鬼书的优秀作家们心态的典型表白。

其三，鬼怪作品是人和社会的一面镜子。因为作者把人和社会的本质对象化在鬼怪之中，使人在这些作品中观照到自身，也观照到人间社会。刘璋在为自己的作品《斩鬼传》所作的序中有这样的话：“夫人至于有伤名教，泥滞鲜通，败坏威仪，淫乱风俗，尚得以为善乎？夫人之所以为人

者，善耳。人而至于不善，非人也而实鬼矣。夫人也而可以为鬼乎哉？夫人而既为鬼，则又安忍坐视而不思所以超度之哉？”我们从刘璋的作品中可以看出，作品中所描述的诸鬼形象，便是世间丑陋众生的形象。献成氏为《斩鬼传》所作的跋中这样说：“天下事，真与幻而已。真则为人，幻则为鬼，其固然也。然亦有真而似幻，幻而实真者。……《斩鬼传》一书，以为真也，而种种曰鬼，则似幻也；以为幻也，而事皆实，则又真也。……吾愿世之读是书者，全降衷之恒性，还本来之面目。则幻可为真，鬼可为人，庶不至贻钟馗之一怒，而于先生以言为剑，以笔代枪之意，其亦可以不负也夫！”瓮山逸士为《斩鬼传》作序，有一段话说得更加直接：“若夫人而鬼矣，未鬼而为鬼，则不尽心人道，日趋鬼途，已非人类，焉得与安分化人之真鬼比？是必斩绝此等。”

人在这面鬼怪镜子面前，可以最好地观看到自己的形象和品行：或扫兴，或鼓舞；或埋怨，或洒脱；或惧怕，或自信；或悲凉，或激奋；或卑琐，或伟大；或丑陋，或俊美；……鲁迅曾为《何典》写题记，说：“谈鬼正象人间，用新典一如古典。三家村的达人穿了赤膊大衫向大成至圣先师拱手，甚而至于翻筋斗，吓得‘子曰店’的老板昏厥过去；但到站直之后，究竟还是长衫朋友。……于是作者便在死的鬼画符和鬼打墙中，展示了活的人间相，或者也可以说是将活的人间相，都看作了死的鬼画符和鬼打墙。便是信口开河的地方，也常能令人仿佛有会于心，禁不住不很为难的苦笑。”

综上所述，鬼怪题材的文学创作之所以常盛不衰，鬼书

之所以源源不断地问世，是因为鬼怪妖魔有其独特的审美价值和认识价值。有识见的作家、作者充分运用了这种审美价值和认识价值，使鬼怪妖魔特别受青睐，成为文学作品和史册中的座上宾，独具其永久的魅力。优秀的作家们也因为写出了无愧于鬼的文学作品而独显其存在价值。



# 鬼类

——鬼的分门别类——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鬼则依照他们的成形原因、分布区域、形态、时序、善恶、天干、地支而分之。例如，有的专家把鬼分为人鬼和自然鬼两大类；有的分为天鬼和地鬼两大类，人鬼包括在地鬼里面；有的以

“财”字分鬼；有的以“饿”字分鬼；有的以天干和地支分鬼等等。上述种种分法，界限很难把握得准确，有的互为交叉，有的互为矛盾，逻辑上是很不严密的。但鬼书上都那么分类，我们得尊重历史事实，在此基础上予以归纳、排队一下；况且，鬼成形成状时，逻辑学还没有问世，所以我们暂且不必过分计较鬼的名次座次问题。

## 自然鬼

自然鬼是最大量的。人类生活在大自然中，大自然的环境，大自然的各种现象，对人类的生活有直接的关系。而人类早先对大自然的各种现象是不理解的，恐惧的。例如先民们对地震、雷电、狂风、暴雨、泥石流、火灾等等各种危及人类生活的现象都认为是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在主宰着。这种超自然的看不见的力量就是鬼神。道家认为：“千年之木

成人，百岁之石为僮女，百兽之形皆有鬼形。”自然鬼主要有山(动物)鬼、树鬼、草鬼等。《庄子·达生》列出 10 种鬼：

桓公曰：“然则有鬼乎？”

(皇子)曰：“有。沈有履，灶有髻。户内之烦壤，雷霆处之；东北方之下者，倍阿蛙𧆉跃之；西北方之下者，则汎阳处之。水有罔象，丘有峯，山有𧈧；野有彷徨，泽有委蛇。”

公曰：“请问，委蛇之状何如？”

皇子曰：“委蛇，其大如穀，其长如轘，紫衣而朱冠。其为物也，恶闻雷车之声，则捧其首而立。见之者殆乎霸。”

庄子所列 10 种鬼神，前 5 种履、髻、雷霆、倍阿蛙𧆉和汎阳是常住里宅的，后 5 种鬼即罔象、峯、𧈧、彷徨、委蛇代表山丘水泽野之鬼，和前 5 种鬼相对。

鬼在不断变化，例如作为自然鬼的山鬼，在不同朝代各有不同的描绘，叫法也不同，魈、鬼、狫、缫、魅、媧等，各有记载，都属山鬼。山鬼的形象，大体说来从丑到美，又从美到丑。

《山海经·两山经》的山鬼形象是丑的：刚山“多神媧，其状人面兽身，一足一手，其音如钦。”《左传·文公十八年》载：“投诸四裔，以御魑魅。”服虔注：“魅，人面首身而四足，好惑人，山林异气所生，为人害。”

屈原《九歌·山鬼》里的山鬼是很美的：

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带女罗；  
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  
乘赤豹兮从文狸，辛夷车兮结桂旗；  
被石兰兮带杜衡，折芳馨兮遗所思。

山鬼俨然是一个温柔多情俊俏的女子形象。以后，山鬼的形象又变丑了，其行其举也都与作恶多端相联系。南朝齐祖冲之的《述异记》里的山鬼形象就很可怕。王者“未至家三里，闻中体悚动，转顾，见向材头变成一物，人面猴身，一手一足，语王曰：‘我性嗜蟹，比日实入水破君蟹簖，相负已多。望君见恕，开笼出我。我是山神，等相祐助，令簖得大蟹。’文中把山鬼说成爱吃螃蟹中伤人的不祥物。

清钱泳《履园丛话》卷十六有一个山鬼的故事。显然，山鬼是作为丑类来描写的。

吴门张录卿随其父宦闽中，闻某县官署后有鬼物，人不敢近。录卿素胆壮，夜宿其处，从梁间偷看。至三更时，果有数物，非人非兽，往来于庭砌之间。又有庞然而大者一头，七八尺，亦无首无尾。私念曰：“必山魈也。”其次夕，戏将鞭炮五六串以药线相联，多以火药三四斤布置周遭，仍从梁间以待。看所谓鬼物者复来，录卿注以火，鞭炮齐发，火药亦飞炽满地。但见数物从火

中跳跃大叫，移时而去。及天明，并无踪迹。

当然，把山鬼写得最丑最凶恶的莫过于蒲松龄《聊斋志异》里的“山魈”了。

……辗转多时，万籁俱寂。忽闻风声隆隆，山门豁然作响，窃谓寺僧失扃。注念间，风声渐近居庐，俄而房门辟矣，大疑之。思未定，声已入户。又有靴声铿铿然，渐傍寝门。心始怖。俄尔寝门辟矣。忽视之，一大鬼鞠躬塞入，突立榻前，殆与梁齐。面似老瓜皮色，目光啖闪，绕室四顾，张巨口如盆，齿疏疏长三寸许，舌动喉鸣，呵喇之声，响连四壁。公惧极。又念咫尺之地势无所逃，不如因而刺之。乃阴抽枕下佩刀，遽拔而斫之，中腹，作石缶声。鬼大怒，伸巨爪攫公。公少缩。鬼攫得衾猝之，忿忿而去。公随衾墮，伏地号呼。

家人持火奔集，则门闭如故，排窗入，见状，大骇，扶曳登床，始言其故。共验之，则衾夹于寝门之隙。启扉检照，见有爪痕如箕，五指着处皆穿。

初民们认为，天地海洋，一山一水，一草一木，虎豹犬豕，云岚雾气，风雪霜雹等等，皆有鬼魂。历朝历代，鬼话不断，各种各样的鬼在不同典籍里各有不同的类别和叫法，甚至同一种鬼在同一个典籍里也有不同的类别和叫法。山鬼从丑到美，又从美到丑的变化过程仅仅是一例。不奇怪，鬼

是人创造的，鬼的类别和叫法也随着社会环境、时序发展和人的思想情绪的变化而变化。道教是一种讲鬼、玩鬼、治鬼较多的宗教，在《道藏》里，自然鬼被列表列名如下：

山精之鬼长一尺，名灌肉。  
木精之鬼名群夭。  
石精之鬼名琨肉子。  
虎精之鬼名健庄子。  
蛇精之鬼名倒石圭。  
狩精之鬼名大畧子。  
猴精之鬼名马猢子。  
狐精之鬼名达午。  
猖树之鬼名连不智。  
王洿之鬼名截逍子。  
大山之鬼名弓强。  
小山之鬼名和邴。  
大树之鬼名方城。  
小木之鬼名转其。  
山室之鬼名启削。  
石舀之鬼名水连。  
土砾之鬼名客更。  
砖石之鬼名月迥。  
精木之鬼名汝远。  
木榴之鬼名鸣哌。

百虫之鬼名遐远。  
空流之鬼名活柅。  
江遮之鬼名逆鳞子。  
汉明之鬼名咸鼈。  
昌利之鬼名堪玢。  
山都之鬼名天王。  
盖山之鬼名枉佳乩。  
五色之鬼名后向。  
太玄之鬼名居集。  
男淫之鬼名戴文。  
女淫之鬼名截交。  
青气温鬼名高远。  
白气温鬼名伯桑。  
赤气温鬼名士玄。  
黄气温鬼名君太。  
黑气温鬼名文遐。  
屋室之鬼名摇子。  
食器之鬼名后服。  
圊厕之鬼名项天。  
井鬼名匱。  
灶鬼名干远。  
床鬼名赫子一扶。  
伞盖鬼名晏。  
麾幢鬼名托。

鼓音鬼名乱。  
笙簧鬼名进。  
坍坑鬼名父雉，一名罗之。  
圩营鬼名赫子，一名入徵。  
战斗之鬼名耳禽。  
刀鬼名剑子夫。  
甲铠之鬼名子贤。  
元子车鬼名如贤子。  
千岁白骨鬼名远世。  
百岁白骨鬼名音世。  
五十年鬼名琥鰐。  
天狱鬼名瑾生子。  
天鞭鬼名客夫之。  
地青土公鬼名元。  
地赤土公鬼名赤赫元。  
地黄土公鬼名魁元。  
地白土公鬼名述本。  
地黑土公鬼名士民。  
河伯鬼名达。  
三河鬼名建。  
九江鬼名活。  
四渎鬼名俟。  
犬马鬼名赐。  
车鬼名恸。

朴棟之鬼名天賜，一名兵車。  
鐵精之鬼名医愿。  
金精之鬼名夷衡。  
銅器之鬼名揚熊。  
五岳之鬼名耳獮，一名山夫。  
荒亂之鬼名趣，一名欢发。  
柱木之鬼名文羅，一名元羅。  
五斧之鬼名兀生。  
長男之鬼名虧，一名子后。  
衣服之鬼名是逮。  
五采之鬼名提敬。  
五味之鬼名元臻。

上述自然鬼里，窜进两个不伦不类的人鬼即“男淫之鬼”和“女淫之鬼”。这一男一女太不合时宜地乱钻乱窜。不是道士们把他们分错了，不是鬼本身有错。鬼是听任人去摆布的，从无到有，从单个到集群，排队划类，全由人来支配。

## 方位鬼

**天**上地下，前后左右，东西南北中，即为方位。各方各  
位，分兵把口，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处处皆有鬼。正是神鬼  
森森，怪物林林，黑暗之冥界，实为可怕之极。

《太平广记》卷三六三“韦滂”条（出《原化记》）记载了来  
自空中之鬼。

韦滂令仆使歇马槽上，置烛灯于堂中，又使入厨具食。食讫，令仆夫宿于别屋，滂列床于堂，开其双扉，息烛张弓，坐以伺之。至三更欲尽，忽见一光如大盘，自空飞下厅北门扉下，照耀如火。滂见尤喜，于暗中引满射之，一箭正中，爆然有声，火乃掣掣如动。连射三箭，光色渐微，已不能动。携弓直至拔箭，光物堕地。滂呼奴取火照之，乃一团肉，四向有眼，眼数开动即光。

现代人研究空中不明飞行物(UFO)时可能会从此引文中得到资料以佐证空中不明飞行物的存在。“一光如大盘，自空飞下”，这字眼里是有相当诱惑力的。但笔者只注意到此物即煞鬼的方位特点，“自空中飞下”，它是从空中下降的，是来自天上的鬼。

《太平御览》卷五五九载：

元嘉十四年，德明与诸生步月逍遙，忽闻音乐讽诵之声。即夜白雷（报告姓雷的人）出听，曰：“此间去人尚远，必鬼神也。”乃相与寻之，遥至吏墓，但闻坟下有管弦、女歌、讲诵、吟咏之声，咸叹许焉。

文中所述的应该是地下之鬼作为，能歌能咏，能弦能诵，能讲能吟，如人之声音，如人之艺术，没有形影，来自地下。

清代钮琇的《觚剩续编》卷四记载：

新月初升，平沙如雪。比至二鼓，见一蓝面鬼，身长一丈有余，耸角枝牙，毛肱鳞背，坐于沙上。烈置熟鸡五只，浊酒十瓶，举觥独酌，运掌如扇。忠驰马直前，以枪拟其肉骨。鬼惊窜入海。少顷，海水涌涌，前鬼骑一怪兽，随波而出，舞刀迎斗。相持久之。忠乘间枪刺其腹，鬼遗刀而遁。

此文所述之鬼来自海上，鬼战败后亦遁迹海上。此鬼能饮酒十瓶，人之性也；有鳞能泳，则海洋动物之性也。人创造了这样不兽不人之鬼。

许多鬼的方位并不明确，来无影去无踪，若上若下，忽左忽右，行踪莫测，难以捕捉。只是在《道藏》里，许多鬼的方位很明确地界定。道家们认为，鬼是最怕道士的。道士们只要熟悉鬼的方位、鬼的姓名，鬼就会规规矩矩地听指挥，好鬼可听差使去驱禳恶鬼，恶鬼也会老老实实地就范投降。

《道藏·太清金阙玉华仙书八极神章三皇内秘书》所列的可统辖数十万鬼卒的方位鬼有东方八鬼、南方八鬼、西方八鬼、北方八鬼、中央八鬼共四十个鬼。列诸鬼如下：

鬼者，无形之至灵者也，虚焉，神寂而莫识其妙焉，若谷应而不流。

东方八鬼：一曰阴户之鬼，于东方，状如幼童，多化作女人身以从天神者。一曰罗达之鬼，一曰阳明之鬼，

一曰赤风之鬼，一曰孤花之鬼，一曰大泉之鬼，一曰汶鸣之鬼，一曰神魔之鬼。此类八鬼，乃天神所役正直之鬼，以无私，意害贼人之性命也。并居东方岁清之位也。

南方八鬼：一曰乌罗那鬼，一曰天大婆鬼，一曰地雷吒鬼，一曰精灵鬼，一曰九尸鬼，一曰木井鬼，一曰孙道天神鬼，一曰牛女鬼。此八鬼，各皆鸡首人身，身着黄纱服，衣朱焰色，随天神为风雹之吏，并居南方火德荧惑之位也。

西方八鬼：一曰纯生鬼，一曰无那魄尸鬼，一曰注迷鬼，一曰毫驼鬼，一曰蛮变鬼，一曰天星鬼，一曰皇吒鬼，一曰阴魅鬼。此八鬼，正而无私邪，并随天神处断妖邪，斩杀不平之人，并居太白之位也。

北方之鬼：一曰夜叉鬼，一曰伏罗鬼，一曰人帝鬼，一曰祥化鬼，一曰波罗鬼，一曰魔吻鬼，一曰执杀鬼，一曰金凤女子鬼。此八鬼乃北方北帝之用兵，正直无曲，常随北帝君以荡扫诸耗魅，其形状若天神，并居北方危宿辰星之位也。

中央之鬼：一曰僧吒鬼，一曰鸣吒鬼，一曰尾星鬼，一曰海杀鬼，一曰六丁鬼，一曰六甲鬼，一曰玉女鬼，一曰五道鬼。此八鬼亦随天神，以从五岳，追取死人，送变祸福者，其鬼状若神形，并居中央镇星之位也。

天皇君曰：此五方四十鬼，乃五岳之正吏，五方之正兵，天神之用，虚无之正气也。助天地之德，以使风雷；从五岳之佐，以扫奸诈。其五方之鬼，每一鬼下各领

吏兵三十万，助天地之正气。凡欲役使五方之鬼者，亦有法焉，如金日者使西方八鬼，木日使东方八鬼，火日使南方八鬼，水日使北方八鬼，土日使中央八鬼。欲使之者，先书天皇正形，符于黄罗之上，长五寸，阔五寸，以朱书为上，烧作灰，面望天门，以香肠吞之，其符入腹，精神立变。万鬼见之，自伏，万神见之，自归。以为护身符而免外害矣。

道家们所列出的能治恶鬼的好鬼共四十大汉，可谓妙哉。以鬼治鬼，是个好办法。鬼是最了解鬼的。鬼蜮世界，一片混乱，黑森森，阴惨惨，秽恶无比，肮脏至极。阳界之人有时候对其毫无办法。看来，从鬼界中识别、考察好鬼，再把好鬼团结在自己一方，为阳界所用，倒是一个发明。道家真不愧为鬼的主宰，竟然能把鬼分得那么清楚、那么细致，还能分出好鬼恶鬼来。看，道家又不惮麻烦地列出恶鬼的方位来：

高天万丈鬼，百鬼中皇，姓系天，六方鬼之主，住在太山东南角道，水中诸死人所归，鬼亦上天，对问考罚月一上。上古以来，已三万六千余年，如有三万六千神与鬼等数。

南乡三老鬼，俗称五道鬼，姓车名匿，主诸死人录籍，考计生人功罪，皆白之。此鬼在太山西北角，亦有官，属太山，有召一还。此鬼天煞，唯闻文书，上不著天，

下不著地。

云中无头坏军死将逆恶大鬼，姓李名三可。

北斗三台招摇大鬼，姓伴名玩。

西斗三台鬼，姓车名球。

南斗三台鬼，姓溟名温夫。

中斗三台鬼，姓王名咸。

东斗三台鬼，姓角名车。

上述五斗煞鬼，姓名主煞人。

东方凶神鬼，姓坚名角子。

南方凶神鬼，姓精名玉，又名后竹。

西方凶神鬼，姓天邪名古子。

北方凶神鬼，姓王名精。

中央凶神鬼，姓戴名应子。

上述五方凶神鬼，姓名主煞人。

五方逆煞注鬼，名昴。

五方直符注鬼，名结。天考逆煞直符鬼，名天殃，一名越。

天一神长恶子孙鬼，名高辈子。

天一神长伤尤子鬼，名谭契子。

天飞行长钚子鬼，名梁扶，一名汝夫天信畿。

长鬼子名太紫元。

上述五鬼，三官帝常遣司察人罪，鬼恒在人间，不可得见。

天云中无名游行鬼，长三万六千丈。

天云中游行鬼名瓊子，又名僖。

天云二十八宿真煞鬼，名璵子。

上述三鬼，天阴阳鬼，主煞生人。

东方青帝直符鬼，名伯神子，一名果子。

西方白帝直符鬼，名伯和子。

南方赤帝直符鬼，名泰伯子。

北方黑帝直符鬼，名忝衣子。•

中央黄帝直符鬼，名伯溪，一名渊。

上述五方直符鬼，常煞人六畜，光怪陆离，先人所使。

东方青帝无名煞鬼，姓元名谷玄。

南方赤帝无名煞鬼，姓变名貌。

西方白帝无名煞鬼，姓这名颜。

北方黑帝无名煞鬼，姓遐名明。

上述四方煞鬼，主煞天下逆恶不孝。

北斗主煞一人，上下乌衣，长七千丈，姓英，名逐临子。

斗纲加煞七人，长九丈，赤帻，主煞天下奸邪逆鬼。太一主煞无形无名鬼，长一丈六尺，赤帻，赤衣服。天三五考煞鬼，名慧，长一丈七尺，白衣，赤帻，持戟向人。

天帝常司过鬼，姓遐名班子，日暝人灸时，下听人口语，逆知心神，还启考煞。

五岳鬼名进强。

上述北斗等鬼主煞奸邪，司听语默。

我们会发现，方位鬼是被划分在一个平面上。所谓东西南北中，是以划分者为中心的，也就是以人为中心的，这就露出了破绽，我们知道，地球是在不断自转和公转的圆球体，如果划分者所定“东之方位”，在位于另一个地方的划分者来说，就不一定是“东之方位”了。东西南北中，随着划分者所处地方的变化而变化，所谓东西南北中各方之鬼，就可见其伪其虚了。

## 时序鬼

**笃**信鬼的人认为，鬼是在一定时候出现的，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某刻，某一种鬼就会出现。在目前说鬼的书籍中，在关于鬼的分类学中，还没有“时序鬼”的叫法。但我们从道教里掌握了许多时序鬼的材料，现在还是姑妄分之吧。天干地支是夏历中用来纪年和纪日的。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

申、酉、戌、亥，它们的结合是 60 一个循环。我们在《道藏》里看到，它们的每一个结合就会出现一个鬼。谓曰：

甲子日鬼名元光。  
乙丑日鬼名邴彰。  
丙寅日鬼名剗昌。  
丁卯日鬼名子方。  
戊辰日鬼名生进。  
己巳日鬼名传弁。  
庚午日鬼名柴方。  
辛未日鬼名音父。  
壬申日鬼名石松。  
癸酉日鬼名倚追。  
甲戌日鬼名甲光。  
乙亥日鬼名逛进。  
丙子日鬼名留遐。  
丁丑日鬼名王眸。  
戊寅日鬼名却心。  
己卯日鬼名遥子。  
庚辰日鬼名耳子。  
辛巳日鬼名元声。  
癸未日鬼名历厨。  
壬午日鬼名御。  
甲申日鬼名琊光。

乙酉日鬼名聂下。  
丙戌日鬼名龙声。  
丁亥日鬼名石鼎。  
戊子日鬼名证云。  
己丑日鬼名旨都。  
庚寅日鬼名苓。  
辛卯日鬼名慙。  
壬辰日鬼名契。  
癸巳日鬼名輩方。  
甲午日鬼名麻子角。  
乙未日鬼名不扶向。  
丙申日鬼名右公。  
丁酉日鬼名进卿一集。  
戊戌日鬼名名召公高。  
己亥日鬼名珠夫子。  
庚子日鬼名季云。  
辛丑日鬼名述。  
壬寅日鬼名罗结。  
癸卯日鬼名健木。  
甲辰日鬼名索良。  
乙巳日鬼名晶亢。  
丙午日鬼名挺浓。  
丁未日鬼名矣伍。  
戊申日鬼名却剗。

己酉日鬼名戴劫。  
庚戌日鬼名总夫。  
辛亥日鬼名安悬。  
壬子日鬼名道子。  
癸丑日鬼名唱适。  
甲寅日鬼名别状。  
乙卯日鬼名天暗。  
丙辰日鬼名天遴。  
丁巳日鬼名耳横。  
戊午日鬼名耳述。  
己未日鬼名噭噭。  
庚申日鬼名义俚。  
辛酉日鬼名义呼。  
壬戌日鬼名遜夫。  
癸亥日鬼名答高敌。

以上甲子 60 直煞逆鬼 60 人，人身无异，赤毛无衣，有耳无目，飞行千里，其身三，凶逆不孝，煞害天民。人随日忆，知其名，鬼不敢近人。

甲子十日一旬，凶神姓玄名玉衡。  
甲戌十日一旬，凶神姓恒名捧。  
甲申十日一旬，凶神姓既名閼。  
甲午十日一旬，凶神姓本名满。  
甲辰十日一旬，凶神姓恒名坚子。  
甲寅十日一旬，凶神姓苏名遜。

以上六甲神，逆恶，主煞神君。

子日温鬼名根。

丑日温鬼名荡。

寅日温鬼名怡。

卯日温鬼名疑。

辰日温鬼名厄。

巳日温鬼名爱。

午日温鬼名悟。

未日温鬼名奴长。

申日温鬼名未。

酉日温鬼名后。

戌日温鬼名志。

亥日温鬼名忧。

以上十二日温鬼各值其日，按十二支轮值，疾病民人，  
日月鬼蛊。

正月温鬼名惟。

二月温鬼名肿。

三月温鬼名刲。

四月温鬼名存。

五月温鬼名垒。

六月温鬼名殫。

七月温鬼名半。

八月温鬼名怀。

九月温鬼名农。

十月温鬼名卑。

十一月温鬼名羸。

十二月温鬼名坚。

以上十二月温鬼各随其月，放逸天下，伤害众生。

道经说：

“天下散民中，有孝顺忠信者，可书六十日鬼名，着鸟囊贮之，常以正月一日中时，以身指师象受之，系着左右臂，以此行，来鬼不敢干，天下太平，送还本治。夜行恐逢恶，可服其鬼名，鬼不敢挡人。不知鬼神，自致空身受灾，不达义方，通三六之年，子自灭亡。”

据说，时序鬼们造成了人的许多病痛和死亡。人的所有疾患，盖源于时序鬼们：

“人生于世，无百年之生，朝不保暮，死多生少，逆煞之鬼，流布人间，诳作百病，五逆疾气。寒热头痛，或腹内结坚，吐逆短气，五内胀满，目视颠倒，口唵，手足脔缩，不自知，虑命在日夕，凶鬼来守。”

道经教诲说：

“天下男女，汝曹自可按图书视鬼等名，施吾太玄

之下，符上三天，生痛，三五七九之生，以与天民，天民死而更生，自见天下男女。从太始以来，鬼黠不信吾真，故隐秘斯经而死者，不可胜数，念之伤悼。今重下律，令天下鬼神姓名。可随日名，万鬼不敢干。……”

天干和地支在 3000 多年前的周朝就有了，是我国古代人民的知识产权，确属“国粹”之一。如果时序鬼们真有的话，也只有在中国，在国外是没有的。可是，外国也经常没分白天黑夜地有鬼作祟的传闻，可见时序鬼是假的。另者，我国现在的历法是用公历，这是法定的，也是普遍使用的。天干地支历法只是作为辅助性记载，没有实际意义，许多人背不出天干和地支顺序。按理说，时序鬼该大大地减少了吧。可是现在谈鬼的人仍然很多，迷信鬼神仍然很盛行。没有时序（天干地支）照样鬼怪匝地，这也说明时序鬼的荒诞。

在历代文字记载中，关于天干地支的时序鬼出现很少，一般说来，鬼多是在夜间作祟的。因为鬼的特性是鬼头鬼脑，阴森恐怖，要奸要刁，黑暗的夜晚才适宜它们活动。

刘宋徐益寿《记闻》记载：

琅邪太守许诫言尝言：幼时与中外兄弟夜中言及鬼神，其中雄猛者曰：“吾不信邪，何处有鬼！”言未终，前檐头鬼忽垂下二胫。胫甚壮大，黑毛且长，足履于地。

清代袁枚《子不语》载：

杭州北门外有一屋，鬼屡见，人不敢居，扃锁甚固。书生蔡姓者将买其宅，人危之，蔡不听。券成，家不肯入，蔡亲自启屋，秉烛独坐。至夜半，有女子冉冉来，颈拖红帛，向蔡伏拜，缢绳于梁，伸颈就之。蔡无怖色。女子再挂一绳招蔡，蔡曳一足就之。女子曰：“君误矣！”蔡笑曰：“汝误才有今日，我勿误也。”鬼大哭，伏地再拜去。

两则引文中，鬼都是在夜间作祟的。此类事举不胜举；此类鬼，多而又多。天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这就是鬼爱在夜间活动的真正原因。这个事实本身，也在否定平均分布和平均出现的甲子时序鬼，此所谓用鬼话否定鬼话吧。可以冒昧地说，道家分出如此这般的时序鬼，是出于其本身职业需要的。道家有所谓为蒙难者作“法事”即帮助消灾驱鬼的行为。既然鬼一年四季，一天二十四个小时，每一个小时的每个时辰都有姓真名实的鬼，作“法事”时时处处可行可为也就有了理论根据了。这样，道家就不会失业，有事做有钱赚了，岂不妙哉。这时候的道家完全背离了老子的和庄子的思想核心，成为名符其实的骗子了。

## 财鬼和饿鬼

“财”的本身意义是财产。把“财”字与“鬼”字联系起来，一般会理解为有财产的鬼或贪财、爱财如命的鬼。不错，有财产的鬼和爱财如命的鬼很多，历代文字也有记载，并且借鬼折射出了人的受财制约、爱财成性以至成为财奴的一些性格弱点。这里，鬼被人格化了，鬼确实成了人的一种影子。这一节所要说的财鬼以及对财鬼的细加分类，就不是

本来意义上的那种财鬼，而是根据佛教的一些观点，很奇特地依“财”排起队来的。

《古今图书集成·神异典》卷八引《六道集顺正理论》中的许多种“财”鬼，录之于下：

鬼有三种，谓无财、少财、多财。

无财复有三：炬口、针口、臭口。炬口鬼者，此鬼口中常吐猛焰，炽然无绝，身如被燎，多变树形。以为极慳所招苦果。针口鬼者，此鬼腹大如山，口如针孔，虽见上妙饮食，不能受用，饥渴难忍。口臭鬼者，此鬼口中恒出极恶腐烂，臭气过于粪秽，沸溢厕门，恶臭自熏，恒空呕逆，设遇饮食，亦不能受，饥渴所恼，狂叫乱弃。

少财亦有三：针毛、臭毛、大癰。针毛者，此鬼身毛坚刚铭利，不可附近，内钻体外射，多身如鹿中毒箭，惊怖狂走，若逢不净，少济饥渴。臭毛鬼者，此鬼身毛臭甚，常秽薰烂肌骨，蒸全肠腹，冲喉变呕，荼毒难忍，攫体拔毛，伤裂皮肤，转加剧苦，时蓬不净，少济饥渴。大癰鬼者，谓此鬼咽恶，故生癰如大臃肿，热怖酸痛，互相剗弄，臭脓涌出，争共取食，少得充饥。

多财亦有三，谓希祠、希弃、大势。希祠鬼者，此鬼恒时往祠祀中飨食他祭。时历异方，如鸟凌空，往还无碍。希弃鬼者，此鬼欲恒收他所弃吐残粪，用充所食，亦得丰饶，谓彼宿性悭吝过失故，有饮食处，见秽或空，乐秽见空，乐净见秽，亦由现福如其所应，各得丰饶，饮食

资具。……大势鬼者，如婆沙论云，鬼中好者如有威德，鬼形容端正，名为好也。又一切五岳四渎山海诸神悉多端正，名为好也。鬼中丑者，谓无威德，鬼形容鄙恶，不可具说，頹如饿狗之腔，头若飞蓬之乱，咽同细小之针脚，如朽藁之木，口常垂涎，鼻恒流涕，耳内生脓，眼中出血，诸如是等。

上述对鬼的分类很奇特，简单归纳一下，它们各有特点，大部分跟饮食有关：

炬口鬼：口中常吐猛焰，炽然无绝。针口鬼：腹大如山，口如针孔，饥渴难忍。臭口鬼：口中恶臭，过于粪秽，狂叫乱奔。针毛鬼：身毛坚刚，如鹿中毒箭，惊怖狂走。臭毛鬼：身毛臭甚，熏烂肌骨，冲喉变呕。大癰鬼：生癰臃肿，臭脓涌出，争共取食。希祠鬼：恒时往祠祀飨受他祭。希弃鬼：恒收他所弃吐残粪，用充所食。大势鬼：鬼中好者，有威德，形容端庄。

上述九种鬼，除第九种大势鬼被称为“有威德，形容端庄”的好鬼外，其他八种鬼均为面目可憎的丑鬼，它们或臭气过于粪秽，或身毛臭甚，或长疮流脓，或长享祭品不想劳作，或只要饮用弃吐残粪……实在丑恶得不能再丑恶了。一群牛鬼蛇神、魑魅魍魎的肮脏世界！

饿者，想吃东西也。于是根据饿时的情景，设想了许多

饥渴难忍、要吃要啃、要饮要喝、哄哄嚷嚷的鬼——饿鬼。这些饿鬼，在佛教中出现。饿鬼有 36 种，它们是：

镬身鬼、针口臭鬼、食吐鬼、食粪鬼、食食鬼、食气鬼、食法鬼、食水鬼、希望鬼、食唾鬼、食鬚鬼、食血鬼、食肉鬼、食香鬼、疾行鬼、伺便鬼、黑暗鬼、大力鬼、炽然鬼、伺婴儿便鬼、欲色鬼、海渚鬼、阎罗王执仗鬼、食小儿鬼、食精气鬼、罗刹鬼、烧食鬼、不净巷陌鬼、食风鬼、食炭鬼、食毒鬼、旷野鬼、冢间食灰土鬼、树下住鬼、交道鬼、魔罗鬼。

以上所说的 36 种恶鬼，有的看不出与“饿”有关，如疾行鬼、黑暗鬼、大力鬼、炽然鬼等。佛教划分鬼类以什么作为根据呢？《大智论》说：或者饿鬼先世恶口，好以粗言加彼众生，众生憎恶，见之如仇，以此罪故，堕饿鬼中。《句经》说：佛言虽为沙门，不得粗言恶说，因恶语多所中伤，众所不爱。智者不惜，身死神去，轮转三途，自生自死，苦恼无量。诸佛圣贤所不爱惜，假令众生身虽无过，不慎口孽，亦堕恶道。

根据佛教理论，饿鬼的形成不象中国人传统的那种说法，是因为生前吃不饱而饿死成鬼的，佛教中的恶鬼是因为生前“好以恶言加彼众生”所形成的。从这人应当好言好语、措词文雅，不然死后将成为饿鬼。发出这种警告无疑是非常正确的。人间应该文明些，张嘴即骂人的习性实在要不得。我们似乎应该从佛教的鬼学中学点什么，得到点什么启示，当然其前提是坚决不相信有鬼。

## 五行鬼、蛊鬼和杂鬼

**五**行说认为，世间万物都是由水、火、木、金、土五种元素构成的，五行相生相克，形成了自然、社会、人事的变化。五行相生，指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取钻木取火、木能燃火之意；火生土取火能焚毁万物使之成土之意；土生金取金属取于土之意；金生水取金属器皿盛水之意；水生木取木得水而生长茂盛之意。五行既相生又相

克，火遇水而灭，谓曰水克火；金遇火而变，谓曰火克金；木遇刀斧而折，谓曰金克木；木能阻止土壤流失，谓曰木克土；土能阻水流动，谓曰土克水。五行相生相克，使世间万物生死兴衰荣辱祸福正常更替。道家们认为若五行运转不正常，则有五行鬼作祟行恶，要记住五行鬼名字以治服它们。此五行鬼称为：

金精鬼名因允。

木精鬼名倚震。

火精鬼名附离。

水精鬼名托坎。

土精鬼名乘离。

五精鬼名矫乾。

还有叫蛊鬼的。蛊者，毒虫也。“蛊”从“虫”从“皿”。置百虫于皿中，令其相食，经年启之，仅留一虫；以一虫在百虫中取胜，足见凶恶无比，毒性特强，此虫即名为“蛊”，为人工培养的特凶、特狠、特毒之虫。古人谓曰：蛊虫常害人。用蛊字组词，如蛊毒、蛊惑、蛊媚、蛊杀……均属贬义。这样的“蛊”，必然要跟举世诅咒的鬼联系在一起了。道家们列出九个蛊鬼。九，谓多也。

一蛊鬼名释渠。

二蛊鬼名咎。

三蛊鬼名礼谷。

四蛊鬼名成晏。

五蛊鬼名不释。

六蛊鬼名乌悟。

七蛊鬼名绿支。

八蛊鬼名育夷。

九蛊鬼名石千。

上述九蛊之鬼行诸恶毒，妖媚蛊乱天下。

恐怕还有相当多的鬼，很难分类，左右不是鬼，可是偏偏又是鬼。这些鬼，可能属于鬼分类界定线的边沿上，怎么分都不行，怎么分也都行，这很使这些鬼为难。为了尽快让它们在鬼行列里列队归位，挂职挂衔，摆上座次，心安理得，暂且叫它们为杂鬼吧。道士们给这些杂鬼起名如下：

游蕪鬼名获张。

血食鬼名刃方。

虎狼鬼名咳艺。

蛇龙鬼名甲子。

狐狸鬼名勾举。

鼋鼈鬼名地殃。

露死鬼名天殃。

伤死鬼名真果。

狱死鬼名史苏煤。

饿死鬼名伏藏。  
客死鬼名逆干。  
男伤鬼名尤悟干。  
女伤鬼名艾赤丹。  
冢松鬼名君知。  
丘承鬼名地今。  
墓伪鬼名土下俟。  
冢下鬼名二千石。

上述十七鬼放纵上下，罗截四方，充塞六合，擅弃五行，更相署置。官府列陈，出入导从，兵马权强，杀害无辜，恣意快心。寡福之人，悉逢其苦。

看来杂鬼也分上下左右、东西南北、大小高低、尊卑贵贱。所以给杂鬼们排名次时，仍然少不了一番你争我斗，出尔反尔，自相残杀，热闹非常。鬼的虚荣心太强了。可能鬼子们太穷太困了，越是穷困，就越有一番苦斗。我们从上述不伦不类的排队中可以看出，给杂鬼们排队是很困难的，先是“血食”，其次“虎狼”，再其次“蛇龙”，再其次“狐狸”……“男伤”和“女伤”竟然摆在后面，这怎么公道呢？男女为灵长类动物之上乘精灵，怎么能在兽类之下？无奈道士说了算，争也无用，吵也无用。道士们好似有治鬼的“金箍棒”，千鬼万神听道士们指挥。道士一纸御下，突然又列出 36 个杂鬼：

斩死之鬼。故死之鬼。丧车之鬼。魅魍之鬼。

天殃之鬼。殃住之鬼。雌雄之鬼。害死之鬼。行客之鬼。

地殃之鬼。天凶之鬼。地凶之鬼。天杀之鬼。

地杀之鬼。日月玄符鬼。三十六杀鬼。百二十殃注鬼。  
千殃万魅鬼。魍魎精邪鬼。迷惑不利鬼。火逆恶注鬼。  
逆道丑贼鬼。大道邪精千气之鬼。千二百官逆之鬼。地上千师万医鬼。

天地水三官转逆魅鬼。着耳角之鬼。自称皇天上帝土玉鬼。狐狸老精自号之鬼。

空中强群奸诈声之鬼。宅中魔邪恐怖人之鬼。宅中灵林古痉之鬼。宅中光怪之鬼。

宅中虚耗之鬼。宅中鄙辱离怒之鬼。宅冢讼逮之鬼。

上述三十六鬼皆游行世间，乘人衰隙伺候。有恶助佐凶殃，造作祸害。

## 职能鬼和《斩鬼传》《何典》的鬼

**职**能鬼，这是鬼分类中的一类，《中国鬼文化》根据它们的分工和职能情况分为：

1、掠剩鬼。何谓掠剩鬼？就是掠夺商贾钱财的鬼。此种鬼，在商贾发达的地方流传得特别多。这可能是商贾云集的地方，尔虞我诈，为了各自的利益，会不择手段，甚至将对手置于死地。人们创造了黑心鬼的形象，企图让其主持公

道，抑制巨富大贾们的欲望。

2、算命先生鬼。这种鬼，生前是算命先生，死后也成了算命先生。

3、瘟鬼。瘟鬼是一种作恶的鬼，其特征为：一是臭不可闻，二是体冷无比，三是声音如小儿，四是能传播瘟疫。这四点中，最后一点是重要特征。

4、疟鬼。能使人发疟疾的鬼。疟鬼之手，冷不可耐，其衣帽鞋袜皆深青色，而脸面又是白的。这基本反映了疟鬼的外在形象。

5、勾魂鬼。以勾生人魂魄为职业，有时表面上相当和善，变成一位心地善良的人，与人饱餐一顿。频频举杯，但是旦得意忘形，就会露出马脚，暴露其庐山真面目。勾魂鬼长丈余，手呈鸡爪状。鸡爪之手，其用意亦在于勾魂之便利。

6、讨债鬼。会变幻成人，到债家去任意挥霍，使此家败落或破财，以达到讨债的目的。债家一般是赚了别人的钱财，或者是得了不义之财，讨债鬼则将这种钱财归还原处。

7、夜巡鬼。在夜间巡查街坊的鬼。肩负治安之责，也就是为街坊驱赶坏鬼的鬼，是一种好鬼。

上述几种鬼，它们的分工和职能都很明确，不会太复杂。在鬼世界里，就是那么几个工种，单调刻板，从古至今，一成不变；这是因为鬼世界的形成，始于阳界封建式的自耕自足的小农经济，那时就没有现代大工业生产的热闹沸腾和急骤变化。鬼界进步太慢了，保持了原始状态。在现实的阳界中，我们可以看到各行各业的千千万万种职能和千千

万万职能工作人员，阳界是在进步的。鬼界一旦有了大工业生产的文明，恐怕连鬼都不相信自己是鬼了，阳界就更不要说了。一旦这样，鬼的所谓灿烂前景就化为乌有，鬼的各种传说只能成为人类灵魂发展史上的一个特殊阶段而被圈进博物馆，让人们去展览。当我们看到鬼界的各种职能分工，感觉到鬼太原古、太阴暗、太藐小、太可怜了。

我们现在讲一则职能鬼的故事：

寿州某甲嗜赌如命。一日往离城数里的地方赌博，回来时已是半夜，城门关了，他就想踰墙而进。谁知刚过城墙，就见一大鬼，身高数丈，向他追来。此人十分恐惧，拔腿就跑，快到十字路口时，抬头又见前面有一大鬼立在路中。这个大鬼将此人抓起，按在地上，随后用脚踏上，不过踏处柔软，不甚重。等那个鬼追来时，这鬼用手向左指示，那鬼即向所指的方向追去。随后，这鬼松开此人，让其奔回家。此人一触家门，就立刻昏了过去。家人将其救醒之后，听其所说，才知道追他的是鬼魅，而保护他的鬼是夜巡鬼——好鬼。

我们再来看看产生于清代的脍炙人口的小说《斩鬼传》共列出多少鬼。作者刘璋兴笔所至，能列多少，就列多少：

谄鬼、假鬼、奸鬼、捣大鬼、冒头鬼、拎楂鬼、仔细鬼、讨吃鬼、地溜鬼、叫街鬼、偷尸鬼、寒碜鬼、倒塌鬼、酽脸鬼、急

急鬼、要碗鬼、遭温鬼 消虐鬼、轻薄鬼、绵缠鬼、黑眼鬼、低达鬼、得料鬼、龌龊鬼、温尸鬼、发贱鬼，不通鬼、诓骗鬼、急赖鬼、心病鬼、醉死鬼、抠掐鬼、伶俐鬼、急赎鬼、丢谎鬼、乜斜鬼、撩乔鬼、风流鬼、色中饿鬼、讌諧大王鬼(共 40 种鬼)。

《何典》是一部用方言书写鬼故事的别致小说。我们在看这部小说时，也援笔随时记下书中出现的鬼名称：

活鬼、雌鬼、形容鬼、野鬼、六事鬼、酒鬼、打丧鬼、破面鬼、催命鬼、黑漆大头鬼、饿杀鬼、令死鬼、刘打鬼、刘莽贼、鬼里鬼、老鬼、醋八姐鬼、牵钻鬼、白蒙鬼、串熟鬼、逸鬼、轻脚鬼、臭鬼、冒头鬼、地里鬼、鬼谷子、摸壁鬼、摸索鬼、豆腐羹饭鬼、冤鬼、迷路鬼、鸟糟鬼、青胖大豆鬼、轻骨头鬼、推船头鬼、落水鬼、讨债鬼、白日鬼、邋遢鬼、一脚鬼、杀火鬼、自话鬼、吊死鬼、倒踏鬼、割鼻鬼、偷换鬼、无常鬼、慕生鬼、拽马鬼、无头鬼，共 50 种鬼。

看来给鬼分类或起名字，很容易，阳界之人给自己起名字很讲究风雅俊逸，而给鬼分类或起名字却很随意，基本上是把不吉利的、丑陋的、罪恶的、不体面的、卑琐龌龊的……统统往鬼那边推。在那一片充满腥臭、一味追求私利而又害他成性的鬼世界里，鬼子们也只能甘受人辱了。



# 鬼 形

——鬼的奇形怪貌——

好多人谈鬼，但若要问他见过鬼没有，回答大多是含糊的；若再问鬼是什么样子，说见过鬼的人也可以胡说八道一番，怎么说都可以。《韩非子·外储说左上》载：“客有为齐王画者，齐王问曰：‘画孰最难者？’

曰：“犬马最难。”“孰易者？”曰：“鬼魅最易。”夫犬马，人所知也，旦暮罄于前（每天能看到），不可类之，故难。鬼魅，无形者，不罄于前，故易之也。”人们从这则故事里引出“画鬼容易画人难”的俚语。鬼，“无形者”，《淮南子·泰族训》说：“夫鬼神，视之无形，听之无声”。《论衡·论死篇》也说：“鬼神，荒忽不见之名也。”

世间本没有鬼，更谈不上鬼有什么模样，但鬼已经成为民俗的重要一部分内容，在对鬼的恐惧和崇拜的过程中，鬼已渐渐从无形到有形，各种各样的形，牛头马面，獠牙裂嘴，獐头鼠目，蓬头垢面，有眼无珠，有鼻无口，有身无首，有首无身……千形百态，应有尽有。

## 骷髅鬼

人死后，先腐血肉，化臭水流入厚土之中，留下了累累白骨，干而枯，硬而坚，此即谓之骷髅。鬼的形象首先是骷髅的形象，这是很自然的。

《庄子·至乐》写到了骷髅：

庄子之楚，见空髑髅，……援髑髅，枕而卧。夜半，

髑髅见梦曰：“……子欲闻死之说乎？”庄子曰：“然。”髑髅曰：“死，无君于上，无臣于下；亦无四时之事，从然以天地为春秋，虽南面王乐，不能过也。”

这一段文字是说庄子出使楚国途中，遇见骷髅，要与之对话，但骷髅不应。半夜骷髅托梦给庄子说：人死之后，上无君侍奉，下没有大臣子民去奴役，没有一年四季稼穡之事。天地的岁月就是个人的岁月，多好啊！

死是美好的。通过骷髅之口这样说。说明骷髅被视为美好的神物。

晋代文人吕安的《骷髅赋》，写得声泪俱下，颇有人情味，骷髅仍不是可怕物：

踌躇增愁，言游旧乡，惟遇骷髅，在彼路旁。余乃俯仰咤叹，告于昊苍，此独何人，命不永长，身销原野，骨暴大荒。余将殡子时服，与子严装，殓以棺椁，迁彼幽堂。于是骷髅蠢如，精灵感应，若在若无，斐然见形，温色素肤。昔以无良，行违皇乾，来游此土，天夺我年，令我全肤消灭，白骨连翩，四支推藏于草莽，孤魂悲悼乎黄泉。……余乃感其苦酸，哂其所说，念尔荼毒，形神断绝，今宅子后土，以为永列，相与异路，于是便别。

以后，就有骷髅变人、人又变骷髅的鬼话，夹带着许多神奇荒诞、令人难以置信的色彩，如《太平广记》卷三四六的

《马震》，记载了白骨变人的故事。又如清代的《梦厂杂著》记载了一位被砍去头的骷髅变成美女的故事。但有的骷髅却不具雅态，成为作奸犯科的丑鬼。宋代郭象的《睽车续志》记载：

会昏暮，因就寝。夜半，睡觉雨止，月明透穴，照扩中历历可见。嬖嬖甚光洁。北壁惟白骨一具，自顶至足俱全，余无一物。刘方起坐，少近视之，白骨倏然而起，急前抱刘。刘极力奋击，乃零落堕地，不复动矣。

在引文中，骷髅的物质形象如常，一堆白骨，干枯无生气，但其品格形象却大不同前，不是作为人类心灵感应的活体可以与之对话，如庄子和吕安。在这里，其品格形象是可怕的，要害人。清代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也记过一具不自量力、祟人为性、畏盛凌衰、欺软怕硬的骷髅：

客作（佣工）田不满夜行失道，误经墟墓间，足踏一骷髅。骷髅作声曰：“毋贬我面，且祸尔！”不满瞋且悍，叱曰：“谁遣尔当路？”骷髅曰：“人移我于此，非我当路也。”不满又叱曰：“尔何不祸移尔者？”骷髅曰：“彼运方盛，无如何也。”不满笑且怒曰：“岂我衰耶？畏盛而凌衰，是何理耶？”骷髅作泣声曰：“君气亦盛，故我不敢祟，徒以虚词恫喝也。畏盛凌衰，人情皆尔，君乃责鬼乎！衰而拨入土窟中，公之惠也。”不满冲之竟过，惟闻

背后呜呜声，卒无他异。

骷髅给人们的第一印象总是不祥和可怕的，当今的一些爆炸品、剧毒品上，常常用人头骷髅作标志。一看到骷髅就会想到死亡，想到鬼，想到另一个世界。这另一个世界当然是鬼域妖魔横行的世界，所以把骷髅跟作祟、行恶、售奸联系在一起是物质形象本身所决定的，史册里把骷髅视为祟物的累累记述并不足为奇。

对骷髅的另一个审视角度可能出自人人必死、死后都成骷髅的明智考虑。这个审视角度就是在更高层次上给骷髅以种种怜悯与美化。南朝齐祖冲之的《述异记》有这样记载：

宋泰始中，有张乙者被鞭，疮痛不竭，人教之烧死人骨以敷之。乃雇小儿，登山冈，取一骷髅，烧以敷疮。其夜，户内有炉火烧此儿手，又空中有物按小儿头纳火，骂曰：“汝何以烧我头？今以此火偿汝！”小儿唤曰：“张乙烧耳。”答曰：“汝不取与张乙，张乙哪得烧之？”按头良久，发然都尽，皮肉焦烂，然后舍之。乙大怖，送所余骨埋反故处，酒肉釀之，无复灾异也。

看来这个骷髅但求土中安息，并无害人之意。其被灼后，方有报复之举，然一经说明，即行宽宥。胸怀坦荡，心地善良，比起一些活人的睚眦必报，且动辄置人死地而后快

者，可算宽宏大量多了。《述异记》里还有这样一则：

陈留周氏婢，入山取樵。倦寝，梦见一女语之曰：“近在汝头前，吾目中有刺，烦为拔之，当有厚报。”及觉，见一朽棺，头穿环，骷髅堕地，草生目中。便为拔草，内著棺材，以甓塞穿。即于骷髅处得一双金指环。

这具骷髅品行就很高尚，有恩能报，言行一致，拔掉一草，送尔一双金指环。这比起人间恩将仇报、过河拆桥者不知要高出多少倍了。骷髅的能动性还表现在有仇也能报，有向邪恶作斗争的勇气。《子不语》载：

常熟孙君寿，性狞恶，好慢神虐鬼。与人游山，如厕，戏取荒冢骷髅，蹲踞之，令吞其粪，曰：“汝食佳乎？”骷髅张口曰：“佳。”君寿大骇，急走，骷髅随之，滚地如车轮然。君寿至桥，骷髅不得上。君寿登高望之，骷髅仍归原处。君寿至家，面如死灰。遂病，日遗矣，辄手取吞之，自呼曰：“汝食佳乎？”食毕更遗，遗毕更食，三日而死。

要骷髅吞粪，结果是自食其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这个骷髅倒有几分可爱。《日本鬼话》也有一个骷髅机智报仇的故事。

从前某村有一对好朋友，一个叫六兵卫，一个叫七兵卫。两个人一起外出赚钱，三年后勤劳的六兵卫赚了很多钱，而偷懒的七兵卫却仍然寒碜贫困。两个人又一起回家了。路上，七兵卫突然起了坏心，把六兵卫杀掉，抢了钱，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回家，还欺骗村里人说：“六兵卫在外偷钱，被别人打死了。”

游手好闲的七兵卫很快把钱花光了，又要出去赚钱，路过杀死六兵卫的那个地方，听到唱歌的声音，很好听。七兵卫去看，原来是一具骷髅在唱歌。骷髅看到七兵卫，咧着白牙，哈哈大笑：“七兵卫，你把我忘了？可我一直记得你。我在阴间活得很好，感谢你当年把我杀了。你现在还想出去赚钱是不是？”

“是的。”七兵卫回答。

“带我一起去吧。我会唱歌。骷髅唱歌，肯定人人好奇。我会替你赚钱的。”

七兵卫听了，觉得这太好了，就把骷髅放在怀里。他到处游走，靠骷髅卖唱，赚了很多钱。这个消息传到王爷耳里，七兵卫被唤到王爷宫殿里。

“你确有会唱歌的骷髅吗？”

“有。”

“那么让它唱给我听吧，”

七兵卫把骷髅拿出来，却一句也唱不出来。七兵卫对骷髅摇呀、求呀、滚动呀，还是没有一点声音。王爷觉得上当受辱，把七兵卫杀了。刀下头落，那骷髅唱起歌

来：“好了，仇报了！”

借王爷之刀而报深仇，虽无手刃仇人的淋漓痛快，但却表现了骷髅的机智，确有“过人”之处！

## 人的变形态

**在**许多关于鬼的文字记载里，鬼的形象都不同于常人，即具有超自然的特征。如披发长舌，青面獠牙，如半截身子，如长身子或短身子，如大个或小个，如有形无声或有声无形，等等。

1. **披发蓬头**。南宋洪迈的《夷坚志》载：

一日，夜半，(姜潜)乘马行，佩弓矢于腰。一童前导，睹林落间灯烛荧煌，悚怖不敢进。姜曰：“不过是鬼耳，何足畏哉！”驶马追视，乃十数人，披发席地赌钱。即引弓一发。旋即惊散，不测所之。

清代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记载：

夜半，有物自门隙蟠入，薄如夹纸。入室后，渐开展，作人形，乃女子也。曹殊不畏。忽披发吐舌，作缢鬼状。曹笑曰：“犹是发，但稍乱；犹是舌，但稍长：亦何足畏！”忽自摘其首置案上。曹又笑曰：“有首尚不足畏，况无首耶！”鬼技穷，悠然灭。及归途再宿，夜半，门隙又蟠动。甫露其首，辄唾曰：“又此败兴物邪？”竟不入。

清代袁枚的《子不语》载：

俄闻隐隐然有妇女哭声，殷疑之，亦踰垣入，见一妇梳妆对镜，梁上有蓬头者以绳钩之。殷知此乃缢死鬼求生耳。大呼，破窗入。……

2. 半截身子。《古今情海·情中鬼》记载了无头女鬼的故事：

明正统间，金陵指挥王某，无子。运粮过济宁，买一

妾，美而贤，亲姻皆敬爱之。生一子，而夫与正室继死。妾治家教子，极有法。既而子袭官，部运北上。问外家所在，但言嫁时年幼，都忘之矣。妾之归王氏者，三十余年，晨起必梳沐帏中，子妇立户外，俟其出，乃敢前拜。近侍二婢，亦未曾见梳洗也。一日晨起颇迟，二婢立榻前，风动帐开，乃见一无头人，持骷髅置膝上，妆饰犹未竟，仓皇加颈不及，身首俱仆。婢惊呼子妇入视，则果一具枯骨也。

### 3、长而大。唐代牛肃《纪闻》载：

太原城东北数里，常有道鬼，身长二丈。每阴雨昏黑后多出，人见之，或怖而死。

### 明朱国桢《涌幢小品》载：

元末有罗文节者，庐陵人。以掾夹督造至乐安，憩廡中。或告以鬼物所凭，不可居。笑曰：“恶有是！（哪里有这样的事）”酣饮而卧。漏下十刻，月色微明，见一丈夫，长而青，立与檐齐。奋起执之，曰：“尔来矣！尔来矣！”应时而灭。

### 清袁枚《子不语》载：

乾隆甲午四月一日夜，（汪启明）梦魇。良久，寝，见一鬼逼帷立，高与屋齐。汪素勇，突起搏之。鬼急夺门走，而误触墙，状甚狼狈。汪追及之，抱其腰。忽阴风起，残灯灭，不见鬼面目，但觉手甚冷，腰粗如瓮。欲喊齐家人，而声噤不能出。久之，极力大叫。家人齐应。鬼形缩小如婴儿。

#### 4、小而如豆。祖冲之的《述异记》载：

马道猷为尚书令史。永明元年，坐省中，忽见鬼满前，而旁人不见。须臾，两鬼入其耳中，推出魂，魂落展上。指以示人：“诸君见否？”旁人并不见。问：“魂形状如何？”道猷曰：“魂正似虾蟆。”云：“必无活理，鬼今犹在耳中。”视其耳皆肿。明日便死。

#### 唐牛僧孺《玄怪录》载：

韦生以饮酒且热，袒衣而寝。夜半方寢，乃见一小儿，长可尺余，身短脚长，其色颇黑，自池中而出，冉冉前来，循阶而上，以至生前。生不为之动，乃言曰：“卧者恶物，直又顾我耶？”乃绕床而行。须臾，生回枕仰卧，乃觉其物上床，生亦不动。逡巡觉有两个小脚缘于生脚上，冷如水铁，上彻于心，行步甚迟。生不动，候其渐行上及于肚，生乃遽以手摸之，则一古铁鼎子，已欠一脚

矣。

1942年出版的《鬼话》载：

盛康民言，有族叙某，胆最壮，凡荒烟蔓草之区，独行于夜，未尝有所见闻。一夜约四鼓，自外独归，道经僻无人处，忽见一妇女，衣裳清洁，作时世妆，踽踽独行，见某来，急趋而避。某意是谁家妇女，敢夜半独游于郊野，毋乃缢鬼诱人乎，乃涉其后，急追之，只见鬼行极速。其追亦速。俄而至一狭巷，某将追及，鬼无可避，乃伏墙而立。某追至，逼而视之，见一人面，其小异乎寻常，隐约于墙壁间。某举手击之，忿然詈曰：“何物鬼魅，敢渎乃公乎。”击已竟去，亦无他异。盖其豪迈之气，足以摄服之也。

5、头大如箕。清钱泳《履园丛话》卷十六载：

陕西太白山中有樵者40余人，夜宿山下，取胡琴、鼓、板，作秦腔以为乐。时残月初升，见一人长数丈，头大如栲栳（竹制或柳条制的盛物器），口阔二三尺，卓然来。樵者恃人多，不畏也。唱毕，长人大笑曰：“唱得好，再唱一曲老段听听。”樵者复唱，长人复笑如前。每一笑时，山鸣谷应，树木飒飒生风。

清沈起凤《谐铎》载：

一夕，(吾师张楚门)谈文灯下，疏棂中有鬼探首而入。初犹面如箕，继则如覆釜，后更大如车轴。眉如帚，眼如铃，两颧高厚，堆积俗尘五斗。师睨微笑，取所著《橘膜编》示之曰：“汝识得此字否？”鬼不语。师曰：“既不识字，何必装大面孔对人！”继又出两指弹其面，响如败革。因大笑曰：“脸皮如许厚，无怪汝不省事也。”鬼大慚，顿小如豆。

清许秋垞《闻见异辞》载：

于公为诸生时，当八日中旬三更，乘月如厕，寂寞无聊，口占诗一句云：“三更半夜三更半。”沉吟之际，忽见地下钻起一鬼，头如栲栳大，答云：“八月中秋八月中。”于以手摩其顶云：“小鬼小大头。”鬼答曰：“相爷好大胆。”夫巨武示形，大厉有梦，嘻嘻咄咄(鬼叫声)，古来不少神奇。特于公屡遇不惊。

在《道藏》里记载有一种鬼，叫“太和之鬼”，“无身有头，头长三尺，目大三寸，耳广七寸，眉长五寸，口广三寸，鼻大二寸，须长三尺，发长一丈，呼吸天气，吐之成云。”

以上的鬼形都是超自然的，丑陋的。它们是由人臆想出来的，要多丑有多丑，缺首少腿，缺眼少鼻，大如山，小如豆

……如此这般，这般如此，统统由人来比划的。但它们都如人的某一部分的样子，或某一部分样子的影子。人是这些鬼形的胚胎。晋祖台之的《志怪》中还记载更奇特的鬼形：“时天昏雾，在首北有社（祀社神的地方），见一物如人，倒立，两眼垂血从额下，聚地两处，各有升余。”奇是奇，不过是一个倒立的人；如果再把这个鬼倒立过来，他跟人没有什么两样，只不过两眼会流血而已。

还有一种鬼形，它是绝对的人形，比人形还美，我们称它为美女鬼吧。晋荀氏《灵鬼志》载：“河南杨家奴，常诣章安湖拔蒲。将暝，见一女子，衣裳不甚鲜洁而貌美，乘船载莼，前就丑奴：‘家住湖测，逼暮不得返。’乃停舟寄住，借食器以食，盘中有干鱼、生菜。食毕，因戏笑，丑奴歌调之。女答曰：‘家在西湖测，日暮阳光颓。托荫遇良主，不觉觅中怀。’俄灭火共寝”。晋祖台之《志怪·江黄》载：“隆安中，陈悝于江边作鱼簾（捕鱼）。潮去，于簾中得一女，长六尺，有容色，无衣裳，水去，不能动，卧沙中。与语不应。人有就辱之。悝夜梦云：‘我是江黄，昨失道落君簾。小人遂见加凌。今当白尊神杀之。’悝不敢移，潮来自逐水去。奸者寻病死。”“美女鬼”最终总露出鬼的原形。“美女鬼”或以色诱人，拉人下水落陷阱；或悲切切冤屈不幸，是人间坎坷不平的反映；或卿卿我我，缠缠绵绵，鬼恋和人鬼恋相间。人和鬼混杂，是人是鬼有时看不出来，真所谓“以假乱真，真假难分”。

## 有声无形鬼

有一种鬼，只有声音，而没有形象。这种鬼更具有来去无踪、神出鬼没的不可捉摸特性，因而也更神秘，更可怖。谓它们无形，就物质而言，实际上它们仍然有形，它们有声音形象。声者，亦为形也。

晋荀氏《灵鬼志·鬼侯》载：

南平国蛮兵，义熙初随众来姑苏。便有鬼附之，声呦呦细长，或在檐宇之际，或在庭树之上。若占吉凶，辄先索琵琶，随弹而言。……

《灵鬼志·华逸》载：

广陵华逸，寓寄江陵，亡后七年未还。初闻语声，不见其形。家人苦请，求得见之。答云：“我困瘁，未忍见汝。”问其所由，云：“我本命虽不长，犹应未尽，坐平生时罚挞失道，又杀卒及奴，以此减算。云受使到长沙，还当复过。”

《述异记·胡庇之》载：

宋豫章胡庇之尝为武昌郡丞，元嘉二十六年入廨，便有鬼在焉。中霄胧月，户牖少开，有人倚立户外，状似小儿。户闭，便闻人行，如著木屐声，看则无所见。如此甚数。二十八年二月，举家悉得时病。空中投掷瓦石或是干土。夏中，病者皆差，而投掷之势更猛。乃请道人斋戒，转经竟从，倍来如雨，唯不着道人及经卷而已。秋冬渐有声音，瓦石掷人，肉皆青暗而亦甚痛。……至二十九年，鬼复来，剧于前。明年，丞廨火频四发，狼狽浇沃，并得免死。鬼每有声如犬，家人每呼为吃噬。后忽语，音似昊。三更叩户，庇之间“谁也”？答曰：“程邵陵。”把

火出看，了无所见。……

从古到今，从中到外，有声无形的鬼每有记载。据载，莫斯科成立了研究“鬼影”的独立机构，由工程师、物理学家、工人和民警组成。研究越深入，“鬼影”也越多，揭开“鬼影”之谜的难度也越大。看来，要使“鬼影”消失，只有坦然镇定，不去相信它、不去理睬它才有可能。

## 给七十二鬼画像

**给**鬼画像是容易的。而给鬼画像最精到的是道士们。道士们好象是一切鬼的总指挥，鬼由道士们分门别类，又由道士们定名份，再由道士们画像并予以管理。

这里所说的道士，当然是指道教徒。道教是我国土生土长的宗教，来自我国古代文化的土壤，以道家思想为主干，构成了一个庞大完整的自然、社会、人类三合一的起源与结

构理论，当然也囊括了民间关于鬼神的传说。道士们也当仁不让地以鬼学专家自居而大量撰写鬼学专著。道教和道士们对鬼是神通广大、法力无边的。

根据道士们的鬼理论，“鬼”之外，有“小灵”，“小灵”属于“精魅之宗”。有的“鬼”叫“正鬼”，“正鬼”之外，叫“精”。“精”因属“正鬼”之外，更加无恶不作。据说，“精”有七十二种，道士们还分别给它们画像：

天皇君曰：五方天鬼之外，一切小灵并属精魅之宗，……以吾之御印，以吾之御咒，随即见形，可以役使如家奴仆焉。

正鬼之外有七十二精，后以细述之。此鬼天不收，地不管，五岳不御，山海不拘，不从大德，不助真风，好杀，好乱淫邪，食血肉不正之鬼，号曰私神也。

一名魔魂吞尸精，形如二八女子，丹脸朱唇，绿眉红颊，目澄秋水，体凝脂膏，好着翠蓝服，顶以峨华冠。人见之，多认为仙女化成。楼宇以妖气变化，宫廷构人生成疾患，乱我之玄风，使修行之人不康矣。鬼精姓任，左眉间有紫毫一茎长一寸许，本是万年狐狸，历世之久，变化为姝色，惑人者多矣。修仙学道之世，忽见之，但呼其小名曰：“魔魂吞死鬼！”其鬼闻人言其名而身自灭矣。故曰：知根不圣也。

一名五统私神之鬼精，其状如一美男子之貌，独一脚，好游世间，淫乱生人之室者，有连年累月不去者。本

出于一人家家奴，后死，有五统之力。今世之妇女，言有夫兼寝生人，怪笑，怪哭，忽死，忽生，空中自笑。忽与人言，遣发不去。

一名猫毛神，形状如三十余男子，皂衣赤足，鸡爪人形，多着阴人，诈称通天神之号，善知未来之事，今之师婆，是此神。

一名血尸神，神形如鸟毛之猴，朱目白眉，或化蛇，或化蜘蛛蛤蟆之状，多着妇人身中，以食人五脏精华，饮入肌血，令人日瘦，作病命亡。

一名猪角白腹鬼精，形如七八岁童子，紫衣乌足，其形多化为谷水之状，人误食之，令人作病，无言默语而至死者是也。

一名女义精，状如粗恶妇人，着青衣，于夜间多着小儿腹内，以盗小儿之魂魄，令小儿夜啼是也。

一名条了精鬼，总领三四小儿，形状不等，有驴首人身，黄衣面赤，执一囊，腹内含邪气，爱游八方，以散时厉。

一名咬折曲石神，状如少女，妖姿殊色，或变为人。

一名雷声急，状若伏虎，花斑绿项，爱夜游高峰之上，于人无患。

一名春夏泉，状若二八女子，三髻，黄衣，长裙，赤足，多执火夜行，不过数步自灭矣。

一名未少年，状若小童，顶帽，撒履，衣白，貌秀多目，出时执一禽鱼，戏游于人路。

一名双石尸精，其形朱发披散，绯衣碧目，身长丈许，多在山中与人相应，或叫人姓名，多于石堆险峻处崩崖滚石，以打伤人者多矣。

一名鱼目水耗精，凶恶湫池多有之，其变形状若一阴人之覆，多于水边，人见之救援而多溺于水。

一名朱蛇白面精，乃鬼形，多游于边口，人见之，行十步许，其鬼以气吹人，其人不由自己，乃投身于水也。

一名王玉真，形状如小女，峨冠华服，骨秀颜姿丽，青衣朱履、常领侍女两三人，其鬼多处空宅石岩围坛深山人寂之处，以魅少年之君，十有九死。凡见之者，右眉间有青毫一茎，长二寸许，好歌曲，善诗词，以至黄昏始惑生人之心。

一名秋草叶精，其状乃少女之形，貌润体绀，红帛裹髻，或见相逐，常有五七人，能化水为酒浆，善吟诗。

一名朱眉魂，状如恶鬼之形，两首一身，马足虎手，赤体无衣，长数丈余，多诈称神人，又诳为土地人，不知其根者，以香火供养，积日之久，无不贼人之一名霍公孙，状若飞鸟，两首一身，锦毛赤嘴，大小如鸡之形。其怪亦能呼吸人之精神，渐令人死矣。

一名海僧尼，状乃一鱼，形如女子，面首甚有姝色，骨冠骨髻，游于山水，或入河海水中，此怪见人多吐气以混水气向人，人着者无不死矣。故人谓之曰：“有鱼妇人头，善能言语者”是也。

一名鹿身戎尸精，乃人形也，若女子，衣白孝服，多

啼哭于水边，人见之，欲问，令人死矣。

一名恶毒鬼，其形如人，状人，多不见，潜入水中，在水执人脚足不能出，令人至死，不能得出矣。

一名黄孝，白面精，状若小蛇，朱鳞有足五只，多游于井边，人见之，以为投井，使人自然生心不由己而投井死矣。

一名星吒婆，其形黑，气盘结于井口之空，人或见之，无不落井死矣。

一名全全幽魂精，其不见形状，如在水底，人多闻空笑之声者是也，能与云雾，亦能贼人性命，天地不收，五岳不管。

一名夏佳毒精，形若白蛇，当顶有一角，多藏妇人腹中，令妇人面黄脱者是也。或临产难，化白蛇之形而作光去矣。

一名黄远天，状若鬼形，多藏妇人腹中，故隔腹与人言者是也。其妇人之命亦不长久矣。

一名张彦最，状若一妇人，绯衣乱发，好于宅中盗物，而人或见现形者。

一名刘远横，状若婴儿，逐物变化，多着泥于身，故人家男女因供养泥子而有灵验。

一名高阳哥，状若少女，容姿甚粗，多好淫乱，其或与人交，感世有男女执爱，死而后腹有魂来，着人成事者是也。

一名月娘精，状若妇人，好淫乱，色姿，多着泥，神

之体，令人或入庙甲宇，见庙中之女神貌端容洁，心爱慕，忍至昏暮来宿，以乱人者。

一名马元帅子精，弟兄五人，状若鬼形，赤体无衣。一鬼将一肩，一鬼将一小葫芦，一名将一气袋。此是四神五怪，往往不利，善驭风砂，游历世间，以着生人，令人作寒热，欲饮凉水，令癀疾者是也。

一名杜昌精，形如黑鼠，好游人世宫室厅宅中以异耗矣，今之仓库房内无故物失坏者是也。

一名杜钚孝尸精，形如朱鼠，太小不测，藏于黑处，以气远吹人形，人着其气，无不患恶疮而死也。

一名黑花精，形如一犬，非有犬毛，赤皮六眼，多藏孤静处，远见人，以气吹人，人着，令人心内忽然烦闷吐涎血而成疾以死矣。

一名牛首百群精，内角当顶，青面朱目，鸾嘴虎项，马足人身，多游山谷，以殒人之命。

一名桂龙晚元精，其状龙形无角，善役云雾，多游水塘中，好吃生人脑髓。

一名邓巢黄天精，其状共一大龟鳖，而当顶有角，四目，好游水中作坏堤岸，碎河口，亦多从足心手心饮生人脑髓。

一名曹洪天远精，散发，一足，若女子之行，以游山谷，见人多笑，举足架风能飞，吐气变化，善能吃生人之命。

一名桃奴精，其形一黄肿妇人，着淡衣，夜执火出，

昼亦现之。

一名宋丘孤魂精，状乃一妇人，多游山林，常哭于草下，有人问之，多言我是良家之妇人。识之者，其精无左耳。

一名无爱爱精，状乃女形，口称良人家，常抱一小儿，或携一两侍女，好游山谷，好魔障修行人之心。欲学道者，不遇此书辨邪正，甚有乱而有损也。其鬼左脸上有赤斑痕一个，若豆许。

一名左手全邪精，状若一天神武夫常持一利刀，携一人头在山中大叫，若巨虎裂石之声，人误逢之，无不死矣。

一名老僧精，形如一老僧，披褐，弱志，手携经文数卷于山谷或小道边，左目赤色，眉毛若猪鬃，善事言谈，生人与语，无不遭其食啖。

一名使卖羊头精，首生四角，色青，多游四海以淫生人之室女，今世之人忽有妇女、书生夜死者，乃此怪所害。

一名陈狂尸驰精，虎首禽身，肉翅飞空，以吃生人之肌肉。

一名吞魔小直精，多戴金花素冠，素色服，状若神人，能喷妖气，化为官宇，以取世间有殊色之妇人在内，好血肉，求醮祀，淫乱生人，假托神，人以要瞻敬者多矣。

一名部华小神精，鬼形人面，布衣深目，常携一小

刀突出，多游山野，人或见之，以尖刀刮面吞啖血肉。

一名山岳孙青精，黄衣，状若老阴之人，多现于山谷幽野中，左手常携一禽，五彩锦毛，见人时，以放之，人见其锦毛可爱，以观之，无不猝病。

一名黄女精，状如一小女，双云髻，紫衣，人夜多见，问之，其鬼则化作风，以取人归，食其血肉。

一名周德大昧精，状乃壮士之形，顶七星玉珠冠，衣彩色五花服，云鬓绀润，目似秋波，常携枯脑骨，见人将枯脑骨化为绣囊。人见之，无不观矣。其女有语曰：“我本闺门不出，偶思野色以戏步至此。”人多迷，性好色，如饥龟饮血，无不乱其生人。既与其合，乃骨膏而粉碎也。

一名添添小耗精，状乃一女形，素结发髻，朱衣红履；琼貌花容，善歌曲，好吟风月，或月夜，或至日暮，多言：“我乃君家之怜女。”而少年之子见而喜交，积久月深，则令阴魂日消而死矣。

一名苏小妖精，状若小男子之形，或昏暮或早，出现无时。见人相离而行，与人为祸，见之者无康矣。

一名围郎姑昧精，形乃一阳人之状，白衣或黄，于夜间呼人神魂，人应之，无不死矣。故今之人世，或早暮或夜间出游，或居山或在房舍，或听似有人叫之声者，而不出三声，一声大两声小者是也。

一名杨花鬼尸精，形如一男子之状，白衣或青，四目，无足，常夜游静处，以诈人叫呼，口称疼痛之苦，人

或听，将为实病之人。或有问声，应声人即死矣。

一名黄河大小精，常有三五人或七八人相逐，或无头足，或无口鼻，或无眼耳，或无臂，或聚于黄昏火傍，人见之，多生大病于身。

一名腾蛇白虎小耗精，状乃女子形，花衣冠，好容貌，多好夜游，昼巡于道边，或言：“我乃良家之女，路行辛苦，力弱。”欲要人背，而行之人多以为好事而不知祸埋身矣。

一名昏形魍魉精，形乃一鬼之状，长数十尺，阔三五围，两目如火光。至昏暮或夜间，独立水边或野路上，人见之无不有小疾。而亦不能害人之命。

一名嘉失精，人状，若小女，孝服白衣，多见于厅堂，夜暮或哭笑或歌吟，或独行或携二三人。此精现处，人见之，无不死矣。

一名两林青面精，身着白衣，散发，多令人家门户作声，宅舍不安。

一名李童精，形如室女，丽色容姝，端身清秀，多游夜间，朱衣高冠，善能诗曲，举步吟诗，媚人者多矣。

一名故奴僧精，形若妇人，孝衣或彩衣，夜出灯下，以物帛复头面者是也。亦能言，好弄灯，好掐人咽喉至死。

一名杀目魂精，其形三二人，爰更深出，行步之声于宅中，亦多注病，能害小儿。

一名土玉精，状若白鼠，或鬼形，常夜深爱抛掷砖

瓦。

一名大罗杀鬼精，形无定，多知吉凶，于夜驾禽入宅或房室，作声向人或下泪。

一名铁云罗邪精，善施云雾，形若小儿，脑后有目若电光，手足如禽爪，夜现火光，值早多藏妇人腹中，其家不昌。

一名赵氏宗精，状若男子，衣物不测，令人夜寝若梦非梦，忽见来人压身者是也。人见之无不成病，天曹不收，地神不管，无籍而化精者。

一名駕度口精，状若男子，形多现于六窟，见人吐气，着人作病，足如折，疼痛不止，世以为虎咬者。

一名灰虎神精，首灰驴形，四足有爪，目如电光，善变化，通风处无不到，好伤人命，啖小儿。

一名唐永鸣精，駝首人形，红衣赤足，手执小刀，常游厨中盗饮食，无故冷残者，人再食无不作疾焉。

一名佞女子精，人形，五髻四眉四目四手，衣黄，禽足，多游人世，能咬人血，令人睡觉，见身青黑点，二三日不消者是也。

一名郑达伙其精，无形状，多于宅中忽见火块相逐者，乃年深门侧之精也。

一名气妖血著精，其状如火焰，相照如灯，或三或五相附而行，多暮现于古冢，道路旷野而皆甚有之。其变化或大或小不定，人若逐之，或有或无，今人所谓鬼火者是也。

鬼的形态何其多也，但任何鬼，都是人的变形。中国新文化的先驱鲁迅在《叶紫作〈丰收〉序》中指出：“描神画鬼，毫无对证，本可以专靠了神思，所谓‘天马行空’似的挥写了，然而他们写出来的，也不过是三只眼，长颈子，就是在常见的人体上，增加了眼睛一只，增长了颈子二三尺而已。”古希腊的哲学家色诺芬尼对鬼神的形象是这样说：“假如牛和狮子都有一双手，能象人一样创作艺术品，那么它们也同样会描绘出神鬼，并把它们自己的体形给予这些神鬼”。这说明，鬼是按照人的需要造出来的。鬼无论怎样变形，都是人的形象的折射和反光，都是人的神思的观照。

# 鬼性

——鬼的品行和才情——

大体说来，鬼性也就是人性，鬼的世态炎凉也就是人间的世态炎凉。有时候，人的七情六欲很难在阳界得到充分的宣泄，便转移到鬼界中，从中得以宣泄，又得以补充。我们可以说，鬼的性格、嗜好、思想、愿

·望、行为、鉴赏标准、价值体系、生活方式等等，统统是人的表现和这种表现的补充。正因为这样，鬼性就具有平实性、普遍性和可感性，鬼性就是社会时尚的风向仪。“有钱能使鬼推磨”，这个俗语里的鬼，恐怕也是人吧。这句话确实道出了鬼性和人性的许多共同奥秘。

## 鬼的虚荣心和贪婪

冥界的鬼也是爱当官的，并且以当官为荣。可能有了一定司职的鬼可以驱役许多小鬼，得到某种使用权力的欲望满足；同时有了一定司职后，可以敲诈勒索、发财致富，因此，在贫困潦倒、黑暗可怕的冥界中，司职的权力之花开得特别灿烂，许多鬼都想去攀摘它。

《子不语》有一篇《鬼借官衔嫁女》，论述了一个可笑的

虚荣心很重的慕官鬼：

新建张雅成秀才，儿时，戏以金箔纸制灰甲鸾笄等物，藏小楼上，独制独玩，不以示人。忽有女子，年三十余，登楼求制钗钏步摇数十件，许以厚谢。秀才允之，问安用此，曰：“嫁女奁中所需。”张以其戏，不之异也。明日，女来告张曰：“我姓唐。东邻唐某为某官，我欲请郎君求其门上官衔封条一纸，借同姓以光蓬筚。”“张戏写一纸与之。次夕钗钏数十，女携饼数十、钱数百来谢。及旦视之，饼皆土块，钱皆纸钱，方知女子是鬼。

数日后，半夜山中烛光灿烂，鼓乐喧天，村人皆启户遥望，以为人家来卜葬者。近视之，人尽披红插花，是吉礼也。山间万家，素无居人，好事者欲追视之，相去渐远，惟见灯笼题唐姓某官衔字样。方知鬼亦如人间爱体面而崇势利，异哉！

这真是绝妙的写生和比较，张某只是戏以金箔纸为饰物，而鬼则求之；又借同姓官衔以炫耀，满足冥界里官本位、官至上、官至荣的时尚要求和心理需要。

《述异记》有《脱钏》，记曰：

颖川庾某，宋孝建中遇疾亡，心下犹温，经宿未瞑，忽然而寤。说初死有两人黑衣来收缚之，驱使前行。见一大城，门楼高峻，防卫重复。将庾入厅前，同入者甚众。厅

上一贵人南向坐，侍直数百（站立旁边的值勤官数百人），呼为府君。府君执笔简阅到者，次至庾，曰：“此人算尚未尽。”催遣之。一人阶上来，引庾出岩。至城门，语吏差人送之。门吏云：“须覆白（再向上级报告），然后得去。”门外一女子，年十五六，容色闲丽，曰：“庾君幸得归，而停留如此，是门司求物。”庾云：“向被录，轻来无所赍持。”女脱左臂三只金钏投庾，云：“并此与之。”……庾将钏与吏，吏受，竟不覆白，便差鬼卒送去。

这也是一幅冥界的写生画。我们钦佩那位助人为乐的女鬼，更痛恨那个以权谋私、敲诈勒索、无所不售其奸的门吏。门吏，就是我们阳界称为“门卫”的看门人，“吏”相当于现在的公务员，还不是“官”，居然背着“府君”、侍直等层层上级，向庾某敲诈勒索，要走了三只金钏。这个门吏，利用吏位谋私的效益相当好，手法也很巧妙。可以想象到，庾某如果不是遇到那个好心女鬼，那么在这位卑鄙不堪的小门吏面前，在阳界与阴界的生死斗中，他必然败北，归到阴界，冤假错案又生一例。这个小门吏可以置层层上级的指令于不顾，可见政不行、令不止，也可见冥界君府的无效、无能以至腐败。

冥界的贪官污吏还可以从“有钱能使鬼推磨”这句话的由来取证。《何典》第二回这样写：“娘儿们商议将银子落（私藏）起大一半，拿一小半来送与饿杀鬼，催他就将活鬼放出。果然钱可通神，次日饿杀鬼坐堂，便将活鬼吊出狱来，开了

刑具，把前日事情解释了几句，放他回家。”缠夹二先生这样评论这件事：“还亏有钱能使鬼推磨，不曾问成切卵头罪。”这就注解了“有钱能使鬼推磨”的口头禅。

《脱钏》没有说明那个小门吏诈骗得到的三只金钏有没有分送给它的上级领导。那三只金钏是小门吏独吞呢，还是众鬼子们分而得之？这是个谜，谁也无法猜透，不然可能遭来横祸。我们从蒲松龄的《聊斋志异》的《梦狼》里看到了另一幅冥界的官场世界：

贪官白甲的父亲梦游冥中“公子衙署”，见门前“巨狼当道”，“堂上、堂下，坐者、卧者，皆狼也”，又见台阶上“白骨如山”，狼含死人为宴客“聊充庖厨”，为官的儿子原形毕露，化为“牙齿巉巉”的凶虎。可见冥界的官吏，无论职位高低，都是一个嘴脸：弱肉强食，无恶不作。《述异记·封使君》载：“汉宣城太守封邵，一日忽化为虎，食郡民。民呼‘封使君’因去不复来。时人语曰：‘无作封使君，生不治民死食民。’”这一则太守化虎的异闻，寄寓着封建社会庶民们对贪官暴吏的憎恨。在冥界里，虚荣求官者以及后来求得官位者，庶几都被平民们辱骂。奇怪的是，有的平民一旦当了官，曾几何时，也是贪婪暴虐，比起自己所辱骂过的官还要糟糕。什么原因呢？恐怕阴阳两界都难以回答清楚。

在冥界，只有求官才能改变鬼的命运。故未得之时，不择手段以求之；既得之后，又恐失掉，总想保之终身。

再录《子不语》的《官癖》一则以见一斑。

相传南阳府明季太守某歿于署中，自后其灵不散。每至黎明发点时，必乌纱束带上堂南向坐，有吏役叩头，犹能领之，作受拜状。日光大明，始不复见。

雍正间，太守乔公到任，闻其事，笑曰：“此有官癖者也。身虽死，不自知其死故耳。我当有以晓之。”乃未黎明即朝衣冠，先上堂，南向坐，至发点时，乌纱者远远来，见堂上已有人占坐，不觉趑趄不前，长吁一声而逝。

《子不语》的《枯骨自赞》更可笑至极，某官死了后，变成骷髅，在冥界没有了奉承阿谀，整天发牢骚：

苏州上方山有僧寺，扬州汪姓者寓寺中。白日，闻阶下喃喃人语，召他客听之，皆有所闻。疑有鬼诉冤，纠僧众用犁锄掘之。深五尺许，得一朽棺，中藏枯骨一具，此外并无一物。乃依旧掩埋。

未半刻，又闻地下人语喃喃，若声自棺中出者，众人齐倾耳焉，终不能辨其一字。群相惊疑，或曰：“西房有德音禅师，德行甚高，能通鬼语，盍请渠一听？”汪即与众人请禅师来。禅师伛偻于地，良久，谇曰：“不必睬他。鬼前世作大官，好人奉承。死后无人奉承，故时时在棺材中自称自赞耳。”众人大笑而散。土中声亦渐渐微矣。

为什么官位有如此大的诱惑力？一旦当了官，至死不

放，死了还不想放，到了冥界还想把在阳界的官衙也带了去，继续有人（还有鬼）向其阿谀奉承、低三下四，为其当奴仆。为什么呢？因为官衙太可爱了，“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只要头上有顶乌纱，搜括民脂民膏又方便又有效又合法又安全；“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官衙可以使某某的家族、某某的亲朋好友得到好处，光宗耀祖，荫子封妻。在封建社会里，官吏制度还有更可爱之处，就是终身制、世袭制。终身制可以一劳而永逸，在官位上自自在在地安享一生。世袭制可以庇荫子孙，甚至可以庇荫弱智儿童、品行低下青年，使其成为官衙的继承者。于是，在专制的封建社会里，总有人求官贪官，这成为一种社会心理定势即社会注意力：官至大、官本位，官至大主义、官本位主义！而终身制和世袭制又强化了官吏制度上唯我主义、唯我的江山不可变的强大历史惰性力。社会心理定势和这种历史惰性力的交织，形成一种很特别的然而却是很固定很正常的社会价值取向：就社会来说，以官阶变化评估某一个人的作为；就某一个人来说，以官阶的进退作为评估自己得失的主要标准。当一种急剧的社会变革的浪潮冲击着每一个成熟的人的魂灵，逼迫每一个人重新选择其进取方向时，那种很固定很正常的社会价值取向总是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每一个人特别是有官衙者的魂灵和行为。什么社会急剧变革，去你的吧，还是保官要紧！信仰、道德、良心、品格、真理、尊严、高尚、无私、民族大义之情、国家兴亡之责……许多人类美好的情操和理念，就要被出卖殆尽。我国历史上，唯我主义、唯官主义的典

型代表要算五代的“长乐老”冯道了，他在后唐、后晋、后汉和契丹四个朝代里都居于将、相、三公、三师的最高职位。五代一共只有 53 年，他当 20 多年的宰相。冯道的名字是跟没有气节、没有德行、没有礼义廉耻联系在一起的。蒲松龄在《聊斋志异·三朝元老》里以“王八无耻”的谐音字，愤怒斥责了生前没有廉耻、当了三个朝代宰相的鬼魂。蒲氏笔下的这个“三朝元老”，似很有对那个冯道的影射之意。在冯道以后的年代里，冯道们的子孙千千万万，不死也不绝，冯道们栽下的这棵“官本位”大树，根须发达，枝叶繁茂，相当旺盛。这不奇怪，因为封建的以终身制和世袭制为核心的官吏制度蕴积了提供这棵大树生长的肥沃土壤。《官癖》里，那位太守死后仍“每至黎明发点时，必乌纱束带上堂南向坐，有吏役叩头，犹能领之，作受拜状”可笑又可怜的表现，就是在这片肥沃土壤里生长出来的“官本位”小树；《骷髅自赞》里，那“前世作大官，好人奉承”，“死后无人奉承，故时时在棺材中自称自赞”，这骷髅鬼令人厌烦的唠叨，也是在这片土壤里生长出来的“官本位”的小树。阴界的鬼子们爱作官的思想，源于阳界的社会条件和那一片阳阴共用的官本位的肥沃土壤。

官吏，作为封建社会的一种社会职能，不能说可以不要，问题是封建官吏的产生机制如何更具科学性、合理性以适应社会进步的要求。官吏作为管理社会的工作人员，理应由最负社会责任、最有才能的人来担任，官吏产生的机制理应符合产生官吏的这一目的要求。封建终身制和世袭制无

疑阻挡了这一要求，并且在腐蚀一些人，使这一些人举手投足、日日夜夜、生生死死都在被那可怜的乌纱帽所左右，以致坠落到在冥界也在念叨官衔，还在希望人们对他的朝夕崇拜的卑劣地步了。

## 鬼的烧杀奸淫

鬼界一片混乱，对坏鬼很难绳之以法，于是在鬼界社会里，作奸犯科，杀人放火，偷鸡摸狗，男盗女娼，比比皆是。阳界好人老是受到侵害。鬼很得声势。晋祖台之的《志怪》里的《鬼子》是真正的鬼子，无缘无故地对阳界杀人放火：

廷尉徐元礼嫁女，从祖与外兄孔正阳共诣徐家。道

中有土墙，见一小儿，裸身正赤，手持刀，长五六寸，坐墙上磨甚快，独语。因跳入车上曲栏中坐，反复视刀，辄试之。至徐家门桑树下，又跳下，坐灰中，复更磨刀。日晡（黄昏），见小儿持刀入室，便刺新妇，新妇应刀而倒。扶还，解新妇衣，心腹紫色如酒盏大，有顷而亡。鬼子出门舞刀，上有血，涂桑树叶，火燃须臾烧尽。

《子不语》的《杨二》又是一例，鬼是以杀人为嗜好的，鬼对阳界之人有一种奇怪的忌恨，总是伺机杀害之：

杭州杨二，素以拳棒为事。夏夜，坐后园假山上乘凉，见石罅中出一小头，先露其发，再露其面。杨大骇，持棍击之，头不见。次日，宿楼中，闻楼下着屐声，往来历落，疑为贼，然心念偷儿无着屐之事。有顷，屐声缘梯而上，则一白衣人，带角长帽，手持四方灯笼，嘻嘻然向杨而笑。杨击以铁尺，白衣人坠于楼下，作恶声曰：“好打！好打！待我唤伙计来，好好收拾你！”次日，杨召其徒告之。诸无赖噪曰：“彼有伙计，我等亦有伙计，请护持老兄登楼打鬼。”于是治肴痛饮，各持器登楼，鬼竟不至。鸡鸣时，诸无赖各倦卧。平明起，寻杨二不见，觅之，已死于楼下竹榻上。

“饮食男女”不但是活人的需要，死鬼也不例外。食而有欲。鬼首先是好食，好食以后便好欲（好色），两者是相联系

的。《灵鬼志》的《胡道人》载：“石虎时，有胡道人驱驴作估（买卖），于外国深山行，有一绝洞，窈然无底。行者恃山为道，鱼贯相连。忽有恶鬼牵之下入洞中。胡人急性，便大嗔恚，寻迹洞中，并祝誓呼诸鬼神下逮（求诸鬼逮捕牵走驴子的鬼）。忽然出一平地城门，外有一鬼，锁项，脚著木桎梏，见道人，便乞食。曰：‘得食，当与汝。’既至门，乃是鬼王所治。前见王，道人便自说驱驴载物，为鬼所夺，寻迹至此。须臾，即得其驴，载物如故。”这个故事，鬼只求得到一些食物而满足。冥界食品紧缺，需要阳界提供，所以才有人死后的祭供和清明节、七月半鬼节的祭祀，提供各种食品。但是很遗憾，鬼有了饮食以后，竟然饱暖思淫欲，败坏道德风尚。《聊斋志异·鬼津》载：

李某昼卧，见一妇人自墙中出，蓬首如筐，发垂蔽面，至床前，始以手自分，露面出，肥黑绝丑。某大惧，欲奔。妇猝然登床，力抱其首，便于接唇，以舌度津，冷如冰块，漫漫入喉。欲不咽而气不得鬼，咽之稠粘塞喉。才一呼吸，而口中又满，气急复咽之。如此良久，气闭不可复忍。闻门外有人行声，妇始释手去。由此腹胀喘满，数十日不食。或教以参芦汤探吐之。吐出物如卵清，病乃瘥。

《聊斋志异·庙鬼》是另一个淫鬼：

新生诸生王启后者，方伯中字公象坤曾孙。见一妇人入室，貌肥黑不扬。笑近坐榻，意甚亵。王拒之，不去。由此坐卧辄见之，而意坚定，终不摇。妇怒，批其颊，有声，而亦不甚痛。

上述两则鬼子犯奸故事，都是“肥黑绝丑”、“肥黑不扬”的女鬼当主角。行奸如此粗暴，是十足的强奸犯。如此女性强奸犯在当今的阳界也是极少的。蒲松龄作品的许多女性形象中，多是窈窕可爱、品行端正。唯此两个女性形象肥黑，偏偏犯的是万人诅咒的强奸罪。行奸之后又溜之大吉，把灾难留给别人，卑鄙至极。

不过，多数淫鬼装扮成漂亮女人到阳界害人。好色的阳界男人每每上当，这恰好是对此类人的警告。《鬼话》里有这样故事：“合肥某染匠，夜行于北部之外，遇一妇，迎面来。某四顾无人，欺其孤身行路者，乃挑以微词。妇不拒，遂野合于枯塘之内。天微明，有行路者，见染匠独卧于枯塘，且作狎亵状，怪而呼之不应，乃行至前，击以掌，匠始苏。问在此何作，茫然不应，状若中魔。扶送至家，卧病几殆。病中常为人道所遇，知是淫鬼媚人，闻者咸有戒心。”

还有这样一个鬼话，是说女鬼在惩罚坏人：

有一个财主的儿子陈财，不学无术，到了十五六岁时，已是吃喝嫖赌，无所不为了。一天半夜，陈财去厕所解溲，见一美貌女子，就将其拉进树林，迫不及待地剥

光那女子的衣裤，随后自己亦解下衣裤，扑了上去，谁知压在他身下的并不是一个美貌的少女，而是一块坚硬的石头。这一扑，碰得鼻青脸肿，鲜血直流。过了一会，陈财听到背后有斥骂的声音，转身一看，只见一个披头散发、大眼睛、高鼻子、阔嘴巴、长耳朵的怪物，顿时昏死过去。过了三天，陈财终于一命呜呼了。

鬼的私生活是很荒唐的，它们也喜欢三角恋和婚外性生活，男鬼喜欢多妻，女鬼喜欢多夫。这些鬼没有伤害其他鬼和阳界的人，所以虽然它们的行为很卑琐猥亵，但比起上述淫鬼来说，其丑态没有那么令人作呕。《续齐谐记》有一则故事，讲的就是鬼的三角恋和胡乱野交的情形：

东晋时，有一个叫许彦的人，持着鹅笼在绥安走山路，遇见一个十七八岁的书生。书生要求在鹅笼里休息一下，许彦应诺。书生果然就进了鹅笼休息。许彦提着它，觉得没有加重，知道这书生非神则鬼。

许彦走了一段路，在一棵大树下休息，那书生也从笼里出来，对许彦说：“我给您弄一桌酒菜。”说着就从口中吐出一个大铜盘，盘里有各种菜肴和好酒。酒过三巡，书生对许彦说：“我以前领了一个女人带在身边，现在想邀她来喝酒。”许彦说：“可以。”书生就从口中吐出一个女子，约十五六岁，衣服华丽，容貌姣好，坐下来和俩人一起喝酒。过了一会，书生已醉，就躺下睡了。这

个女子对许彦说：“我虽然和书生结为夫妻，实际上都有外心。我以前也偷个汉子同行，书生既已熟睡，暂时唤他出来聚一聚，请您不要多话。”许彦说：“好的。”女子从口中吐出一个男子，约有二十三四岁，模样也聪明可爱，就和许彦互相问好，举杯共饮。这时那个书生翻了一个身，好象要醒过来，女子从口中吐出一个锦缎的屏风，把自己和书生遮在里面同衾共枕。外面的男子对许彦说：“这个女子虽有心，但是对我的恩情也不深。以前我也偷得一个女人同行，现在想见见他，愿您不要泄露。”许彦说：“好的。”男子也从口中吐出一个女人，约二十岁，于是一起喝酒，谈笑取乐好一会。这时听到屏风里有了响动，男子说：“他们已经醒了。”就把所吐的女人再吞入口中。一会儿，书生那边的女子走过来，对许彦说：“书生要起来了。”说着把男子吞入口中，自己和许彦对面坐着。书生起来后，对许彦说：“很抱歉，本想打打盹，哪知睡了一大觉。您独自坐着，想来很沉闷吧。现在天色已晚，该与您告别了。”说着又把女子吞入口中，接着又把各种器皿都吞入口中，留下大铜盘，送给许彦作纪念。

这个故事生动有趣，奇中生奇，幻中生幻。男鬼能吐女鬼，女鬼又吐男鬼，男鬼再吐女鬼，鬼的这种技能，为他们私生活的荒唐提供了最有利的条件。

## 鬼的复仇行动

鬼具有非常强烈的复仇心理。特别是那些冤死鬼，总是要对制造冤案冤鬼的人施行报复的。《墨子·明鬼》记载：公元前700多年，周宣王无辜杀害大臣杜伯。杜伯被处死刑前说：“君王杀我是冤枉的，如果我死了无知，就算了；如果我死后有知，不出三年，君王必然知道我的冤屈。”第三年，周宣王集合诸侯围田打猎，车数百辆，从者数千人，布满山

野。太阳当顶时，杜伯乘着白马素车，穿着红衣，戴着红帽，握着红弓，挟着红箭，追赶到周宣王，一箭射中宣王的心，宣王折了脊骨，倒毙在车内。墨子是相信鬼神的，他在此文的末尾惊呼：“警戒呀！谨慎呀！凡是杀害无罪的人，都将有恶报，鬼神对他的惩罚，是如此的痛快呀！”墨子在文中又举了一个例子：燕简公无辜杀害他的臣下庄子仪，后来也被庄子仪的鬼魂击倒在车上而亡。

关于鬼魂报复，最曲折离奇的莫过于发生在春秋时齐国宫廷的一件事。齐襄公姜诸儿冥顽不灵且一意孤行，他荒唐的一件事是跟妹妹文姜通奸。文姜嫁给了鲁国国君姬允，公元前694年，姬允夫妇到齐国访问，一对兄妹又重温旧梦。姬允发现了丑事，盛怒之下立即辞行回国。兄妹当然想到回国后会发生什么事，于是命大力士彭生在扶姬允上车时把他扼死。鲁国知道内情，无奈国力较弱，毫无办法，只提出要惩办凶手彭生。诸儿便把彭生杀死，一则杀人灭口，二则找到替罪羊推卸了责任。但诸儿时时感到彭生鬼魂在纠缠他，总是坐卧不宁，心神不定。彭生死后第八年即公元前686年，诸儿到郊外打猎，发现一头野猪。诸儿连射三箭，都没有射中。那野猪却人立而前，发出惨叫。诸儿惊恐中看到那野猪突然变成彭生，口中大喊冤屈，挥刀杀将过来。诸儿吓得魂不附体，一头从马上栽下来。等到救起时，一只鞋子不见了。当晚，就发生了大将连称发动的兵变。当叛军遍搜不到诸儿正要放弃努力时，在一暗道旁却发现那只鞋子，鞋子恰好指出诸儿躲藏处。诸儿被叛军搜出，乱刀杀死。当

时人们都相信，那鞋子是彭生的鬼魂放在那里的。

《列异传》有一篇叫《三王冢》的传奇记载，冤鬼们报仇决心之坚定，报仇方法之巧妙，听了令人咂舌：

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三年而成。剑有雌雄，天下名器也。乃以雌剑献君，留其雄者。谓其妻曰：“吾藏剑在南山之阴，北山之阳，松生石上，剑在其中矣。君若觉，杀我。尔生男，以告之。”及至，君觉，杀干将。

是时妻后生男，名赤鼻，具以告之。赤鼻斫南山之松，不得剑，忽于屋柱中得之。

楚王梦一人，眉广三寸，辞欲报仇。购求甚急（悬赏捉拿），乃逃朱兴山中。遇客，欲为之报。乃刎首，将以奉楚王。王令镬煮之，头三日三夜跳，不烂。王往视之，客以雄剑拟王，王头堕镬中，客又自刎。三头悉烂，不可分别，分葬之，名曰三王冢。

这个故事揭露了楚王的残暴无情，歌颂了干将莫邪的儿子赤鼻报仇雪恨的反抗精神，也赞扬了路见不平、舍己助人者的高贵品质。我们最会被赤鼻鬼魂的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意志品质所激动。他的头在镬（无脚鼎）里煮三天三夜了，还会跳动，就是煮不烂，真是不报深仇死不瞑目！这里再举两则鬼复仇的故事。

《述异记》有《大乐伎》，载曰：

陶继之，元嘉末为秣陵令。令杀劫（令处决强盗），其中一人是大乐伎，不为劫，而陶逼杀之。将死，曰：“我实不作劫，遂见枉杀。若见鬼，必自诉理。”少时（没有多久），陶令夜梦伎来云：“昔枉见杀，诉天得理，今故取君。”遂跳入陶口，仍落腹中。须臾复出，乃相谓曰：“今直取陶秣陵，亦无所用，更议王丹阳耳。”言讫遂没。陶未几而卒，王丹阳果亡（王丹阳是陶令的上级）。

《子不语》的《还我血》记载了鬼讨还血债的故事。该故事里的鬼，生前本来不干净，曾参与偷盗活动，知道将被判死刑，人首分离，他在死前行贿，要求很低，即“缝头棺殓”。从人道主义观点看，这个要求并不过分，但当时的受贿者都没有履约，于是我们看到了“还我血”的复仇行动：

刑部狱卒杨七者，与山东偷参囚某相善。囚事发，临刑以人参贿赂杨，又与三十金，嘱其缝头棺殓。杨竟负约，又记人血蘸馒头可医痨疾（肺痨病），遂如法取血归奉其戚某。甫抵家（刚到家），忽以两手自扼其喉，大叫：“还我血！还我血！”某父母妻子烧纸钱、延僧护救之，卒喉断而死。

中国的鬼为什么有如此强烈的复仇心和复仇行动呢？鬼学专家们认为，那是因为中国没有真正的神以定乾坤，中国宗教如道教、佛教、儒教和其他宗教的神，权威没有真正

·树立起来。没有神，只有我鬼了。在西方的宗教里如基督教的神——耶稣是绝对死不了的，也是权威化了的。人有冤屈，首先想到的是神会主持公道，神会惩罚坏人；人有过错，自己也怕神来惩罚，于是很快虔诚地向神忏悔，但求神的宽宥、谅解。鬼在西方宗教里是等而下之的丑类。可是，在中国，没有权威的真正公道的神，就只有求鬼了。请看：世有暴君恶人，生不能奈何他，变鬼来治他；受人欺凌，生无力复仇，死后可变鬼来复仇；狱讼含冤，生不能辩白，死后变鬼来伸冤……只求鬼，不求神，只信鬼魅，不信神圣。鬼逐渐由丑恶可怕变为美丽可爱了。可怕又可爱，变幻莫测，这就是人们对鬼的奇怪态度。鬼的作用和影响的扩大，特别是它在施行复仇时的利索痛快，正是对中国神（如果说有的话）的失望与轻视。我们再举《聊斋志异·某甲》鬼复仇的故事：

某甲私其仆妇，因杀仆纳妇，生二子一女。阅十九年，巨寇破城，劫掠一空。一少年贼，持刀入甲家。甲视之，酷类死仆。自叹曰：“吾今休矣！”倾囊赎命。迄不顾，亦不一言，但搜人而杀，共杀一家二十七口而去。甲头未断，寇去少苏，犹能言之。三日寻毙。呜呼！果报不爽，可畏也哉！

以二十七命偿一命，这种复仇可谓有些过分了。但从惩恶扬善出发，未始不是大快人心之举。谁让他杀夫夺妇？既种恶因，终收恶果。倘非如此，世间还有什么“公道”可言！·

## 鬼爱的专一和痴情

**鬼**爱中，有母爱、情爱、性爱等。首先是母爱，鬼的母爱如同人和其他动物的母性那样属于本能。母爱也使鬼母变得那么伟大、高尚、无私、亲切。《鬼母》记述了一个感人的鬼的母性。

鬼母原先是商人的妻子，与丈夫一起外出，因暴病

死在途中，就地草草掩埋，来不及运柩回乡。

街中有一个卖饼的小贩，每天都起得很早，首先碰上的总是一个妇女持钱买饼，她的脚步轻盈，神色匆匆。小贩问她为何这样，她怆然回答：“丈夫去远方了，我一个人带着婴儿，又没奶，孩子一饿就哭，听他哭我就心痛，所以总是天不亮来买饼，带回去早一点给孩子吃。”

小贩听她说得有理，开始也不怀疑。后来，发现每夜丢进钱柜的铜钱，到第二天拿出来时总有一枚是纸的。心想：这必是鬼使用的纸钱。鬼钱是经过火烧的，放进水里必然会浮起来，明日不妨一试。

第二天，他把各个买主的钱都丢进一只备好的水桶里。别人的钱都沉下去了，只有那妇女的钱浮了起来。于是就暗中跟踪她。只见她飘然如飞，赶到一处小坡边就消失了。小贩毛发倒竖，拼命逃跑，急向官府稟报。

官府打开那坟墓，妇人的骨头都烂了，只有孩子活着坐在棺中。孩子看见人时，手里还拿着饼在吃，一点也不害怕。等到许多人都围拢来看时，他才吓哭了。向后一倒，就象倒向母亲的怀抱。又顺手一扯，就象牵母亲的衣角。看来，他母亲就在他身旁，只是活人看不见罢了。

大家看到孩子可怜，马上为他找了一个奶娘喂奶，又忙去把他的父亲找来。

不久，他父亲赶来了，看见孩子，抱着哭道：“你真象你母亲哟！”夜里，孩子与父亲一处睡，但总是在吱吱呀呀地乱说乱动，好象是有人抱着他亲热。早晨，孩子脸上留着母亲吻过的唇印。看来他那鬼母是来与他诀别了，父亲伤感不已，把亡妻的坟修整好，带着儿子回家了。

《给使母》讲了鬼母给儿子盖被子的故事，母爱感人至深。

某县官手下有个小给使，一段时间内总要请假，说是想回家，但又说不出理由来。县官当然就不批假了。

有一夜，小给使在县署南窗下睡觉，县官从窗前走过，突然看见有个老太婆在小给使旁边忙着。老太婆约60来岁，极肥胖，步履不便，看到给使的被子掉了，老太婆便艰难地弯腰把被拾起来，给盖好。刚要出门，给使一翻身又掉了，老太婆又回转身来把被拾起来放好，然后深深地看了给使一眼，这才慢慢出去了。

第二天，县官找来小给使，问他母亲多大岁数，回答说是60来岁。问有没有病，回答说有浮肿病，行动困难。问相貌举止，回答的都与县官夜间看到的一个样。

不一会儿，给使家中的信使到，说他母亲前日因浮肿病转剧而死。临终时，总是念着儿的名字。

县官知道了，小给使总在请假，是他预感到母亲不

行了。县官那夜看到的，正是他母亲的鬼魂来给儿子盖被。

两则故事，为我们塑造了两个伟大的冥界母亲的形象。在阳界，母爱之花超越了阶级、种族、语言、肤色、区域界限而独显奇秀。母爱是任何力量无法摧毁的。冥界的母爱跟阳界一样平实、亲切、持恒、崇高和无私，在这一点，阳界和阴界之间可以找到共同点，共同赞颂母性的挚诚。

鬼的情爱也是很感人的。这里的情爱是指男女之爱。我们从秦汉至明清的许多鬼怪故事中不乏看到这方面的题材。《太平广记》里的人鬼相恋很多，鬼都是很痴情可爱的。《华州参军》中的崔女和柳参军，爱情生死不渝，崔女死后，鬼魂又与柳参军相聚一起。《牡丹亭》写爱情之至，“生可至之死，死可使之生”，后来人视为惊奇之笔，实际上《华州参军》是开其先河。《张云容》记唐玄宗宫女张云容借太阴炼形之术，死后百年与薛昭为婚而复活。《颜控》与此约略相同。鬼们毫无鬼气鬼形，都美而可人。《聊斋志异》是写鬼神男女之爱的最出色作品了。《聊斋志异》中的女主人翁，多是“花妖狐魅”，那儿有“肌骨溢香”的“香玉”和“葛巾”，有性格特别、行动异常的狐女“婴宁”和“小翠”，有美丽善良的女鬼“聂小倩”和“连琐”……她们的出现和消失往往出于读者之所料。旅途邂逅的婴宁杳如黄鹤，都通过托梦的线索，重新为男主人公所追寻；严父一叱，红玉杳然，却在大难之后携子而来；慈母生疑，连琐逡巡，便于情人关顾之下降阶而没

……这些美丽的神幻，浪漫多彩，把男女的痴情写得淋漓尽致。

鬼恋最为感人的，当然是那生时恩恋、死后鬼姻的“比肩”故事了。《述异记》记载了《比肩人》的生生死死、卿卿我我的一对夫妻：

吴黄龙中，吴郡海盐有陆东美，妻朱氏，亦有容止。夫妻相重，寸步不相离，时号为“比肩人”。夫妇云：“皆比翼，恐不能佳也。”后妻卒，东美不食求死。家人哀之，乃合葬。未一岁，冢上生梓树，同根二身，相抱而合成一树。每有双鸿，常宿树上。

孙权闻之嗟叹，封其里曰：“比肩”，墓曰：“双梓”。后子弘与妻张氏，虽无异，亦相爱慕，吴人又呼“小比肩”。

这个由南北朝时期的作者所反映的三国时代发生的故事，十分扼要，其情节的曲折、生动和感人也远不如汉代乐府的《孔雀东南飞》，但故事的骨干和发展脉络是一致的。刘兰芝是一个善良、勤劳、能干、美丽、有教养的女子。她17岁嫁给焦仲卿，夫妻爱情笃厚。仲卿的母亲却待兰芝很苛虐。尽管兰芝“鸡鸣入机织，夜夜不停息”，焦母还嫌她生产太少；尽管兰芝“行无偏斜”，焦母还要挑剔她，说她“无礼节”，“自专由”。不到三年，兰芝就被迫返回娘家。她和仲卿被迫分离，十分痛苦，但他们还希望过一些时候重新团聚，分别

时立誓互不相负。兰芝回家后才十多天，就有县令和太守相继遣媒为其子求婚。她的“性行暴如雷”的阿兄以家庭中的统治者的地位强迫她应允太守家的婚姻。婚期前一天，仲卿和兰芝私下会见，两人约定“黄泉下相见”。在太守迎亲之夕，兰芝就“率身赴清池”，仲卿也“自挂东南枝”，双双毕命。他们合葬在一起，墓上长出梧桐浓阴覆盖，叶复叶，枝连枝，树上有一对鸳鸯相向而鸣，似为两人的精魂所化，象征他们在冥界的爱情也永久不渝，没有什么力量能把他们拆散。

《比肩人》里的一对夫妇死后合葬，长出的是同根一身、相抱而成的梓树；刘兰芝和焦仲卿死后合葬长出的是梧桐树，浓阴覆盖，枝叶相连。梓树上有双鸿，而梧桐树上却有一双鸳鸯。梓树和梧桐树，鸿和鸳鸯，都是象征，表明冥界中的鬼爱是非常专一和挚诚的，为阳界婚姻不美满的青年男女所羡慕。类似这样的鬼爱也在梁山伯和祝英台的传说中反映出来，梁祝在阳界的爱恋横遭拆散，只有死后在冥界得到美好结合，他们死后变成翩翩起舞的蝴蝶，相互戏逐，永久不散。蝴蝶，就是梁祝鬼爱的象征。这样一种伟大的鬼爱，可以说是对阳界封建礼教辛辣的嘲弄与无情的抨击！

## 鬼的才华和风雅

有不少鬼是很有才气的，琴棋书画，诗词歌赋，样样皆通，风雅而洒脱，为阳界许多人所瞩目。在阳界，许多人的才情无法得到充分、正常的发挥（怀才不遇），就只有寄希望于死后的冥界了。于是，人所制造的冥界的鬼才鬼智就很充分地施展出来。“鬼才鬼智”，鬼又从阴界返回阳界，它用以形容人的智慧，“鬼才鬼智”，是说人的超群的奇才。人应该感

谢鬼的启迪。看，冥界里才华横溢、洋洋洒洒的鬼，正跟阳界的才短艺乏形成鲜明的对照，妙哉！

《灵鬼志》记载了鬼才胜于阳界人才的故事：

嵇中散神情高迈，任心游憩，尝行西南游。去洛数十里，有亭名华阳，投宿。夜了无人，独在亭中。此亭由来杀人，宿者多凶。中散心神萧散（潇洒），了无惧意。至一更中，操琴，先作诸弄（先奏各种曲调），雅声逸奏，空中称善（有人在空中称赞）。中散抚琴而呼之：“君是何人？”答云：“身是古人，幽没于此数千年矣。闻君弹琴，音曲清和。昔所好，故来听耳。身不幸非理就终（冤枉被杀），形体残毁，不宜接见君子。然爱君之琴，要当相见，君勿怪恶之。君可更作数曲。”中散复为抚琴，击节曰：“夜已久，何不来也？形骸之间，复何足计？”乃手挈其头，曰：“闻君奏琴，不觉心开神悟，恍若暂生。”遂与共论音声之趣，辞甚清辩。谓中散曰：“君试以琴见与。”于是中散以琴授之。慨弹众曲，亦不出常，唯《广陵散》声调绝伦。中散才从受之，半夕悉得。先所受引殊不及（以前学的琴曲远远赶不上）。与中散誓：不得教人，又不得言其姓。天明语中散：“相与虽一遇于今夕，可以远同千载。于此长绝，能不怅然！”

《述异记》记载了一对以弈棋为好的风雅朋友，死后也以弈棋相聚：

朱道珍尝为孱陵令，南阳刘廓为荊州參军，每与围棋，日夜相就，局子略无暂缓。

道珍以宋元徽三年六月亡。至九月，忽见一道人以书授廓，云：“朱孱陵书。”廓开书看，是道珍手迹，云：“每思棋聚，非意致阔。方有来缘，想能近领（将会有以后的緣份，想來不久就可經受了）。”廓读书毕，失信所在（递信的人不见了）。寢疾寻亡。

《述异记》还记述了一个能作诗吟歌的鬼变为一只狗，预测了一对兄弟还可能有家庭变故，后果然应验的传奇故事：

嘉兴县圣陶村朱休之有弟朱元，元嘉二十五年十月清旦，兄弟对坐家中，有一犬来，向休蹲，遍视二人可笑，遂摇头歌曰：“言我不能歌，听我歌梅花。今年故复可，奈汝明年何！”其家惊惧，斩犬，榜首路侧。

至岁末梅花时，兄弟相忿，弟奋戟杀兄。官收治，并被囚系，经岁得免。至夏，举家时疾，母及兄弟皆卒。

《聊斋志异·鬼令》写了一个很有士风、朗朗念字令的鬼：

教谕展先生，洒脱有名士风。然酒狂不持仪节，每

醉归，辄驰马殿阶。阶上多古柏。一日纵马入，触树头裂，自言：“子路怒我无礼，击脑破矣！”中夜遂卒。

邑中某乙者，负贩其乡。夜宿古刹，更静人稀，忽见四五人携酒入饮，展亦在焉。酒数行，或以字为令曰：“田字不透风，十字在当中；十字推上去，古字贏一钟。”一人曰：“回字不透风，口字在当中；口字推上去，吕字贏一钟。”一人曰：“困字不透风，令字在当中；令字推上去，舍字贏一钟。”又一人曰：“困字不透风，木字在当中；木字推上去，杏字贏一钟。”末至展，凝思不得。众笑曰：“既不能令，须当受命。”飞一觥来。展即云：“我得之矣：日字不透风，一字在当中；……”众又笑曰：“推作何物？”展吸尽曰：“一字推上去，一口一大钟！”相与大笑，未几出门去。某不知展死，窃疑其罢官归也。及归问之，则展死已久，始悟所遇者鬼耳。

鬼令，表现了鬼的才能，鬼们对汉字的了解达到很高的程度。在众鬼才中，姓展的这个鬼显得特别独特。前面四个鬼，令出的都能独立成另一个字，令字的规律一样，唯独展绝处逢生，别出新裁，令出的不是一个字，而是两个字：“一”和“口”，但仍能押韵，而且朗朗上口，“一口一大钟”，比那“贏一钟”之令更有气势，是该令中之佼佼者。展者，展其才之谓也。蒲松龄先生给鬼才起名展字，跟《鬼令》所要表现的题旨是很相称的。《聊斋志异·狐联》里的两个女鬼也很有风雅，她们与焦生作对，曰：“君名下士，妾有一联，请为属

对，能对我自去：戊戌同体，腹中止欠一点。”焦凝思不就。女笑曰：“名士固如此乎？我代对之可矣：己巳连踪，足下何不双挑。”鬼才，就是神才！在蒲翁的《三朝元老》里，才鬼们用诗文讽刺卖节求荣者的无耻，显得那么痛快淋漓，入木三分：“某中堂，故明相也。曾降流寇，世论非之。老归林下，享堂落成，数人直宿其中。天明见堂上一匾云：‘三朝元老。’一联云：‘一二三四五六七，孝弟忠信礼义廉。’不知何时所悬。怪之，不解其义。或测之云：‘首句隐“亡八”，次句隐，“无耻”也。’看，三朝元老“王八无耻”。太漂亮了，鬼才！”

# 鬼居

——鬼居住在何处何方——

鬼来无影去无踪，鬼到底住在哪里？

或曰：鬼住在埋葬尸体的坟墓里，在地下。

或曰：鬼住在死尸被海葬后的大海里，在海洋中。

或曰：鬼住在天空上。有天葬俗的民族就持有这种说法。

是的，鬼的居住处在不同的民族区域有不同的说法。中国是汉族占多数的国家，在一些少数民族地区，也不同程度地受汉族影响。因为汉族多为土葬，故一般认为，鬼居住在地下，曰阴间，曰冥界，曰阴曹，曰地府，曰九泉，曰黄泉，曰阎王殿，曰十八层地狱。

## 鬼国护照——“路引”

“路引”，就是人死成鬼后到鬼国报到的根据。在一张长三尺、宽二尺的黄色纸上，煞有介事地印着“为丰都天子阎罗大帝发给路引”和“普天下人，必备此引，方能到丰都地府转世升天”等文字，还盖有“阴司”、“城隍”、“丰都县府”三颗方形大印。顶端，阴间天子（阎罗王）正襟危坐，目光炯炯，盯视前方，为刚进入阴间的新鬼指引去“鬼国”的道路。“路

引”——鬼国护照的名称即由此而来。

“路引”起源于唐太宗贞观年间，丞相魏徵梦斩泾河老龙。唐太宗李世民受牵连被阎罗王传讯，到了阴间，问明情况后再放回人世。李世民为阳间大唐之主，雄才大略，文武兼备，安邦定国，万民拥戴，其词其辩，其投手其举足，都使阴王阎罗深为折服。李世民临行前，阴王委托他把鬼国护照“路引”带回阳间，发给善臣善民，使他们死后可以凭此“路引”进入鬼国首都——丰都，免受地狱众鬼欺凌，还可凭此得以见到阴王阎罗，求得一官半职享受荣华富贵，成为阴间的鬼上鬼。自唐宋元明清以至民国初年，朝代兴衰，王侯更迭，沧桑变化，人世浮沉，但唯“路引”却象圣物一样传下来，从无变动，堪称“千年一贯制”。

“路引”，至今还残留在人们的记忆里。那个时候，为了得到一张“路引”，常煞费苦心，倾囊购买，有的甚至倾家荡产。这很有点象现在的出国热，为了求得一份出国护照，磨破嘴皮费尽心机，金钱开路，挪借拼凑，打通各种关节，才弄到出国护照，但有时所托非人，上当受骗，辛辛苦苦到手时也可能是假的护照。

那时候，迷信盛行，无论贫富贵贱，诸色人等，都相信死后要成为鬼，全国各地和东南亚一带的华侨，都希望成鬼后能和善鬼们在一起，能到“鬼都”的朝廷里工作，求盼“路引”，虔诚而热烈。

死人怎么带“路引”——护照到阴间呢？当然不是放在死人的口袋里，而是在人将死和死后入殓或入葬时烧掉它

的。迷信的说法是，人死了鬼魂即离开躯体，烧掉的鬼国护照“路引”即被鬼魂带走到阴间的入境边卡——“鬼门关”，经查验无讹后，方能入境。

民间传说认为，这种鬼国护照有灵验不灵验之别，来自四川丰都县的灵验，来自其他地方（假的）不灵验。传说过去有一个恶霸，平日里欺男霸女，盗宝骗财，草菅人命，无恶不作，当地平民骂他“不得好死”、“半路死”。也就是咒骂他在没有拿到去鬼国的护照之前就突然死去，这样，这个恶霸到阴间就会得恶报，不能加入好鬼善鬼的行列，而要跟那些恶鬼、丑鬼、地痞流氓一类的鬼在一起，受苦受罪。这是贫民们的愿望。但是这个恶霸却抢在死之前购买到了鬼国护照。他觉得有了安全感，在他年老卧病不起、身躯冰冷僵硬时，仍到民间骗来贫家女子当妾。贫农父亲来交涉，又被一群爪牙活活打死。贫女悲痛至极，日夜哭泣，同时思量如何报复。恶霸照样沾沾自喜，还不时拿出鬼国护照瞧瞧看看，寻求后世的寄托。贫女知其为宝，一次在恶霸入睡时把它偷走烧掉了。恶霸知悉，大怒，打死了贫女。他自己也因失去了那张鬼国护照，知道来世艰难，经常听到鬼的叫声，还经常梦到鬼打架。他终日忧忧戚戚，饮食难进，终在他买到新的鬼国护照前恐惧而死。正应了贫民们所骂的“不得好死”。恶霸死后被打入十八层地狱，磨子推、锯子解、抱火柱、下油锅，最后打回阳界变为狗，而且永远是狗。

这个民间传说反映了旧社会愚昧落后、贫民的无望和无望的抗争、豪强的无耻和无耻的掠夺、迷信的可笑和可笑

的迷信鬼魂。一纸鬼国护照竟然牵着一群人团团转。

在没有科学、没有精神支柱而又迷信盛行的贫困村庄，在夜幕降临时，人们就进入充满鬼神恐怖的梦的世界，有时看到死去的亲人在地狱受罪，向自己哭泣，呼救。为了拯救阴间的亲人，也为了替自己死去后留条后路，纷纷购买“路引”。特别到了乱世，时局动荡，人心惶惶，身无所托，神无所依。生既艰难，便求死能安逸，于是“路引”便成为“枪手货”，甚至有倒卖、再倒卖的现象发生。

去鬼国首都报到，除了需要“护照”外，还需要“路费”，因此要给死者鬼魂提供足够“经费”，以供阴间路上的一切开销。路程艰难啊！人们可能想到，从阳界通往鬼都的道路崎岖不平，艰难险阻，关卡重重，七天要过一个关口。为了让死者鬼魂顺利超度，从丧生之日算起，活着的亲人每七天要为死者烧一次纸钱，摆一次钱宴。烧纸钱，就是给死者补充盘缠；摆酒食，就是给亡人加餐，吃点营养品，以利“健康”，可能还有贿赂把守关卡的鬼卒们的意思。据说“五七”即死后的第三十五天，亡人最受煎熬，鬼卒们对他的酷刑拷打最为严重，故“五七”更马虎不得。这一天过去了，亡人的鬼魂就走完了去鬼都的全部路程，已经入境入籍入户，找到居住处，成为鬼国首都的自由民了。

一种恐惧，一种唯恐死后不能得到好报应的恐惧，几千年来一直困扰着一代又一代的活人们。

## 鬼国首都——丰都

我们在前面提到了丰都亦即鬼国的首都，它就是四川丰都县。那里有一座山，叫名山，又叫平都山。它位于县城的东北角。东西青牛、双桂二山遥相对峙，北接蜿蜒的五鱼山群，恰如蛟龙奔突朝圣之状。长江滔滔，擦山而过，气势甚是磅礴、壮观。先秦时代的《山海经》称：“宇内洞天福地四十有二，丰之平都居其一焉。”“福地”，多么好的称呼！

据东汉人所著的《列仙传》和晋代葛洪的《神仙传》记载，在这个“福地”里有两个人成仙升天，故使这里的名气广为传播。一个是后汉的王远，字方平，东海人，中散大夫，后来弃官隐居在平都山。魏青龙初（公元234年），王方平蒸黄土数十瓶，以丹药洒之，变成了黄金。突然地面裂开，飞出五彩云，王云平亦瞬间成仙，随五彩云而上天。另一个人叫阴长生，河南新野人，后汉和帝肇妃子的叔曾祖父，自幼不求仕进，专修道术。后随马明生学道，得到仙术，大作黄金十几万布施贫民。常与他的妻子同行天下，一门皆长生不老。东汉延光元年（公元122年），在平都山白日成仙飞去。

以后，人们都把丰都名山看作是一个适宜修道成仙的“洞天福地”了。到了梁代，陶弘景在《真诰》“阐幽微第一”中记述：“罗丰山在北方癸地，山上有六宫，洞中有六天，鬼神之宫也……此北丰，鬼王决断罪人处，其神即应是经呼阎罗王也。”在道家的经典里，掺揉了佛家的“阎罗王”的字眼。隋末唐初，根据王方平、阴长生在平都山修行成仙的传说，人们在名山绝顶处建造起第一座寺观——仙都观。唐文宗李昂太和元年（公元827年），左仆射段文昌捐款修葺了残破的“仙都观”，并作《修仙都观记》，记曰：

平都山最高顶，即汉时王、阴二真人脱蝉之所也。  
峭壁千仞，下临湍波，老树万株，上插峰岭，灵光彩羽，  
皆非图志中所载者，昏旦万状，信非人境。……余游岷  
蜀，停舟江岸，振衣虔洁，诣诸洞所。石岩灵窦，苍然相

次，苔龛古书，依稀可辨。时与僧侶数人坐于树下。须臾，天籁不起，万窍风息，山光耀于耳目，烟霞拂于襟袖，相顾神悚，若在紫府元圃矣。牵于役役，不得淹久，瞻座惆怅……

随着道家传说蜂起，隐逸之风盛行，名山上逐渐盖起玉皇观、三清殿、三官殿、牛王殿、马祖殿、财神殿、千手观音殿、南岳庙、山王庙，等等。

唐朝大诗人李白的“可笑世上士，沉魂北丰都”的诗句使丰都开始闻名远近。

北宋大诗人苏轼曾数次漫游丰都，留下了“脚蹑平都古洞天，此身不觉到人间”、“平都天下古名山，自信山中岁月间”以及“空山楼观何峥嵘，真人王远、阴长生”、“世间生死如朝暮，学仙度世岂无人”等脍炙人口的诗句。

随着佛教的盛行，王、阴在平都山修炼成仙的道家神话传说，便逐渐演变成佛家的传说。王、阴二仙合而为一，并将王、阴颠倒为阴、王，附会成为“阴曹地府”的最高统治者——“阴王”即“阴间天子”或“阎罗王”。平都山成了阴王冥政府的所在地即鬼国的首都。这里往往是道、佛交错，神鬼混杂，后渐以佛教为主。历代相继在名山和丰都城建起许多寺观庙宇，计达 75 处之多，塑造了数以千计的道、佛、儒家名家神像，或慈善，或狰狞，或怪异，或丑陋，千姿百态。按人间政府的诉讼、法庭、监狱等机构，修建了天子殿、鬼门关、阴阳界、奈何桥、十王殿、东西地狱、无常殿、城隍庙等，使丰都

作为鬼国首都更具有物的形象性，更加具体而完整了。

作为鬼国的首都，这里当然就能吸引一代又一代的善男信女、芸芸众生，虔诚进香，顶礼膜拜，丰都道上，络绎不绝。据1935年3月8日《丰都日报》称：该日来名山敬香者为934人。这只是盛年进香人数的十分之一。名山的庙会与香会，其热闹繁杂的情景和所耗费的资财，是可以想象的。

概述之，鬼国首都的成因，是先有两个道人在这里羽化升天，成为道家的“福地”，后佛家掺揉进来，这里也成了佛家的“洞天”。道与佛给这里带来了鬼神和鬼神之王——阴王阎罗。由此可看出，是活人造就了鬼，造就了活人纷纷赶到鬼都进香朝拜的壮观场面。

活人为什么要创造一个鬼都呢？迷信使然，这是肯定的。但是更重要的是，有一些要人要借鬼都统治庶民、发财致富。解放前，丰都县有一个自幼失去父母、孑然一身的男青年，生活无着，被当权者找去当了“阴差”，常化装上街，怪声宣判某人“死期”，以吓唬居民上庙进供捐款，闹得满城风雨，人心惶惶。那个“路引”，后来不用冥界印，而用阳界丰都县的大印，因此卖“路引”的钱要分给县府三分之一。旧政府不择手段，千方百计聚敛财富，于此可见一斑。当权者需要鬼神，也需要鬼都。

对丰都，许多有识之士都予以抨击和否定。明代官吏林明俊对把好端端一座平都山变为鬼城，斥之为“其说不驯”，是“穿凿太过，反为山累。”曾任丰都县令的王紫绪，在他的

《平都山歌》里，明确指斥了求仙佞佛的荒唐：“药炉丹灶以引年，区区小术安足齿。传言飞升朝玉京，玉京茫茫何所指。”这诗句指出了王、阴得到成仙的子虚乌有。“汉魏以降佛法扬，轮回之说更荒唐。畏死即以死畏人，菩萨变为阎罗王。阎罗分占学仙地，地狱装饰棋局旁。釜烹磨粉已酷哉，未见何鬼受刑伤。二千年来邪说积，人心久惑无以革。贪生犹恐仙难成，未死预求免罪责。作奸犯科自知明，不爱身命爱魂魄。”这些诗句，对鬼都的各种现象予以无情的嘲讽和揭露，指出了“畏死即以死畏人”的人的愚顽和丑陋。清代四川著名诗人张船山，在《丰都山》一诗里，也以无神论的观点，痛斥“鬼无心肝神有欲”，揭露那些通神使鬼的人。

我们再从鬼都形成的时间看。鬼都始于后汉，至今一千多年，而人类有文字记载的历史有二千多年，人类的历史更有二三百万年甚至更长时间。那么一千多年以前的鬼都到哪里去呢？它们无首无头，无都无府，它们大概是满地爬满天飞的游魂野鬼吧。鬼都、阴天子不过是封建社会皇权思想、皇权文化的折射。

在漫长的历史中，就鬼在社会的影响来看，鬼是社会毒瘤，是腐朽之物。在现代，聪明人可以巧妙地利用鬼为其服务，化腐朽为神奇，变负价值为正价值，如日本国东京迪士尼乐园的“鬼屋”，极大地提高了这个乐园的门票收入，用鬼大赚其钱，可谓妙哉。在我国，鬼魂为活人所用早有记载（本书的后若干章节专谈活人对鬼的态度，大部分是谈活人用鬼的有关事情），这里仅举与丰都有关一例。前几年，丰都为

了搞活经济，吸引各地商人（包括外商）前来洽谈生意，仿效山东潍坊的“风筝节”、河南洛阳的“牡丹节”那样，花巨金举办了一次颇具规模的“鬼节”。大修“十王殿”、“奈河桥”、“望乡台”……重塑十殿阎王、判官、牛头、马面……又有许多活人扮成夜叉、恶鬼，成群结队地招摇过市。这种独树一帜的“鬼节”着实吸引了不少外地人和外国人，让他们大开眼界。这叫重现丰都魔鬼之盛世，再展丰都妖怪之大观。旅游之胜景，招商之妙法，大有社会效益。而对鬼和鬼都的态度，则明显是“别有用心”的利用，全无信仰、膜拜、畏惧之心。

## 地狱——鬼的受刑之处

能到鬼都去的鬼恐怕只是一小部分，大部分的，可能要到地狱去。地狱称呼，来自佛教，据称位于地下，是恶鬼居住和罪人死后鬼魂受苦受罚的地方。佛教宣扬生命轮回，声称有天、人、阿修罗、饿鬼、地狱、畜生“六趣轮回”。人有善恶之分，行善者到鬼都，下世可再转为人；行恶者都要转世为饿鬼、畜生等。其中，妄语欺诳、剽窃财物、阴谋害人等，必堕

地狱。

地狱的名称不一，最早的记载见于《长阿含经》、《大樓炭经》、《起世经》等。《长阿含经》说有八个地狱：想、黑绳、堆压、叫唤、大叫唤、烧炭、大烧炭、无间地狱。想地狱又分十六个小狱，有等活、黑线、炙热、众合、号叫、大号叫、无间、铜爪、铁刺、剑叶、铁鹰、铁磨、塘煨、汤煮、尸娄、铁碓等。《俱舍论》卷八、十一和《大乘义章》所记载的八个地狱是：1. 等活地狱，生此者互相残杀，凉风吹来死而复活，更为痛苦；2. 黑绳地狱，以黑铁绳绞勒罪人；3. 众合地狱，以众兽、刑具等配合，残害罪人；4. 号叫地狱，罪人受苦折磨，发出悲号；5. 大叫唤地狱，罪人比前者更苦，受的残害更重，大声叫唤；6. 炙热地狱，以铜镬、炭坑煮烧罪人；7. 大热地狱，罪人受煮烧比前者更烈；8. 阿鼻地狱，即地狱广大无比。

在天主教、东正教里，还有所谓炼狱，称犯人有一定的罪，但非必须下地狱不可者，死后暂时受苦以炼净罪过之地。认为人死后，完全纯洁无玷污的灵魂才能直接进入天堂享清福；犯有大罪的灵魂，被投入地狱永远受罪；有小罪或罪已赦免，而尚未做完补赎的灵魂，既不能立即升天堂，也不必下地狱，就要在炼狱中暂时受苦熬，待罪过炼净后，便可进入天堂。这炼狱跟佛教和其他宗教的地狱略有不同。

中国许多寺院中，有绘制地狱变的壁画。《历代名画记》卷三记载唐两京寺观壁画，就有画家张孝师、吴道子、卢棱迦、陈静眠的作品。在慈恩寺、净域寺、化度寺及东京福光寺等处，也有地狱图。

四川大足宝顶大佛湾地狱变大幅雕刻，是保存最完整的一组群象。该处雕刻分上下两层。上层正中刻地藏菩萨像，左右分刻秦广大王、楚江大王、宋帝大王、五官大王、阎罗大王、汴城大王、泰山大王、平等大王、都市大王、转轮圣王等十王像。下层刻刀山、镬汤、寒冰、剑树、拔舌、毒蛇、锯解、黑暗、截膝、阿鼻、饿鬼、铁轮、刀杠、破腹、取心、奋等16种地狱变相。

再如山西蒲县城东20公里柏山之巅的东岳庙，庙宇规模恢宏，有灵宝殿、基虚殿、地藏祠、地狱等60余座。现存的东岳行宫大殿，为元代重建，殿内有东岳黄飞虎及侍者像。地平以下，由15孔窖洞，组成十八重地狱，内塑五岳大帝、十殿阎君和六曹判官等，塑像高度与人相等，还塑有各种鬼吏和受刀山、碾磨、炮烙、剜眼、割舌、剖心、锯解、下油锅等酷刑的形象，共122个躯体，是我国现存寺庙中稀有的泥塑佳作。看后，不禁令人毛骨悚然，阴森可怖。

在地狱变题材中，莫高窟和四川北山、资中、大足、安岳等处石窟，都有地藏和十王变。地藏菩萨解脱地狱受苦众生。杭州资延寺北龛、四川安岳圆觉寺和内江翔龙山石窟，都刻有地藏菩萨与六趣轮回变画，其寓意都是乞求地藏菩萨解救众生免受恶魔拷打，进入天堂世界中。

《西游记》里描绘了唐太宗李世民因为公案游地狱的情况。

前进，又立了许多衙门，一处处俱是悲声振耳，恶

怪惊心。太宗又道：“此是何处？”判官道：“此是阴山背后‘一十八层地狱’”太宗道：“是那十八层？”判官道：“你听我说：

“吊筋狱、幽枉狱、火炕狱，寂寂寥寥，烦烦恼恼，尽皆是生前作下千般孽，死后通来受罪名。丰都狱、拔舌狱、剥皮狱，哭哭啼啼，凄凄惨惨，只因不忠不孝伤天理，佛口蛇心堕此门。磨捱狱、碓捣狱、车崩狱，皮口肉绽，抹嘴容牙，乃是瞒心昧己不公道，巧语花言暗损人。寒冰狱、脱壳狱、抽肠狱，垢面蓬头，愁眉皱眼，都是大斗小秤欺痴蠢，致使灾屯累自身。油锅狱、黑暗狱、刀山狱，战战兢兢，悲悲切切，皆因强暴欺良善，藏头缩颈苦伶仃。血池狱、阿鼻狱、秤杆狱，脱皮露骨，折臂断筋，也只为谋财害命，宰畜屠生，堕落千年难解释，沉沦永世不翻身。一个个紧缚牢拴，绳缠索绑，差些赤发鬼、黑脸鬼，长枪短剑；牛头鬼、马面鬼，铁筒铜锤；只打得皱眉苦面血淋淋，叫地叫天无救应。——正是人生却莫把心欺，神鬼昭彰放过谁？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

清代王韬所著《后聊斋志·梦游地狱》里，这样描绘地狱的恐怖情景：

“茶毕，引我历观地狱。先见血河浩渺无涯，有诸女人或倒浸河内，或蓬发上指，或侧身横睡，血流遍体。复

见刀山高接云霞，百万利刃互相撑拄，中有罪人矗立刀上，既死复活，活而又死。更令左右执灯照我入黑暗狱。见众鬼皆盲，头大如斗，或如栲栳，颈细似管，鼻液长尺许，若醉若寐。从黑狱出，见旋磨中血肉下坠，鸡鸭啄之，风吹余肉，复变为人。使有鬼卒取肉寸磔，重磨作粉，化为蝇蚊蚁子，一一散去。”

清代《斩鬼传》写钟馗初入地狱的见闻：

“且说这钟馗英魂一散，悠悠荡荡，提着宝剑，插着笏板，向前走去。走没多时，远远望见一座城池，好生险恶：阴风惨惨，黑雾漫漫。阴风中仿佛闻嚎哭之声，黑雾中依稀见魑魅之像。披枷戴锁，尽道何日脱阴山。锯解白捣，不知甚时离地狱。目连母斜倚监口盼孩儿，贾充妻呆坐奈何等汉子。牛头马面簇拥曹瞒才过去，丧门吊客拘牵王莽又重来。正是：人间不见奸淫辈，地狱全堆受罪人。”

中国是佛教盛行的国家，地狱之说很多人相信；也有很多作品渲染地狱之可怕可怖，同时把时人所厌恶的人往地狱里推，把好人善人安排在天堂享清福。后人把秦桧的鬼魂置放在地狱里受罪最能说明人们对汉奸、卖国贼的憎恶。产生于明末清初的《西游补》有很畅快的描写：

掌簿判官将善恶簿子呈上御览。行者看罢，便叫判官：“为何簿上没有那秦桧名字？”判官禀：“爷，秦桧罪大恶极，小判不敢混入众鬼丛中，把他另写一册，夹在簿子底下。”……行者要对秦桧施以“一字狱”。判官禀：“爷，为何叫做‘一字狱’？”行者道：“刷！”登时着100名蓬头鬼扛出火灶，铸起12面金牌，帘外擂鼓一通，钻出无数青面獠牙鬼，拥住秦桧，先刷一个“鱼鳞样”，一片一片刷来，一起投入火灶。鱼鳞刷毕，行者便叫正簿判官销第一张金牌。判官销罢，高声禀：“爷，召岳将军第一张金牌销。”擂鼓一通，左边跳出赤身恶使，各个持刀来刷秦桧，刷一个“冰纹样”。行者又叫正簿判官销了第二张金牌。判官如命，高声禀：“爷，召岳将军第二张金牌销。”擂鼓一通，东边又走出10名无目无口血面朱红鬼，也各持刀来刷，刷一个“雪花样”。……

秦桧在“蓬头鬼”、“青面獠牙鬼”、“无目无口血面朱红鬼”的千刀万剐下身首成为“鱼鳞样”，说明秦桧比那些丑鬼恶鬼更不如，是等而下之鬼。

道教经典《道门定制》卷九也记载，地狱的判官从生死、瘟疫、盗贼、欺昧、风雨到忠孝、奸逆等都“立案审查”，就连诸如“堕胎”之事也不放过。而地狱中被拷打、肢解、剥皮、破腹、火烧、汤煮、挑眼、拔舌、刀锯、锥刺种种酷刑，又大大增加了这个“监察系统”的威力。《太上中道妙法莲华经·大广化品》这样说：“若作恶道，业因自现，或作骆驼负重之苦，或

作蟒蛇积毒之苦，或作鱼鳖漂流之苦，或作飞禽罗网之苦，或作猪狗污秽之苦，或作骡驴偿债之苦，或作牛畜播种之苦，或作贱类劳役之苦……”

## 鬼的千家万户——坟墓

**恐**怕活人们也不全相信死去的亲人的鬼魂都能到鬼都去，也害怕自己死后被打入地狱遭灾受苦。古时候活着的帝王、诸侯、将相、官吏以至一般的老百姓，都很大程度地持有这种不相信和害怕心理。于是未死先造墓置棺，大兴土木。形形色色的、或大或小的，布满山岗山坡的坟墓就是更多的鬼的居住处，就是鬼的千家万户。

还活得好好的人可能为自己修陵墓，死后的鬼魂能到鬼都就到鬼都去，不能到鬼都就在自己的住家——坟墓偏居一隅、苟且偷生吧。《礼记·檀弓》上载有孔子的话：“吾闻之，古也墓而不坟。”是说埋葬之后连坟堆也不起，墓很简单。《淮南子·要略》上记载：“死陵者葬陵，死泽者葬泽，故节财、薄葬、闲（简）服生焉”。这是说人死在哪里就埋在哪里，随遇而安。《易经》记载：“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树。”这也是说，造的墓很简单。但上述这些记载都表明，古人认为，人死后要造坟墓以安鬼魂。

活着的人相信死去的亲人的鬼魂就住在墓里，每当清明节，就要去扫墓祭墓，还在墓前摆上供品，希望鬼魂能享用这些东西。现在，人们的生活水平提高了，现代化的家用电器进入了千家万户，也象征性地进入冥界的千家万户——坟墓。在扫墓祭墓活动中，我们可以看到用纸糊竹编的洋式别墅和高档电器，如电冰箱、彩电、洗衣机、录相机等，一起出现在祭品中。按迷信说法，它们被烧掉后，就进入冥界的千家万户，鬼魂们也都过上了象阳界一样的现代化生活。活着的人对自己将来死后归宿——墓的重视程度往往不亚于对现在住房条件的重视。

当然，自古以来，最热闹的要算是皇帝的陵墓。史学家统计过，我国自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夏代至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代历时 3000 多年，其间汉族和其他少数民族建立的统一王朝和地方政权，帝王不曾间断过，至今地面有迹可查、朝代明确的帝王墓有 100 多处，分布全国的许多省区。它们

具有陵区庞大、陵园宏伟、坟丘高大、墓室壮丽、随葬奢华、杀殉残酷、石刻精美、陪葬众多的特点。千古一帝秦始皇从即位起就开始营建陵墓——死后的住家。从全国各地征集70万人参加营建，前后费时40余年，直至秦亡，陵园还没有竣工。史载：“陵冢”高50余丈，周围5里多长，墓内建各式宫殿，陈列各式奇珍异宝，以人鱼膏为灯烛，水银为江海，还装置许多弓弩，以便射杀入墓的人。更雕塑了气魄宏伟的兵马俑，模拟秦朝军队战士的形象，披坚执锐，浩浩荡荡。这个千古一帝，生前威风凛凛，死后还想做阴间的主宰，用如此显赫的地下御林军来拱卫自己。后世历朝历代的帝王都竞相仿效。汉代的皇帝，可以说个个一即位就开始修建未来的阴间住户——陵墓。皇帝如此，那些诸侯和达官贵人亦如此。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的墓主，不过是个统治700户的小侯之妻，而墓葬之豪华，令人惊叹。

汉代以后的陵墓旁还建有寝。寝，就是墓侧藏先人或墓主衣冠之处。之所以要建寝，就是因为相信死者的鬼魂就安居在陵墓之中，有了寝，鬼魂可以降临饮食起居。汉陵上的寝，包括正寝和便寝。正寝主要是安墓主的神座，为墓主鬼魂日常起居之处。由供奉的宫人如同对待活人一样侍奉，清晨“随鼓漏，理被枕，具如水，陈严具”，每天四次，按时进奉食品。便寝是附于王寝的别殿，主要是供墓主鬼魂来此游乐。

汉时，诸帝之庙立于陵侧，每逢朔望及有关时节，要在庙中举行祭祀礼仪，把寝中墓主的衣冠取出来巡游庙中，车

骑护送，如同生时一样前呼后拥，十分气派。对死者的祭祀活动搞得如此排场，就是表明对生活在这里的鬼魂的认可和尊崇。帝王家的这种祭祀活动，比起普通人家的清明节扫墓祭墓活动自是不可同日而语了。

## 鬼居挤占人居——鬼的社会公害

**鬼**多于人。历代以来累计死去的人数肯定大大超过现实中活着的人数。汉代的王充在《论衡·论死篇》中说：“天地开辟，人皇以来，随寿而死，若中年夭亡，以亿万数。计今人之数不若死人多。如人死辄为鬼，则道路之上，一步一鬼也。人且死见鬼，宜见数百千万，满堂盈庭，堵塞巷路，不宜徒见一两人也。”王充这些批判鬼神论的、风趣横生的话已

经过去 1000 多年了,但不幸的是,王充的“鬼多于人”的反语却成为正语,现在鬼多于人,鬼居也多于人居,鬼居挤占着民居。

1989 年 2 月 25 日《新民晚报》以《棺葬盛于火葬,坟头多于人头》为题,报道说:目前安徽全省已有坟头 2500 万座,占用良田 42 万亩、每年因此少收粮食 1.3 亿公斤。在安徽省阜阳、太和、利辛、淮南、蚌埠等县市,到处可见高大的坟墓修建在山坡和田地之中。利辛县 110 万人口,坟头超过人头;太和县 127 万人口,坟头数和人头数几乎相等。安徽按每年 20 万人死亡土葬计,如果每口棺材 500 元,一年光是棺材费就达 1 亿元。事实上,500 元一副的棺材费是便宜的,贵的达到 2000 元至 3000 元甚至更高些。

现在,全国土葬率高达 73%,按 1987 年全国死亡人数 600 多万的 73% 计算,一年土葬死者有 450 万人。有人算过一笔账,这 450 万死者土葬,一年就有 2.8 万亩土地让给死者的鬼魂居住,一年就有 140 万立方米木材制成棺材埋在地下,成为鬼魂的床铺。一年如此,十年呢?百年呢?

鬼魂拥挤,损及活人。上海周围的苏、常、锡地区的一些小山坡上,都已经被密密麻麻的碑石墓穴所占据,“碑穴为患”,大煞风景。浙江的温州自改革、开放以来,富裕有余,却热心于修坟造墓,占了大片良田,花了大笔金钱。一位作家写道:“在今日温州农村,那雨后春笋般崛起的新屋固然令人瞩目,可是山上那象巨大的沙发椅似的的考究的新坟也随处可见。已经出现许多靠修筑坟墓发财的专业户。新坟

越造越大，越来越阔气，花几千元造一个坟墓。未死的人们在攀比着未来的阴间‘住宅’究竟谁的壮观——许多坟墓是空穴，是替健在的人预备着的！在向阳的山坡上，新坟成群成片，已是温州‘胜景’之一了。”活着的人为自己准备“寿穴”，竟相攀比豪华，自然是顾及到死后的鬼魂有一个舒适的住所吧！1987年4月18日的《人民日报》上刊登了浙江省玉环县的同志拍的一张照片。照片上青松翠柏、高亭飞檐，令人难以相信这竟是一座新建的坟墓。这坟墓，耗资数千元乃至上万元，占地一二百平方米。在云南风景秀美的滇池岸边，可以看到新近兴建的一座座为活人准备的坟墓。不少记者在云南、贵州一些地区采风，他们报道说：汽车在公路上飞驶，不时掠过向阳山坡的一群墓穴，有的墓造得相当豪华气派。就是在云、贵地区的一些穷乡僻壤之中，衣衫褴褛、蓬头垢面者仍不在少数，但是他们却把很有限的钱用在将来死后的鬼魂住所的营造上。在闽南侨区一带，娶媳妇、盖房屋、修坟墓更是一生中的三件大事。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好转，坟墓也就越修越多，越修越好。雕龙刻凤，金碧辉煌，远远望去，疑是旅游景区，名胜古迹。浪费金钱，占用土地，如今有愈演愈烈之势。长此下去，不但人口爆炸，连“鬼口”也要爆炸了！

鬼居即坟墓在不断地扩张着，中国目前似乎还没有一种足够强大的力量限制鬼居的进一步扩张。中国的极为有限的耕地、山坡在鬼居的蚕食下逐渐缩小。活人的生存环境正在受到破坏，活人正受到活人自己营造的鬼居的重重包

围和威胁之中。如果鬼居的扩张没有得到遏制，活人最终被挤出地球的生活圈子里，而不得不创造神话，到另一个星球去寻找新居了。

活人可以也应该想办法，让鬼魂到更广阔的海洋和无际的星空寻找居住处。1988年4月26日，在广州举行了“海葬”仪式。由一首大船载着420盒先人骨灰，在导航轮引导、海军军舰护送下驶抵珠江口外海域，在哀乐声中把骨灰投入大海。海，多么博大精深啊，鬼神当去，活人也当有海的胸怀！天际，浩瀚无边，或蓝天白云、或星光灿灿，或烈日普照，或月光撒银……那里有无数的广宇大厦，是鬼魂的好去处。火葬，可以把鬼魂送到那广袤无垠的天际去。据统计，我国的火葬率在大城市较高，几达100%，在乡村特别是穷乡僻壤，则几乎没有火葬，城乡平均火葬率达27%，相当相当中之低。如果我国的航天事业再发达一些，可以象美国已经出现的“太空葬”新方式，就是把死者用新方法火化，装入专门制作的骨灰盒，然后存放于“坟墓卫星”中，利用火箭送到离地面3000公里的环球轨道上，让其不断地环绕地球旋转。这些骨灰可以在冥冥太空中漫游6300万年之久。那可真是鬼魂不死，万寿无疆啊！



# 鬼 制

——鬼界的体制和官阶——

鬼制，指的是鬼界的政治制度。鬼界的政治制度是绝对专制的，其专制程度，恐怕还胜过阳界的封建式专制。考究鬼界的政治史，发现最高统治者即阎罗王仅此一个，而且长生不死，真是个万世一主，永远健

康。没有哪一个鬼可以去顶替他，也没有哪一个鬼曾经觊觎这个王位，更没有哪一个鬼有过打倒他，自己来当王的尝试。阎罗王是绝对权威的。他有十殿王辅佐其统治，有一群判官充当其心腹走卒，有地方官如城隍充当其基层的爪牙，还有专门抓杀鬼界邪恶的钟馗维护鬼界的治安，甚至还有许多游兵散勇忠实地为其服务，因此，鬼界政权是超稳定的。自有鬼史以来，阎氏政权未曾变色，千秋万代，江山永在。

# 阎罗王

**阎**罗王是阴间鬼魂中的至高权威。阎罗王又称为阎罗、阎波罗王、阎王、阎楚王、阎君、阎罗天子等。

所谓阎罗王，是梵文 Yamarājā 的意译，也译为焰摩罗王、阎魔等，如果直译，则为“双王”、“阎王爷”。在古印度神话中，它是管理阴间的主宰，佛教出现后，就将这位主管地狱的神祇改换成符合他们教义的鬼王，操纵大权。《一切经

音义》卷五记载了阎王的主要职能：“梵音烟魔，义翻为年等王，此司典生死罪福之业，主守地狱八热以及眷属诸小狱等，役使鬼卒于五趣之中，追慑罪人，捶拷治罪，决断善恶，更无休息。”

阎罗王不仅有印度的，还有埃及的。关于埃及阎罗王，有这样的传说：

在古老埃及国里，有一个很有本事的国王，他的名字叫奥西罗斯。他教会人们种地、缝衣服、酿酒、做面包、开矿，因此人们很尊敬他。但是他的弟弟特莱存心不良，阴谋夺取王位。

有一天，特莱请哥哥共进晚餐，还找了许多人作陪。进餐时，特莱指着一只美丽的大箱子对大家说：“谁能躺进这个箱子，就把它送给谁。”奥西罗斯被大家怂恿去试了试，但他一躺进去，特莱就盖上盖子，加了锁，把他扔到尼罗河里去了。

奥西罗斯被害之后，他的妻子到处寻找，终于找到了尸体。这件事被特莱知道了，他半夜偷走了尸体，把它割成14块，扔到了各个地方。奥西罗斯的妻子又从各地找回尸体的碎块，就地掩埋了。

奥西罗斯的儿子从小就异常英勇，力大无比。他长大以后，打败了特莱，为父亲报了仇，又把父亲尸体的碎块挖出来，拼凑在一起，做成干尸“木乃尹”。后来在神的帮助下，奥西罗斯复活了。不过，不是复活在人间，

而是复活在阴间，做了阴间的阎罗王。

上述外来的阎罗王经道家和佛家的改造，变成中国的阎罗王。不过，开始不叫阎罗王，而是结合古代“泰山治鬼”的传说称“泰山东岳帝”。

我国古代，“泰山治鬼”的传说由来已久，说人死后鬼魂集中到泰山。《后汉书·乌桓传》里说：“死者魂神归岱山（泰山）。”道教便把“泰山治鬼”附会在阎罗王身上。这样泰山东岳帝就成了中国的阎罗王，还为此编造了许多神话。其中之一说，东岳帝是盘古氏的五世玄孙，他的母亲叫弥轮仙女，因梦吞二日，而怀了双胞胎，结果生了金蝉和金虹二子，这个金虹便是东岳帝。在这里阎罗王又有了中国出身的历史。

为什么把阎罗王合并在东岳帝上，而不同西岳帝、南岳帝、北岳帝联系在一起呢？古人以东方为万物交替、初春发生之地，故有“五岳之长”、“五岳独尊”之誉。古代帝王登极之初，太平之岁，多来泰山举行封禅大典，祭告天地，对泰山神屡加褒封。唐玄宗封泰山为“天齐王”，宋真宗封为“东岳天齐仁圣大帝”，元世祖封为“东岳天齐大圣仁皇帝”。据《云籍七签·五岳真形图序》载：“东岳泰山君统领群神 5700 人，主治人间生死，百鬼之主帅也；血食庙祀所余者也。”封建统治者如此推崇“泰山东岳帝”，目的是为了显示其皇权和鬼王权的联系，为了证明其政权是神授鬼予，是不能改变的，借以吓唬人民群众，让人民群众服服贴贴当他们的顺民。

这说明，封建统治者“洋为中用”的实践相当有成效。对阎罗王这个“舶来品”的吸收改造确实达到相当高的水平。阴间的阎罗王借阳间天子的威风而威风起来，靠阳间天子的富贵而富贵起来。

在民间，关于阎罗王的来历却另有说法，这种说法，表明了人民群众对不畏艰险的英雄的崇敬。有这样一个故事：

在东方有一块土地，人们勤劳、善良，生活非常美好，但好日子没有过多久，灾难突然降到他们头上。一天晚上，天崩地裂，河水暴涨。大水吞没了一个个村庄。幸存的人不仅发现亲人的死尸，而且还发现土地不能耕种。有一个叫阎罗的小伙子，决定去南方寻找解救的办法。路上，遇到一只老虎，阎罗吓得钻到山洞里，昏了过去。醒来后，沿着山峰爬了出去，遇见一位天神。在天神的指引下，他杀死了小青蛇，划开蛇皮，接满了一碗蛇血，就往回走。半路上，一位老大婆拦着阎罗说：“这蛇血，本是天上、地上难找的灵物，你要是喝下去，就会成仙，就不会在人间受罪。”阎罗并不为之所动，回到了故乡。原先那个天神得知此事，腾空而起，把种子撒向大地的各个角落，又降了一场甘露。从此天下有了生气，人们又有了活路。天帝知道此事，就超度阎罗成仙，专管人间的生死。后来阎罗高傲起来，胡作非为。天帝将他降为鬼。阎罗虽然降了一级，还是干的本行，只是不敢再胡作非为了。从此以后，人们死后都要到他那

里报到。人们叫他“阎王爷”。

从以上几则故事我们约略可以看出两个中国阎罗王的形象。后者是以解放天下受苦受难者为己任的、为人民的利益赴汤蹈火的阎罗王，前者是能够证明封建皇帝统治的合法性并为其统治服务的阎罗王。一个是人民群众的代表，一个是少数统治阶级的代表。两个阎罗王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个阎罗王互相打架，后来谁打赢了呢？明显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那个阎罗王打赢了。因为 2000 多年封建的政治制度根深蒂固，在这漫长的封建统治的历史中，阳界的皇帝虽然一个又一个地死了（历史学家计算出我国历史上的国王和皇帝出现过 611 个），但其专制集权没有变，掌握集权的那一个人——皇帝永远有。而阴间的天子——阎罗王也一直沿袭至今。所以民间传说的能够代表人民利益的阎罗王虽然很多，例如传说有精明强干的官吏严婆之死后当阎王的，也有传说宋代名人韩琦、范仲淹、包拯、寇准死后当阎王的，在人们的观念中，总希望阎王是正直无私并且能为他们说话办事的，但有什么用呢，民众想象中的阎罗王早已被挤推到边远的地方，很难有其影响力。人民群众也慢慢习惯于接受代表封建皇权的、占统治地位的那一个阎罗王了，以至迷信的人都希望死后能到阎罗王那里去报到，在阴间找到庇护。这是一种很奇怪的现象，一种被扭曲的灵魂的可怜的悲哀。

## 十殿王

十殿王可以说是鬼界中央权力机构的十位臣王，他们直接为阎罗王服务。在鬼界的官制中，没有象阳界封建社会那样，在君王之下有左右丞相，五府六部的设置，鬼界的政权建制还算精兵简政，政府官员不算多。就是这种建制，相当有效地控制着幽幽广袤的鬼世界，从未闻发生过影响鬼政权的骚乱。为什么能如此超稳定？可能可以这样认为，鬼

政权没有因鬼设事，官员相当少，省去了办事的互相推诿和内斗内倾的可能性，如此，鬼政权就有长期存在的生命力。十殿王，已经够了，已经足以保证鬼政权的运作，足以维护阎罗王的长治久安。当然，鬼界政权毕竟是管鬼的，鬼算什么东西！鬼在权力无边的阎罗王和神通广大的十殿王面前已习惯于唯唯诺诺地服从统治了。

十殿王是怎样分工的？他们的职责是什么？他们的形象如何？根据《集说诠真》的有关记载和大足石窟石篆第九龛的北宋塑雕，分述如下：

第一殿秦广王，蒋，二月初一诞辰。专司人间夭寿生死，统管冥界吉凶。善人寿终，接引超升。功过两半者，交送第十殿发放，仍投人世，男转为女，女转为男。恶多善少者，押赴殿右高台，名曰孽镜台，令之一望，照见在世之心好歹，随即批解第二殿，发狱受苦。

形象：豹眼狮鼻，络腮长须，头戴方冠，右手持笏于胸前。

第二殿，楚江王，厉，三月初一诞辰。司掌活大地狱，又名剥衣亭塞冰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在阳界伤人肢体，奸盗杀生者，推入此狱，另判发到何小狱受苦，满期转解第三殿，加刑发狱。

形象：短脸阔口，头戴冠，身着长袍，左手捧笏。

第三殿，宋帝王，余，二月初八诞辰。司掌黑绳大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阳世忤逆尊长、教唆兴讼者，推入此狱，另

判至几重小狱受苦，受满刑转解第四狱，加刑收狱。

形象：横眉瞪眼，双手于胸前捧笏。

第四殿，五官王，吕，二月十八诞辰。司掌合大地狱，又名剥戮血池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世人抗粮赖租、交易欺诈者，推入此狱，另再判发小狱受苦，满日送解第五殿察核。

形象：皱眉瞪眼，连耳长鬓，头戴方冠，身穿长袍，左手在膝前握一个念珠，右手持笏放在膝间。

第五殿，阎罗王，包，正月初八诞辰。前本居第一殿，因怜屈死，屡放还阳伸雪，降调此殿，司掌叫唤大地狱并十六诛心小狱。凡解到此殿者，押赴望乡台，令之闻见世上本家因罪遭殃各事，随即推入地狱，细查曾犯何恶，再发入诛心十六小狱，钩出其心，掷与蛇食。受苦满日，另发别殿。

形象：白净面孔，头戴冕旒，两侧垂香袋护耳，身穿荷叶边翻领宽袖长袍，双足着靴，双手在胸前捧笏，正襟危坐。

第六殿，汴城王，毕，三月初八诞辰。司掌大叫唤大地狱及枉死城，另设十六小狱。凡世人怨天忧地，对此溺便涕泣者，发入此狱，查所犯来伸，判发何小狱受苦。满日转解第七殿，再查有无别恶。

形象：竖目张口，头顶战盔，身着铠甲，束腰勒带，足踏草鞋，双手于胸前拱揖。

第七殿，泰山王，董，三月廿七诞辰。司掌热恼地狱，又名礁磨肉酱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阳世取骸合药，离人至戚者，发入此狱，再发何重小狱。受苦满日，转解第八殿，收狱查治。

形象：扁鼻凹脸，头戴方冠，双手于怀中持笏。

第八殿，都市王，黄，四月初一诞辰。司掌大热闹大地狱，又名热恼闷锅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在世不孝，使父母翁姑愁闷烦恼者，掷入此狱，再交各小狱加刑。受尽痛苦，解交第十殿，改头换面，永为畜类。

形象：白净面皮，双手捧笏。

第九殿，平等王，陆，四月初八诞辰。司掌丰都城铁网阿鼻地狱，另设十六小狱。凡阳世杀人放火、斩绞正法者，解到本殿，用空心钢柱炼其手足相抱，煽火焚烧，烫烂心肝，随发阿鼻地狱受刑，直到被害者个个投生，方准提出，解交第十殿发生六道（天道、地道、人道、魔道、地狱道、畜生道）。

形象：边鬓长髯，头戴方冠，身着长袍，双手握于袖中，怀中抱着笏板。

第十殿，转轮王，薛，四月十七诞辰。专司各殿解到的鬼魂，分别善恶，核定等级，发四大部洲投生。男女寿夭，富贵贫贱，逐名详细开载，每月汇知第一殿注册。凡有作孽报恶之鬼，着令更变胎卵湿化，朝生暮死。罪满之后，再复人生，投胎蛮夷之地。凡发往投生者，先令押交孟婆神，呕忘台上，灌迷饮汤，使忘前身之事。

形象：面有短须，双手捧笏。

上述十殿王的生辰，只有日月，没有年份。可能阴间十殿王长生不死，不需计岁，只计出生日月便可。十殿王中有一很奇特的现象，即第五殿王竟然是阎罗王，与那阴间主宰

者阎罗王同。什么原因？是同名同姓，还是阴间天子阎罗王降职当十殿王？很难说清楚。可能是同名同姓，不然，为什么《钟馗斩鬼传》里隐去第五殿王？在这部传里，阎王介绍冥界臣僚情况时说道：“孤家自理之宗，还有秦广王、楚江王、宋帝王、五官王、汴城王、泰山王、都市王、平等王、转轮王”。看，第五殿王阎罗王不见了。显然由于名字相同而成忌讳，被隐去。在《西游记》里，阎王却坦荡大肚，有胸怀容纳同名同姓的第五殿王阎罗王。第十一回这样说：“二人正说间，只见那边有一对青衣童子，执幢幡宝盖，高叫道：‘阎王有请，有请。’太宗遂与崔判官并二童子举步前进。忽见一座城，城门上挂着一面大牌，上写着‘幽冥地府鬼门关’七个大字。……太宗正在外面观看，只见那壁厢环珮叮当，仙香奇异，外面有两对提炉，后面却是十代阎王降阶而至。那十王是：秦广王、楚江王、宋帝王、五官王、阎罗王、平等王、泰山王、都市王、汴城王、转轮王。”看，第五殿王阎罗王还在里面。这两部文学作品里的十殿王记述，前者隐情，后者坦诚，都说明第五殿王阎罗王是稳定的一个殿王，其位置是牢固的。而阴间天子的位置也是牢固的，他没有降职过。阴间天子从来没有换过位，也没有任何第二个鬼当过阴间天子。

在一些鬼书里，关于十殿王如何作为的记载很少，很难看出十殿王的才能和实际政绩。民间有一个关于秦广王徇私的故事，谓曰《头殿阎君“走后门”》：

听老人说，阴间有十八层地狱，每一层都有一个阎

王把守，这头殿阎王就是秦广，凡是人死了到阴间去，首行要通过秦广这一关。

秦广的舅舅张四 68 岁的阳寿已满，本该死了；但他不想死，就去找他的外甥秦广“开后门”：“你是头殿阎君，到了你那关，你就放了我吧。你想办法救我一下！”

秦广为了把他的舅舅张四放回阳间，就给手下职员打了个招呼：“你把张四的阳寿从 68 岁改成 78 岁吧！”二殿楚江王看出这秘密，就对秦广说：“你头殿阎王，不把好第一关，人死了又活转过来，这是搞什么花招呢？”秦广坦然笑着，反驳说：“楚江老弟，咱们都彼此彼此，前一些时候，你也委托我把你的小姨子的阳寿从 28 岁改为 48 岁。这是人之常情，应该吧。”楚江王脸有难色，马上转口说：“对对，熟人熟事，六亲不能不认啊。”

头殿阎王高兴极了，把舅舅放走了。但秦广忘了关地狱的门，那 800 万名饿鬼趁机跑走了，到处抢着投生，阳界的恶人越来越多了。

在鬼史中，我们每闻鬼子们营私舞弊的恶劣行为。这则关于秦广王走后门谋私的故事，就是一例。权力的商业性交易变得很庸俗，你秦广王能从地狱里放走舅舅，我楚江王放走小姨子当然也是可以的。在这种交易中，800 万个鬼趁机偷跑，在阳界里扰乱，难怪在阳界里，作恶的魔鬼那么多。

# 判 官

**在**阴曹地府里，判官的身份很特殊。在文字学中，“判”作“分”解，又引伸为“断”、“处置”……判官记世人一生之善恶，掌管赏罚生死。魂到阴曹，先由判官查阅，后由十殿王处置，故判官实为“分功过善恶，断生死赏罚”之官。但从有文字记载的鬼世界里可以看出，判官的职能是多方面的，判官有时候是普通的守卫，是看门鬼；有时候是内政部部

长，冥政府里的事处处要找它；有时候是一位陪同部部长，陪同有关人员游览鬼的都市和鬼的监狱；有时候是一位掌握生杀予夺大权的大法官、或司法部长。判官在什么岗位上好象无所谓，它在那一个岗位，那一个岗位的权力就大得很，显得特别重要。判官的作用甚至还大于十殿王。

《钟馗斩鬼传》里的判官好象是一般的门卫，又好象是很得冥界天子信赖的通信官，可以直接和阎罗王联系。有这样一段描写：

钟馗在观看天际，只见一个判官，领着两个鬼兵，飞也似来，高声叫道：“汝是何方鬼魔，来俺丰都地狱，速速讲来，免受拘拿。”钟馗看那判官时，与自己一样，也戴着一顶软翅纱巾，也穿着一件肉红圆领袍，也束着一条犀角宝带，也踏着一双歪头鬼靴，也长着一部落腮胡，也睁着一双灯盏圆眼，左手拿着善恶簿，右手拿着生死笔，只是不曾带着宝剑。（判官听了钟馗的自报家门后，即向阎君汇报。阎君道声“有请”，判官就出来传旨，领钟馗进殿。）

在《南游记》里，判官也充当类似角色，但也有臣官的地位。有这样的细节：

阎君升殿正堂，忽见转表奏闻：“华光闹阴司。”阎君问众臣曰：“华光到此，不知为何？”判官曰：“定有缘

的集大成者。

判官的职业素质如何，一般的文字记载还好。他们绝对秉承阎罗王旨意，忠实于他们的主子，令行禁止，对御旨一律奉行。但民间的传说却大不相同。有一则判官判案的故事，颇为轻松有趣。一天，判官的爪牙抓来了三个鬼魂：妓女、小偷、医生。判官经过认真审理，给三个鬼魂作了如下的判决：妓女专门收容一些无家可归的男人，让他们也能享受到夫妻间的人伦之乐，算得上慈善家，判她转世降生到富贵人家，过丰衣足食的生活；小偷分担别人口袋里过多的东西，还担忧他人家的贵重东西屋倒时砸毁而移到自己家来，是与人为善、助人为乐，判他来世拥有万贯家财，享受清福一百年；医生把许多快死的病人治好了，从而减少了阴界鬼的数量，使阴间太清寒了，判医生有罪，打八十大板，下到十八层地狱受苦，永世不得翻身。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阴间的判官是只为他们的主子阎罗王负责的，而没有为下层普通鬼魂服务的观念。判案时，很不公道，还是非颠倒，荒唐到去青睐妓女、小偷而无端地对有专业知识的医生下罪。元朝的统治阶级害怕、轻视知识，曾经把知识分子列在人的所谓十个等级的第九级（“臭老九”即由此而来），其身价在妓女（第八级）之下、末级乞丐之上。不过，这还算好，总还把知识分子当人看待；而在鬼界，知识分子被视为罪人，还被判刑受苦，成为鬼下之鬼——聾（鬼死后曰聾）。鬼子们看来真的是愚昧无知，一片黑暗，连阳界的元朝都不如了。

鬼、一班无主无归昏沦鬼，共八万四千六百个；殿前七尺判官、花身判官、总巡判官、主命判官、日判、月判、芙蓉判官、水判官、铁面判官、白面判官、缓生判官、急死判官、照奸判官、助正判官、女判官等，共五百万零十六人，呈上连名手本，口称“千岁”。又有九殿下进谒。行者通打发出去。当时主簿曹判使跪倒阶下，送上生死簿子。

（由于要审判冥界的秦桧），行者便头戴平天九旒冠，身穿绕蛟袍，脚踏一双铁不容情履。案上摆着银朱锡砚一个，铜笔架上架着两管大朱红笔。左边排着幽冥皂隶签筒——一个判官总名签筒，一个值堂判官签筒，一个无名鬼使签筒——三个。登时又派起五项判官：一项绿袍判官，领着青面、青皮、青牙、青指、青毛五百名剐秦精鬼；一项黄巾判官，带着金面、金甲、金臂、金头、金眼、金牙五百名除秦厉鬼；一项红须判官，领着赤面、赤身、赤衣、赤骨、赤胆、赤心五百名薙秦精鬼；一项白肚判官，领着素肝、素肺、素眼、素肠、素身、素口五百名诛秦小鬼；一项玄面判官，领着黑衣、黑裙、黑毛、黑骨、黑头、黑脚——只除心儿不黑——五百名挞秦佳鬼。

在这一段文字里，我们可以看出，判官又是统领千鬼万魂的军事领袖，又象执戈带刀的公安部诸军将领。综上所述，判官是集门卫、太监、宰相、通讯官、裁判、内务部长、军事领袖、御林军将领……于一身的封建社会许多大小官吏

故，待他来时，以礼待之就是”。

这里看出，阎君问众臣，而判官以臣的身份首先问答。在《西游记》里，判官的角色很突出，权力相当大，第十一回有这样的叙述：

(秦广王)命掌生死簿判官急取簿子来，看陛下(李世民)阳寿天禄该有几何。崔判官急转司房，将天下万国国王天禄总簿，先逐一检阅。只见南瞻部洲大唐太宗皇帝注定贞观一十三年。崔判官吃了一惊，急取浓墨大笔，将“一”字添了两画，却将簿子呈上。十王(十殿王)从头一看，见太宗名下注定三十三年，阎王惊问：“陛下登基多少年了？”太宗道：“朕即位，今一十三年了。”阎王道：“陛下宽心勿虑，还有二十年阳寿。此一来已是对案明白，请返本还阳。”

从引文看得出，判官神通广大，要人死则死，要人生则生。在上述情节的末尾，是判官带领唐太宗李世民游览了阴山、一十八层地狱、奈何桥等处。在这里，判官又是导游部部长了。在《西游补》里，判官的分工很清楚，而且阵容很强大，第八回有这样的描写：

行者(孙悟空)无奈，只得升了正堂。当时有个随身判官徐显，捧上了玉玺，请行者执掌。阶下赤发鬼、青牙

# 城 隘

城隍，有的地方又称为城隍爷。一般说来，他是冥界的地方官，也可以说是冥界里管城市的市长。城隍这两个字就是跟城市相联系并且随着城市的发展而发展。

城隍的来历由来已久。周朝时的祭祀，除夕要祭祀八种神，其中就有水（隍）庸（城）。中国古代称有水的城堑为“池”，无水的城堑为“隍”。城隍作为神，据说是《周礼》记载

蜡祭八神中的水(隍)和庸(城)衍化而来的。这原是一种原始风俗的残留,出于对自然界无知的崇拜、恐惧和迷信思想。后来随着社会经济和商业贸易的发展,城市规模逐渐形成。绝大多数城市都是靠近水边的,水与城有了进一步的结合,于是水神和庸神也合二而一,成为城池的城隍神了。

三国时期,开始有了城隍一神,并立有神祠。记载最早的城隍祠是公元239年孙权在安徽芜湖建立的。《北齐书·慕容俨传》有郢城城隍的记载:俨镇守郢城(河南信阳县南),“城中先有神祀一所,俗号城隍神,公私每有祈祷。”当时所祀的城隍神,只是一个抽象的神,并没有具体姓名。

到了隋朝,有用动物祭祀城隍的风俗。据《隋书·五行志》载:“梁武陵王纪祭城隍神,将烹牛,忽有赤蛇绕牛口。”

唐朝时,信仰城隍已相当普遍。当时的杜甫、韩愈、张九龄、许远、张说、杜牧、李商隐等人都撰有祭城隍的诗文。此时,城隍开始变幻成人的形象。在封建统治机构的许多贪官污吏中,偶尔出现一个开明人物,人民就不胜爱戴,称之为“民之父母”。他们死后,“英雄虽死英灵在”,人民还希望他们死去以后,仍留在地方上,作为地方神来保护自己,于是就把他们抬出来当城隍,如苏州祀春申君,杭州祀文天祥,上海祀秦裕伯(又说是在鸦片战争中殉国的陈化成)。广西桂林的城隍是宋朝的地方官苏缄,他在一次抵抗交趾入侵的战争中,身先士卒,奋力杀敌,终因内无粮草,外无援兵,城破后全家自焚。后来,交趾人又打到桂林,传说,交趾人看到苏缄领兵北来,呼曰“苏城隍督兵报怨”,惧而惊慌四散,

不战而败。从此桂林人民为其立庙，把苏缄奉为城隍神。

但是，封建统治者为了加强自己的统治，把对城隍的祭祀规格提高了。后唐李从珂在清泰元年（公元934年），封城隍为王，是朝廷正式封城隍的活动。到了明朝，明太祖朱元璋对城隍大感兴趣。他当皇帝不久，就命人为都城南京城隍修造辉煌的庙宇。在洪武二年（公元1369年），朱元璋认为城隍未得到应有的显贵地位，于是根据明朝地方官吏制度，重新制定城隍的封号爵级，颁布天下：敕封京师城隍为帝，开封、临濠、东和、平滁为王；府城隍封号“监察司民城隍威灵公”，官秩二品；州城隍封号“监察司民城隍灵佑侯”，官秩三品；县城隍为“监察司民城隍灵佑伯”，官秩四品。规定各级城隍的冠带礼服也有一定的差别，并为城隍组织一套机构，每个城隍都率有凶神恶煞的判官，和手执刑杖、镣铐的衙役。每处城隍庙宇变得阴森恐怖，象官府衙门一样。御用道教乘机积极附会，又为之编造一套“理论”，声称“城隍老爷”有权拘捕活人到阴间，所有死人的“阴魂”也都首先要到城隍庙去受审。每月初一、十五（农历）规定府、州、县衙或亲临或派人祭祀，并都身着“赤服祭拜城隍”。这样，百姓身上又增加了一层心灵枷锁，各自被钉在封建皇帝老子进行罪恶统治的狭窄圈子里。朱元璋说得很明白：“朕立城隍神，使人知畏，人有所畏，则不敢妄为。”

冥界的皇帝老子在十殿王和众判官的前呼后拥、忠实服务之下，位置本来是很牢固的，现又有城隍这些级别分明——王、公、侯、伯的地方官为其充当基层的爪牙，其极权统

治的网络就更无懈可击了。我们从冥界这一系列地方官制中可以悟出一条道理，即冥界阎罗一帝的集权统治为什么能够经世不衰！城隍的发展过程和阎罗王的发展过程如同一辙，即从可爱到可怕，从英雄到恶霸，从为民所寄重到为统治者所利用。这种衍变过程是城隍和阎罗王的悲剧，也是普通百姓的不幸。正因为这样，城隍与地方官吏被联系在一起，成为普通百姓抨击和嘲弄的对象。袁枚《新齐谐》载：

清雍正时，有位谢姓少年，随师在庙中读书。某夜，谢生忽见一贼来城隍神前祷告：“今晚如果我偷盗成功，明日必具三牲前来祀奉。”谢生想：城隍乃聪明正直，岂能为得到三牲的好处而助贼行窃呢。没想到，那贼第二天果来还愿。谢生心中大怒，作一文，谴责城隍。这天夜里，城隍托梦给谢生老师，说要降大祸于谢生。老师醒后，把谢生文章烧了。但到晚上，那城隍又来对老师说：“我说降祸于你弟子，只是吓唬他一下，让他少管闲事。谁知，你当了真。烧文章时，正赶上行路神经过这里，把事情报告了东岳大帝。东岳大帝立刻把我革职查办，且奏明上帝，将城隍之位安排给你的弟子。”果然，没过三天，谢生死了。庙中的人听说有新城隍上任，就把原来那个面黑须长、貌相威严的城隍塑像扔了出去，按照谢生的样子重塑了一个，放在庙里。

综观城隍史，我们可以发现，城隍的出现与城市的形成

是同步的。城隍是从自然神变为人神的，人神又是从好的变成坏的，从为民众服务的英雄变成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地方官吏”，从为民众所欢迎、拥戴变为被民众所嘲弄和所辱骂。

## 鬼中之杰：钟馗

钟馗，是冥界里为数不多的好鬼中的佼佼者。它专门抓杀坏鬼，威震冥界和阴界。他的职务是“驱邪大神”，大体相当现在的公安部长。不过比公安部长权力更大，公安部长只能抓坏人或签署抓坏人的命令，而钟馗能抓能刺能杀，而且抓、刺、杀的坏人准确率达 100%，从来没有制造过冤假错案，真是神奇。

在旧社会，差不多家家大门里映壁墙的神龛里或客房屋都供奉钟馗，就是现代出版的名人画册上，也刊有钟馗的画像。钟馗的形象大体是这样：豹头环眼，铁面虬髯，身材魁梧，穿袍着靴，手拿利剑或破扇子，脚下踩着面目可憎可怕的小鬼。俨然是一个威武的将士向魔鬼作刺杀状。普通的说法认为，张贴了这种画，可以祛邪驱鬼，消灾镇宅，却病延年。

钟馗从哪里来呢？至少有四种传说。

第一种传说：钟馗是终葵的谐音传来的。终葵本来是一种棒槌，古代举行大傩仪式时，常挥舞终葵以驱疫逐鬼。后人以此名附会为食鬼的神人。《考工记》载：“圭为终葵。”原注：“终葵，椎也。齐人名椎曰终葵。”还补充说明：大圭（一种玉器名），它的头部象椎，后来画的据说能吃鬼的神像，其实就是钟葵的以讹传讹。由此可见终葵、钟葵、钟馗，都是椎（棍棒）的别名。《通俗编》说：“钟馗二字与《考工记》终葵通，其字反切为椎；椎以击邪，故借其意以为图像。”明清之际的学者顾炎武认为，古人用椎逐鬼。椎有击的意思，在古代被认为有避邪的作用。

南北朝和隋朝时，有很多人取名钟葵，如魏文帝时，有枪罕镇大将杨钟葵；北魏孝文帝时，有顿丘王李钟葵；北齐武成帝时，有宦官宫钟葵；后主（高纬）天统时，有慕容钟葵；隋炀帝时，有大将乔钟葵，又隋宗室处纲的父亲，亦名钟葵。

第二种是隋以后的一种传说，与唐明皇有关。传说唐开元年间，唐明皇从骊山校场回来，忽然得了恶性疟疾，巫师

们用尽了心计，忙了一个多月也不见好转。

一天深夜，明皇梦见一小鬼，身穿红衣，一脚着鞋，一脚赤足，腰间挂着一靴。这个小鬼盗走了杨贵妃的紫香囊和明皇的玉笛。明皇大怒，斥之。小鬼自称是“虚耗”。

这时，只见一大鬼头戴破帽，身穿蓝袍，腰束角带。这大鬼迳往捉住小鬼，以指剥其目，擘而啖之。明皇问他是谁，大鬼奏道：

“臣钟馗也”。

唐明皇大梦醒来，病一下子好了。于是召当时大画家吴道子，按他的描述绘钟馗像。绘毕，明皇瞠目而视，良久乃道：“这与朕梦里所见完全相同，为何能画得如此维妙维肖呢？”于是赏了吴道子两百两黄金，并御笔批道：“灵祇应梦，厥疾全瘳，烈士除妖，实须称奖。因图异状，颁显有司，岁暮驱除，可宜遍织。以祛邪魅，兼静妖氛，仍告天下，悉令知委”。御旨一下，钟馗就家喻户晓了。

第三种传说在《钟馗斩鬼传》里有记载，故事发生在唐德宗统治时期：

当日（进京考试的）钟馗等俯伏金阶，不敢抬头。只听鸿胪寺正卿高声喧喝：“第一甲第一名钟馗。”钟馗听了大喜，跪在金銮殿下。德宗皇帝闪开龙目，睁开凤眼，将钟馗一看，不觉吃了一惊，心中不悦说：“我朝取人，全在身言书判。这人丑恶异常，怎么做的状元？”这韩愈见龙颜不悦，俯伏奏道：“臣专职司文衡，止知看卷，不知看人。此人诗赋，句句琳琅，篇篇锦绣，不可因人弃其才。且是人才之优劣，全不在

貌。晏婴身矮而能相齐，周昌口吃而辅汉君。必须以容貌取人，我朝张易之张六郎即非明鉴耶？圣人云：以容取人，失之子羽。岂可因人而废其才乎！”德宗道：“卿言虽是，但我太宗皇帝时，十八学士登瀛洲，至今传为美谈。若以此人为状元，恐四海百姓皆道寡人不识人才，将如之何？”话犹未了，只见班部中闪出宰相卢杞，幞头象简，玉带金章，俯伏奏道：“陛下之言诚是，状元必须要内外兼全，三百名中岂少其人，何不另选一人，而烦圣心踌躇也。”钟馗闻言大怒，舞笏便打，“人言卢杞奸邪，今日果然。”闹动了金銮殿，混乱了朝仪，德宗大怒，喝令金瓜武士，将钟馗拿下。钟馗此时气得暴跳如雷，放下金阶，竟将站殿将军浑瑊腰间的金剑拔出，向喉一刺，自刎而死。德宗惊得目瞪口呆，众官吓得面如土色。只见陆贽怒气填膺，向前奏道：“宰相不能怜才而反害才。钟馗恶丑，做不了状元。他今现成蓝面鬼，岂可作的宰相？奸邪误国，莫大于是。望陛下察之。”其时德宗如嚼橄榄，方才回过味来，说道：“卿言最是。将卢杞发配岭外，以正姻孽之罪。钟馗无罪受屈，可封为驱邪大神，遍行天下，以斩妖邪，仍以状元官职殡葬。”这个传说使钟馗的性格具体化了，其正气凛然、其疾恶如仇、其心直口快、笏打奸佞而后拔剑自刎的正直勇武形象是那样栩栩如生，深深地打动人心而为人们所钦佩。

第四种传说：钟馗是一个眉清目秀的英俊书生。他上通天文，下达地理，琴棋书画，无所不通，六略三韬，无所不晓；且急公好义，助人为乐，德才兼备，在地方上很有名气。他二

十八九岁时，进京考试，晓行夜宿，翻山越岭，跨河涉涧。一天，在一处怪石嶙峋、杂草丛生、阴森潮湿的地方休息，睡着了。这时走来一对野鬼夫妻。女鬼说：“哟，这小伙子长得太漂亮了。”男鬼不由醋意十足地说：“呵什么？漂亮什么？他哪一点漂亮？”女鬼应道：“夫君，他确实比你漂亮。你和他相比，算什么男子汉？”男鬼气极了，醋意使鬼子忘了道德规范和法律条文，以至什么蠢事傻事都干得出来，男鬼穷凶极恶地向钟馗伸出一双黑手，在钟馗脸上乱抠乱抓，破坏了他的容貌。钟馗醒来时，觉得脸有异样感觉，走到湖面看看自己的脸，丑而陋，怪而惊，竟昏死了。在冥界里，他立志要斩尽为非作歹的魑魅魍魎，自制宝剑一把，游历阳界和冥界，凡遇妖魔精怪，一律格杀勿论。他的知名度慢慢提高了。哪里有鬼，哪里就有钟馗杀鬼的神话。

上述四种传说，首者带有自然神性质，即先有物（椎）而后有钟馗，物的可感性较强。后三者理念色彩较重，人们对驱鬼杀鬼的钟馗予以尽可能完美的形象塑造，使其成为真正的鬼中之杰，成为自己的保护神。

我们见到的钟馗像，常有蝙蝠与其同行。这也是有来历的。传说钟馗知道鬼怪总是喜欢藏在阴暗的角落里干罪恶勾当，很需要能在阴暗角落里识鬼认魔的志同道合者配合，但一时找不到。有一天，钟馗遇到一个小鬼，小鬼自我介绍说：“俺这鬼形是刚才变的，俺的原形乃是蝙蝠。俺能在黑暗中飞舞自如，凡有鬼所在，惟俺能知。钟馗兄欲斩妖邪，俺愿做个向导。”钟馗听了大喜，看着那个小鬼果然化作碗大的

蝙蝠。自从钟馗有了蝙蝠这个助手，他的声威大震，斩妖祛邪，功勋显赫。钟馗是正义的化身，是公正、贤良、高尚、刚直不阿的象征。



# 祭 鬼

——人对鬼的被动祈祷——

都说人是地球的主人，从主宰了全球经济的生命。但是，如果看到人对鬼是如何地诚惶诚恐、顶礼膜拜、殷殷祭祀、切切祈祷的奴才相，可以发现人还不是地球的主人。人不过是地球上的第二等公民罢了。第一等

## 公民应该是鬼！

人类已经创造了地球的物质文明，并且正向别的星球进军，但是人的思想总是落后于现实。认识和改造物质世界容易些，而认识和改造精神世界似乎显得特别困难。人们曾经看到，在人类历史发展的每一个阶段上，在它创造了物质文明的同时，总是死死抱住并且亲吻那些与文明相背悖的鬼神，并且心甘情愿地让鬼神来奴役自己。人啊人，地球上的二等公民！

人类自古以来就虔诚地祭祀鬼神，其形式之多种多样、祭品之丰富多彩，足令鬼神感动万分。本来是人的精神垃圾的鬼反而成了人的主宰，这种本末倒置的反常被视为正常，恰好证明了人的思想发展逻辑的反常和对这种反常情形的无能为力。

祭鬼就是媚鬼，就是向鬼阿谀奉承、低三下四，就是想方设法向鬼献忠表爱、进贡送礼，就是对鬼俯首贴耳、唯命是听，或者可以用现在最通俗的话说，祭鬼就是奴性十足地去巴结鬼。人在祭鬼过程中，完全把自己的个性扭曲了，把自己的灵魂甚至把自己的肉体出卖了。早先的祭鬼就是从出卖肉体开始的，即从人祭开始的。

## 杀人祭鬼

杀人祭鬼最能表示人对鬼的忠诚不二和慷慨大方。可能人对鬼越大方，鬼越能对人施以保护和给予各种好处。可怜的人始终认为鬼魂不死，鬼魂在主宰着他们。

《左传·僖公十九年》载：“夏，宋公使邾文公用鄫子于次睢之社。”杜预注：“睢水……有妖神，东夷皆社祠之，盖杀人而用祭。”这里的社，就是供神的庙宇。“用鄫子于

睢之社”，就是杀鄫子来祭祀神庙的。可见，杀人祭祀，古来已有。

奴隶主和封建统治者出于穷奢极欲的生活习惯，出于自私性的愚昧无知，也出于政治需要，制造了罪恶的人祭，用被统治者的血书写了人类历史上最不幸的一页。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里，统治者在濒临死亡时，总担忧在另一个世界的阴曹地府里没有奴仆供他使用，没有妻妾成群的豪华生活，所以在某一个统治者死后，总有继任者根据死者的遗言或自行主意，决定人祭的人选和数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西北郊洹河两岸的商代王陵留下许多人祭遗骨。人祭，也称人殉、人性——把人当作牲畜杀死后祭祀鬼神。人殉多半是为王室贵族从死殉葬的人，其中有陪臣、妻妾、侍卫、亲信和仆役。人性多半是战俘和奴隶。王陵中使用的人殉和人性不但数量多，处置形式也很残酷。这些人牲人殉分别埋葬在墓底、椁室外夯土台及墓道和填土中。商代王陵墓群中，有一个坟墓，其墓底周围殉葬者有 23 人；另外东、南墓道及东耳室有头无躯体 61 具，皆分组排列；另外四条墓道中还有人头骨 73 个，也分别排列。这些无头躯体和人头骨当是为墓主举行葬礼时被杀的人性。墓东侧有陪葬坑 31 个，其中 22 个坑每个坑殉葬者 10 人，共 220 人。最大的陪葬坑内有棺椁葬具，二层台上也有殉葬人。这号墓的人殉和人性共达 400 人以上。

殷王室祭祀祖先的场所在王陵东部，面积约数万平方米，已发现 1000 多座祭祀葬坑。坑内埋的人不仅有成年男

女，还有儿童。大多数死者被砍去头颅，有的在断肢、断腰或肢解后扔于坑中。少数女性和少年儿童作捆绑状态，似是活埋的。其中 200 多个祭祀坑的人牲总数达 1330 人。可以想象当时的人祭是多么残酷。据甲骨文记载，当时奴隶比牲畜便宜，五名奴隶才抵得上一匹马和一束丝，所以奴隶主总觉得杀人祭祀比杀牲畜祭祀合算。杀人祭祀最多一次竟达 2665 个。墨子在《节葬下》对这种祭葬予以揭露：“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看来事实是有过之而无不及。人祭表明了统治者的卑鄙无耻和猪一样的愚蠢！

《史记·秦本纪》也有人祭记载：秦武公死后，被杀殉从葬者为 66 人，秦穆公死后，被杀殉从葬者达 177 人之多。连当时国人仰戴的三良（奄息、仲行、辅虎）都难以幸免。故《诗经·秦风·黄鸟》有“如可赎兮，人百其身”之句。哀三良之殉穆公也。又载，秦始皇死亡下葬时，宫内所有没有子女的宫女全部殉葬。

也许大量杀人殉葬太不得人心，于是后来也有用“木俑”或“陶俑”殉葬。“俑”是木头或陶土制成的人像。以“俑”代人。孔子说：“始作俑者，其无后乎？”孔子痛恨最早作俑殉葬的人，这种“作俑者”是要断子绝孙的。比起以活人殉葬来，“作俑者”还是比较不残酷的，孔子连俑葬都反对，自然更反对人葬。

封建社会中后期，享受杀殉特权的主要皇帝以及皇帝特许的少数人。杀殉人数也大为减少。如明朝初年，明

太祖朱元璋杀殉 46 人，成祖朱棣杀殉 16 人，仁宗朱高炽杀殉 5 人，宣宗朱瞻基杀殉 10 人。这时候的杀殉还披上“礼遇”的外衣，一般是逼人自杀——喝毒药或自缢而死，官书上遂美其名曰“从死”。明代杀殉，先把“从死”者的名单开列公布，然后“俱赐红帛自尽”。杀殉下葬后，新上台的封建帝王还往往对死者追谥名号和赐给世禄。殉葬反而是一种“殊荣”，宫内还有人为其“道贺”。明宣宗有个叫郭爱的妃子，很有文才，入宫不到一个月就被殉葬，死前写下绝命诗：“修短有数兮，不足较也。生而如梦兮，死则觉也。先吾亲而归兮，惭予之失孝也。心凄凄而不能已兮，是则可悼也！”这是对残酷人祭的血泪控诉！

帝王的最后一个殉葬者恐怕是清朝的开国皇帝努尔哈赤的妃子乌喇纳喇氏，死时 37 岁。她的被殉葬，多认为是王储们争夺帝位的牺牲品。

不过，把人祭的出现完全归罪于统治者也不尽公道，有那么一些人，自己愿意当鬼的奴才，愿意当鬼的殉葬品。《中国鬼文化》记载：

在佤族，过去存在着砍人头祭谷鬼的风俗。所谓谷鬼，又称谷魂。祭祀时间，一般在春播前后，或者在秋收之前。据传说，很早以前，不砍人头，谷子长不好，人死得多，牲畜也死。人们用狗头、猴头祭鬼，谷子仍长不好，最后砍人头来祭，才获得丰收。只有用人大祭谷鬼，谷子才长得好，村寨才得以安生。直到解放初期，这一现象依然存在。有的村寨虽已多年不砍人头祭鬼了，或不砍活人头而改用

死人头，据说这样谷子又长不好，就只得再用活人头祭鬼了。

这确实是一种悲剧。要把我们这个高等灵长类动物从鬼的魔爪下解放出来，首先应该是自身的解放。每个人最好都要认识到，有时不能老责怪阴间的鬼在压迫自己，还应该看到自己头脑的鬼在压迫自己。

## 物品祭鬼

人既然甘愿当鬼的奴才，奴才自有奴才的一套思维逻辑。恐惧鬼的人认为，对鬼十分诚心地祭祀，坏鬼就会成为好鬼，保护你的安全，无忧无疾无患。一旦对鬼祭祀不诚心，鬼就会施以各种报复。如果不能用人头来祭鬼，那么就用尽可能丰富的物品向鬼表示诚心吧。

《诗经·小雅·楚茨》写了贵族秋冬祭祀的情况。从祭

祀准备的充分、祭品的丰富多样到祭祀的隆重，都写得很详细：

[原诗]

.....

絜尔牛羊  
以往烝尝，  
或剥或亨，  
或肆或将。  
祝祭于祊，  
祀事孔明。  
先祖是皇，  
神保是飨。  
孝孙有庆，  
报以介福，  
万寿无疆。

.....

我孔熯矣，  
式礼莫愆。  
工祝致告，  
徂赉孝孙。  
苾芬孝祀，  
神嗜饮食。  
卜尔百福，  
如几如式。

[译词]

洗净了牛，洗净了羊，  
秋祭冬祭到现场，  
有的剥肉，有的炖汤，  
有的端盘，有的捧上，  
祝人求神在庙门内，  
祭典多么的堂皇。  
祖宗到这里来享受，  
神巫到这里来品尝。  
主祭的人呀大吉祥，  
报酬你宏福广大，  
又使你呀万寿无疆。

我们多么恭敬呀，  
礼节上没有出差错。  
司仪宣告了神鬼的话，  
神鬼赐福于孝顺的子孙。  
祭品美，祭品香，  
神灵看它把它赏。  
给你的福禄有百桩，  
象有预兆、有式样。

.....

礼仪既备，  
钟鼓既戒，  
孝孙徂位，  
工祝致告，  
神具醉止，  
皇尸载起。  
鼓钟送尸，  
神保聿归。

.....

祭祀仪式都已齐备，  
钟呀鼓呀也都凑全，  
孝孙走上了主祭位。  
司仪传下神灵意，  
神灵们都喝醉了，  
尸神（巫师扮成的）离开了神位。  
敲起钟，送尸神，  
神巫们一起都动身。

这首诗，给我们提供了奴隶社会的周代祭祀鬼神的壮观场面。宰牛宰羊，备酒备饭；请巫请尸，备锣备鼓；长辈孝孙，膳夫妇女，一起出动，着实热闹非凡。2000多年过去了，这种祭鬼习俗仍然沿袭下来。鬼大概象人一样爱吃喝爱热闹吧，所以在祭鬼时，把鬼人格化了。时至今日，人死后的第一个逢七日或其他该去祭鬼的节日，所用的祭品仍然是人的吃穿用时髦货。鬼对这些祭品好象熟视无睹，没有见其吃、没有见其穿、也没有见其用，祭品原封不动归祭祀者所有，照样由活人享用。到底有没有鬼呢？回答这个问题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一些人需要鬼当精神统治者，需要借鬼来统治其他活人。

据载，我国一个少数民族的祭鬼仪式比《诗经》记述的更为复杂、隆重、热烈，共有七个大动作：一、请“祖

先鬼”回来牵牛；二、请“祖先鬼”回来吃牛肉；三、念族谱系；四、咒念“酒鬼”；五、“娘母”举行念咒招魂；六、跳“祖先舞”；七、“系保平安线”。时间长达 9 个小时，实在够繁文缛节了。现在我们来看看其中的一个动作吧：

请“祖先鬼”回来牵牛仪式。举行仪式时间在上午，先把牛杀死，取下牛头、四条腿和尾巴，用草席垫放在家门口，并放上一个草人、一碗酒、两把稻谷，由氏族内精通祖先鬼谱系（即历代前辈死者的名单）的“奥雅”当“鬼公”。“鬼公”身穿蓝色长袍，头缠红巾，头顶插银簪，手持弓箭，站立祭品摊前，按前辈死亡先后次序呼喊“大祖先鬼”的名字，请他们回来把牛牵回去。仅这个动作时间达 3 个小时。

看来生产力低下，生活水平不高，一头牛就是最佳最重的祭品了，竟然大动干戈，兴师动众，不惜时间，把“祖先鬼”都请出来吃牛肉。一餐牛肉而已。把资历雄厚、德高望重、无面无孔的“祖先鬼”都请回来了。鬼也太好请了。好请也说明鬼太廉价了。鬼的廉价也正好说明人的廉价。以后，又用纸钱和纸剪的象征家用物品来祭鬼，这简直是对鬼的大不敬了；对鬼的大不敬，其实也就是人对自己的自作自受的大不敬。

## 祭鬼节（上）

在我国的民俗中，鬼俗是重要内容。鬼俗中，祭鬼又是很重要的。比较正规的祭鬼节有：一、旧历正月十五日的上元节；二、旧历七月十五日的中元节；三、旧历十月十五日的下元节。现分别阐述之。

### 一、上元节

这个节日叫法很多，因为这个节日有很多内容，祭鬼不过是其中一个内容。上元节又名元宵节、元夕节、灯节、端月十五（秦始皇名政，因避讳，故称）。该日为满月，即“望”日，是一年的头一个“望”日，象征团圆、美满、吉利，合家团圆，祈求丰年。

关于上元节祭鬼，有这样传说。道教认为，有三官大帝在主宰世界，这三官大帝就是上元天官大帝、中元地官大地和下元水官大帝。天官大帝的生日是正月十五，这一天就是祭天官大帝的日子。这个祭祀活动从汉代开始。《七修类稿》载：“上元张灯，诸书皆以为沿汉祀太乙，自昏至明，今其遗事。”所谓太乙神就是太阳神、“太乙真君”、天神。民间年画中的“天官赐福”，就是对天神的信崇。

上元节里，还祭这些鬼神：1，祭门神，在门侧插杨枝，以避邪魔；2，祭床神（床公、床母），煎饼为祭品；3，祭紫姑神——主管蚕桑丰收的女神，由“妇女束草人，纸粉面，穿衫裙，号称姑娘，两童女掖之，祀以马粪，打鼓，歌《马粪芳歌》，三祝，神则跃跃。”（《帝京景物略》）此外，也有拜佛寺、祭关帝、请竹姑、箕姑和帚姑等占卜活动。

## 二、中元节

这个节是地道的鬼节，有四种传说：

1. 道教认为，七月十五日为中元地官大帝的生日，这一天为地官大帝的祭祀日。《道书》又称：“七月中元日，地官降下，定人间善恶，诸大圣普诣宫中，道士是夜诵经，十

万大圣录灵篇。饿鬼、囚徒亦得解脱。”这就是说，中元节是地官大帝的诞辰日。这一天，地官大帝大发善心，要解脱好多饿鬼。

2. 是我国祭祖的传统节日。怎样才能使死者不安定的灵魂得到安息，使活着的人也得平安呢？一个主要办法就是在这一天悼念亡灵。传说这一天，阴间的所有的饿鬼被阎罗王允许暂时离开地狱来到人世。当饿鬼来到人世时，他们的后代如果忘了他们，对他们不敬，不在祖先的灵坛上摆上供品，燃烧纸钱，这个后代就会遭到严厉的惩罚。这一天，每个家庭的神龛前都摆上丰盛的食物，还烧了许多纸钱给祖先鬼在阴曹使用。

3. 佛教的说法。释迦牟尼佛在癸丑年七月十五日，投生在净柱国摩耶夫人腹中，故称为中元节。佛教的另一种说法是起源于目连救母：

目连比丘见其亡母生饿鬼中，即以钵盛饭往饷。其母食未入口，化为火炭，遂不得食。目连大叫，驰还白佛。佛言：“汝母罪重，非汝一人力所奈何，当须十万余僧威神之力，至七月十五日，当为七代父母、现在父母厄难中者，具百味五果，以着盆中，供养十万家德。”佛勒众僧，皆为施主咒愿七代父母行禅定意，然后受食。是时目连母得脱一切饿鬼之苦。目连白佛：“未来世佛新弟子行孝顺者，亦应奉盂兰盆，为盂兰盆，为尔可否？”佛言：“大善。”

目连救母，实为解脱饿鬼。佛教说饿鬼口中有火焰，所以目连母食未能入口，即化为炭。与佛教有联系的中元节就有两个祭祀内容：一为放焰口，就是要解放饿鬼，以防止祭祀祖先的食物被饿鬼吃掉而使祖先受饿，成为饿鬼中的一员；二为放河灯，就是在河上点灯，让水漂走（也称为放江灯、放海灯），此种祭祀有追荐亡魂之意。福州方言区，阴历正月廿九（俗称“后九”，即正月一月中之最后一个“九”），家家户户均以糯米掺上红糖、芝麻、花生、红枣、桂圆干等熬成甜粥以祀祖先，谓之“后九粥”，（谐音“孝顺节”）即从目连救母中衍化而来的民俗之一。

4. 相传蔡伦发明造纸以后，他的兄嫂看见十分眼红，也模仿蔡伦造纸，一心想挣钱，但是纸的质量很差，没人光顾，把许多纸都积压下来了。后来他们想了一个办法，把活人扮装为死人，烧纸钱祭鬼招魂，诓骗庶民百姓来购劣质纸，从而把大量积压的劣纸销售一空。于是形成烧纸钱祭祖风俗，出现了七月十五的祭鬼节日。为什么定在七月十五日而不是在其他日子呢？因为这一天适逢秋收时日，庶民百姓可售粮得钱，这一天又是“望”日，有人鬼团圆之意，故而定之。

### 三、下元节

基本是道家的节日。《道家大词典》称：“十月十五日，水官大帝诞辰为下元。”道家信仰天、地、水三官大帝，形

成三元节日。《铸鼎余闻》卷一：“上元、中元、下元，皆大庆之日也。”下元节就是水官大帝的节日。

下元节，还有祭祀其他神的。其主要是，从事金属加工制作的匠人、矿工都把下元节视为自己的节日，要祭祀炉神——老君。

可以看出，上述三个祭日主要祭祀三个鬼神——上元天官大帝、中元地官大帝和下元水官大帝。道教认为，它们主宰人间祸福和鬼神升转，是管理鬼神的鬼神。在中国，没有那一种宗教强大到具有一统中国所有信仰的那种力量，儒、释、道同汇合流，互为补充。各种学说和宗教都没有绝对的威慑力。修道成仙者可以到冥府与鬼共乐；佛、子们可带鬼神到山野求清静无为；儒生可以是高僧又兼道士，可以信鬼也可以不信。在中国，鬼是很随意的，祖宗亡灵是鬼，菩萨观音是鬼，老君是鬼，西王母是鬼，三元大帝也是鬼，袞袞众鬼，济济诸神，神鬼并坐，鬼神无异。神、仙、佛，虽然与鬼不在同时同地产生，但他们先后都与鬼产生不同程度的联系，结果，鬼把他们“吃”掉了，或被鬼改造得象鬼，或被鬼同化得类似鬼，以致神鬼同坐，仙鬼相间，佛鬼同流。神、仙、佛最终被包容在“鬼神”（神鬼）这一大概念中。中国鬼包容性极其博大，是世上少有的。这样，我们可以说到本节主题，既然在鬼蜮横行、鬼怪匝地、鬼歌不绝的鬼文化中，神、仙、佛都不过是鬼的一个门类，把三元大帝列在“祭鬼”这个大题目下对他们的资历和作用予以说明，就不算是冤枉他们了。

## 祭鬼节（下）

中国的祭鬼节很多，可以再列举一些：

正月（旧历）。初一，把祖先牌位供在正厅，或者在正厅挂有象征祖先的“神主”剪纸、木刻，摆上供品、烧香点烛。“拜天地，礼百神，祀先祖。堂中烧避瘟丹，放起火，响炮为乐。卑幼盛装饰，拜尊长为寿；亲朋交贺，旬日乃止。”初二的主要活动是迎财神。初四迎接天神下凡，摆供

品于庭前。

二月。初一、祭太阳神（祭太阳神的另外节日是三月十九和十一月十九以及上面说到的上元节——元宵节）。初二祭土地神，又是祭龙日，称中和节，也称龙抬头。

三月。清明节，又称鬼节、冥节、寒食节、死人节、聪明节，与上述的“三元节”有同等重要的祭鬼意义。

四月。初八为浴佛节——佛教祖宗释迦牟尼的生日祭日。

五月。初五，端午节，祭祀屈原、曹娥、蛋神、农神、张天师和钟馗等等。

八月，祭月神和土地神（与二月初二重复）。

十一月，祭天。

十二月，腊八节，初八祭释迦牟尼成道日。

这里主要讲一讲清明节。清明节是跟寒食节联系在一起的。寒食节一般是在清明节的前一两天。《荆楚岁时记》载：“去冬节一百五日，即有疾风甚雨，谓之寒食。禁火三日，造伤大麦粥。”这就是说，寒食节是为了禁火。由禁火推出一个历史故事来，并且与寒食节相联系。春秋时代的介之推曾帮助公子重耳（晋文公）复国，功成后，却躲入绵山避官。重耳多次请他出山都无济于事，只好放火烧山，想逼介之推出来。不料介之推被烧死了。这是三月五日的事。后人为了纪念介之推，即在旧历三月禁火一个月。

寒食节是禁火日，也是祭祀介子推之日。在寒食节之后的第三天清明节，更是个祭祀日，不过，祭祀的范围和

对象广得多了。清明节主要是祭祖扫墓，这个风俗很古老，春秋时代就有。

祭祖多在家内或宗族祠堂，方法是焚香叩头，供奉祭品。这种祭祖在各民族中都很流行。

扫墓也叫祭墓。《周礼·春官·冢人》载“凡祭墓，为尸。”尸为神主之意。至今在许多农村，清明上坟，必在坟堆左立一石，题“后土之神”或“后土”，祈山神保佑双亲。祭墓还要做的事，是为死者烧香、上供，烧纸钱，接着是为坟堆培土，或者修坟立碑。民间迷信认为，坟地是死者的世界，他们在那里生产劳动，衣食住行，与生的无异。而墓穴就是死者的房屋，坟堆则是房顶，由于终年雨水冲刷，野兽牲畜践踏，坟堆往往受损，所以要除草、填土，防止雨水浸入。

祭完死去的亲人的坟墓后，也分出一部分食品、酒和纸钱，送给“左坟右墓”，给邻居鬼魂一点安慰，免得他们来抢夺供品，并干扰活人生活。这也许就是“睦邻政策”的一种表现吧。

我国的祭鬼日很多，几乎每一个月都有全国已成定俗的祭鬼节。个别少数民族、个别地区又有许多难以计数的祭鬼日，而一个家庭又有自己祖先的祭鬼日。这样，大、中、小的祭鬼日恐怕一时很难数清楚。鬼节多，是因为鬼太多了。中国曾长期是一个封建制国家，封建的文化不能不给鬼俗带来封建文化因素，其核心是严酷的宗法等级制度。《国语·周语上》曰：“夫祀，国之大节也。”祭鬼，通过对

鬼的怀念，加强和巩固天授神予的家族统治天下的力量，维护了世袭不变的封建制度。对死人的祭祀，实际上是对活人的恭维，是在显示活人和活人所代表的那个社会关系的势力。一般说来，每多一个鬼和一个祭鬼日，就给社会多增加一个走向进步、文明的障碍物和精神羁绊。假如活人把用于祭鬼的一半忠诚和热情用在社会进步措施和生产力的发展上，那么社会将以更快的速度前进；如果以此向没有被祭祀的鬼表示歉意，那时候的鬼和每个人心中的鬼该不会介意吧。

# 驱 鬼

——人对鬼的积极反应——

驱鬼是人对鬼的积极反应，是人的力量在鬼面前的有限发挥。跟祭鬼相比，驱鬼前进了一大步。多种多样的驱鬼行动把人从祭鬼的奴性地位提高了，与鬼平起平坐；或者说人从鬼的魔窟中走出来获得某

种独立性。人在驱鬼中证明：人可以不向鬼屈膝低头。这样，人有了某种自尊，可以防止鬼来侵害，可以把鬼驱逐出阳界。

《周礼·春官》记载了驱除厉鬼的“傩殴疫”宗教仪式。这种仪式在东汉还存在，当时叫“大傩”，“傩”就是除的意思。其活动非常热闹，甚至有节日性质。仪式前，先从黄门官家子弟中选 120 名儿童，作为逐疫驱鬼的“振子”，他们都扎红头巾，穿黑制服，每人各拿一面巴柳鼓。主角则是方相氏和十二神兽。方相氏的打扮是，头蒙熊皮，外有四个金黄色大眼睛，上衣玄色，裤子红色。十二神兽的打扮是，个个头上有角，身上披毛。仪式在宫廷大院举行。晚上，文武官员排在两阶，方相氏和十二神兽在中间舞蹈，表示他们在驱逐十二疫鬼。最后的动作是，在宫院转三圈，大家欢呼，手执火把，把疫鬼驱出端门。

宫廷是这样，而百姓家的驱鬼活动却没那么隆重，多在节日放鞭炮，把鬼吓跑。普通百姓忙于生计，也觉得自己的命没那么值钱，不必也无暇与鬼作太多纠缠，他们多用静物放置某处，以逸待劳，以静制动，以物压鬼。现介绍几种于后。

## 石敢当

**石**敢当是古代中国人在自己的里巷入口处和房门前所立的石头，通常是一米左右高的石碑，上面刻着“石敢当”三个字，或“泰山石敢当”五个字，认为此石头可以“禁压不祥”。

石敢当最早见于汉元帝时代黄门令史游所著的《急就篇》（也叫《急就章》）可见在汉代以前中国已经普遍地流

行着以石敢当驱鬼的民俗。宋代王象之的《舆地纪胜》记载：

庆历中，张纬宰莆田，再新县治，得一石铭，其文曰：石敢当，镇百鬼，压灾殃。官吏福，百姓康，风教盛，礼乐张。唐大历五年，县令郑押孚记。

在《继古丛编》又有记载：

吴氏庐舍遇街衢直冲，必设石人或植片石，镌“石敢当”以镇之，本《急就章》也。

由这两段记载可知在古代的观念里，石敢当不但是能够驱邪避鬼的灵石，而且也是乡镇土地的守护神。在许多地方，还有“泰山石敢当”的写法，这是跟泰山治鬼的传说联系在一起的。《后汉书·乌桓传》记载说泰山（岱山）是中国人死者魂归的地方，于是也就有了专门管理这些鬼魂的泰山府君即东岳大帝。那么石敢当这个名称又是怎么来的呢？

据传，石敢当是一个人。他很勇敢，什么也不怕，在泰山一带很有名气。有些人受邪魔侵害了，就去找石敢当帮忙。

泰安南边五六十里地处，有个汶口镇。镇里有一人家，有一独生女，待字闺中。每到太阳下山时，就有一股妖风

刮入门内，行其邪恶。几年后，闺女变得面黄肌瘦，奄奄一息，四处延医，都难奏效。

闺女父亲只好去请石敢当。

石敢当一来，妖气就没了。闺女的病渐渐好了。

后来，妖气跑到广东一家农户，有一个闺女也病了。这一家也请石敢当前来驱妖。

妖气跑到了东北去，又有一个姑娘得病，又请来石敢当。妖气跑到哪里，石敢当就跟到哪里。石敢当想，这样跑来跑去，何时得了。于是他请石匠用石头打上“石敢当”字样。谁家闹妖风，石敢当就赠石头一块，吩咐立在巷旁门前，镇妖驱邪。消息传开后，各地建房时，都要先打好“石敢当”石头立于门前或挂在墙上，以避邪消灾。

这个风俗至今还在我国的广大农村流传。

## 镜子和秤子

凡属物质的、表象的东西，其间的美丑好坏真假善恶，只要在镜子里一照，就各露其形其神其状。没有什么能比镜子更公正、更客观地反映事物的本来面目了。在我国的古典文学中，那些描写斗鬼战魔英雄人物的篇章中，我们会看到“照妖镜”这一武器发挥的巨大作用。任何妖魔鬼怪，只要被“照妖镜”一照，就立即原形毕露，凶焰顿敛，

一败涂地。正因为这样，鬼怪没有胆量在“照妖镜”（包括一般镜子）面前站一站，害怕公正的、同一个标准和同一个条件下的验照和评定。兴风作浪成性的鬼怪们总想毁掉镜子，毁掉公正的检验标准，以便是非混淆，浑浊一片，趁机作恶，以售其奸。我们从古典的文学作品中也经常能够领教到鬼怪们如何挖空心思破坏或者夺取“照妖镜”的一切伎俩。

“照妖镜”顾名思义，它是用来照妖怪的，妖怪很怕它。在镜子面前，人永远是人，鬼怪则不敢露脸。人可以在镜子面前对芸芸众鬼说：“要做人，不要做鬼；要说人话，不要说鬼话。”鬼怪有时也会说类似的话，但在镜子面前没脸说这样的话。鬼怪们只会暗地作祟，悄悄去破坏那最能照验出他们原形的镜子。在这里，镜子作为公正无私的检验尺码显示出巨大的威力，镜子也成了良知、道德、崇高的象征物。

关于镜子照妖驱妖，我国许多史册早有记载。明代陈粲的《庚巳编》有如下说：

吴县三都陈氏，祖传古镜一具，径八九寸，凡患疟者，执而自照，必见一物附于背，其装蓬首黧面，糊涂不可辨。一举镜而此物如惊，奄息失去，病即时愈。盖疟鬼畏见其形而遁也。世以为宝。至弘治中兄弟分财，剖镜各得其半，再以照疟，不复见鬼矣。

鬼害怕镜子，这个故事可资为证。镜子一照，鬼则惊恐，惊恐则逃遁，鬼一逃，人的疟疾就痊愈。伟大的医药学家李时珍在他的《本草纲目》里也记述了镜子防鬼驱魔的作用：

镜乃金水之精，内明外暗。古镜如古剑，若有神明，故能辟邪魅忤恶。凡人家宜悬大镜，可避邪魅。葛洪《抱朴子》云：“万物之老者，其精悉能托人形惑人，唯不能易镜中真形。故道士入山，以明镜径九寸以上者背之，则邪魅不敢近，自见其形，必反却走转。镜对之视，有踵者山神，无踵者老魅也。”《龙江录》云：“汉宣帝有宝镜如五铢钱，能见妖魅，常常佩之。”

镜子有如此“辟邪魅忤恶”的作用，以至帝王将相也“常常佩之”，对镜子笃信无疑。在农村的一些丧俗中，可以见到出丧后，必在门楣上挂上一面镜子，以防止恶鬼进屋作祟。有一则故事，叫《鬼脸照镜子》：

在一个水塘旁，一块石头很象人的怪脸。一张大嘴，露出一排又尖又利的大黄牙。两个大鼻孔直往外喷寒气。这里经常闹鬼，人不敢停，鸟不敢歇。

一天晚上，突然一道闪电，一声惊雷，惊天动地。只见那鬼脸石头大大变了样：眼闭了，鼻塌了，嘴也瘪了，活象死蛤蟆。从此鬼也不在这里再闹了。

这一天，有人到水塘打鱼。起网时，觉得鱼网沉重异常，以为运气好，逮着了大鱼，就竭力拖收上来，定睛一看，原来是一面金黄耀眼的圆镜子！打鱼人更欢喜了——铜镜比大鱼值钱呀！他拿起镜子一照，照出自己是如此模样：白骨红筋，五腑六脏，全看得一清二楚。就在这时候，打鱼人听得石壁上一阵哈哈大笑。一抬头，只见那水塘旁的怪石又恢复原来凶相，横眉竖眼，龇牙咧嘴。打鱼人吓得手一松，铜镜又掉落水中。只听得怪脸叹了一口气。打鱼人再抬头看时，那怪石又变成了死蛤蟆模样。

打鱼人心里明白了。原来这镜子拿不得，它是专镇这水塘怪石的。镜子在，怪石看见自己的丑相，就垂头丧气，不敢作怪；镜子一拿走，怪石又会变得神气活现，出来吓人害人。

可以显示出公道的东西，鬼都是害怕的。除了镜子，还有秤。秤能够准确掂量各种东西的份量，所以鬼也极其害怕。

传说一个装扮成鬼的人把一个鬼骗到秤盘上，鬼一点重量也没有。鬼自惭身轻，顷刻化为乌有。这样，公道的秤也是驱鬼的好武器。当然驱鬼的武器多种多样，如钢刀、斧、剑、鞭子、爆竹、红纸、铁钉、针、窗花、方石，等等。不过最好用的莫过于镜子和秤子。镜子和秤子，只要把它们摆在那边，鬼就吓跑了。镜子和秤子，一个照形象，一个掂份量，形状在这里得以显现，轻重在这里得以表示。是人是鬼，是阳

是阴，都不需要自报家门或者吃力地申辨，是真是假，秤子面前便立见分晓。镜子和秤子，准确的尺码，公道的典范。

# 桃 木

有一则《鬼怕桃树枝》的故事是这样说的：

相传很久以前，在一座山脚上有个小村庄，村里有个少年，很英俊、勇敢，村里的人给他取个别号叫不怕。他每天都赶牛到村后的一座山上放牧。

有一天，他把牛赶上那座山后，就爬上山顶去玩。

突然听到一阵低微的打石声，便循声走去。走到响声处，见一鬼正在一个小洞里凿石。这个鬼长发披肩，浑身黑毛，蓝墨色的眼睛，奇大无比的鼻子，血盆般的大口。相貌阴森可怕。

这鬼发现了少年，大声喝道：“你是哪家的娃，竟敢闯到老爷的家，看我把你抓来做午餐。”不怕正色道：“你这可恶的魔鬼，伤害了多少人，我来找你算帐。”鬼怪叫了一声，便扑向不怕。不怕一闪身躲到一块大石后面，鬼追了过来，不怕又跑到另一块石头后，鬼连连扑了两个空，追扑愈急。不怕很机灵，东绕西转的，并拣起石头打鬼。但鬼毫无惧色，继续追赶。这时不怕随手从身旁折了一枝桃树枝，慢慢绕到鬼背后，向鬼的头部打去，这一打竟把鬼打昏了过去。没过几秒钟，鬼又醒了过来，爬起撒腿就逃。不怕追了上去，截住了他的去路。鬼望着不怕手中的“金鞭”，吓得就地一滚，变成了一只肥大的黑鼠慌张逃窜。不怕照准黑鼠一鞭打去，黑鼠便化作了一摊污血。

少年用桃树枝打鬼的故事传开了。所以，在农村，时常看到每家每户的门上、窗上都插上一条细桃枝。小孩出门时，背后也都插着一条细桃枝，这样便可以驱鬼保平安。

关于桃枝驱鬼的传说很多，最早的记载在《山海经》（王充《论衡·订鬼》引）里：

沧海之中，有度朔之山，上有大桃木，其屈蟠三千里，其枝间东北曰鬼门，万鬼所出入也。上有二神人，一曰神荼，一曰郁垒，主阅领万鬼。恶害之鬼，执以苇索而以食虎（喂老虎）焉。

《玄中记》所记的桃枝来历与上略有不同，但在能驱鬼这一点上又是相同的：

东南有桃都山，上有大树，名曰桃都，枝相去三千里。上有一天鸡，日初出，光照此木，天鸡则鸣，群鸡皆随之鸣。下有二神，左名隆，右名爰，并执苇索，伺不祥之鬼，得而杀之。今人正朝作两桃人立门旁，以雄鸡毛置索中，盖遗象也。

桃枝是一种象征，暗示所有的桃木以及桃叶、桃子都有驱鬼的神力。

《淮南子·诠言训》：“鬼畏桃，今人以桃梗径寸许、长七八寸，中分之，求祈福禳灾之辞。”《荆楚岁时记》说：“正月一日，……贴画鸡户上，悬苇索于其上，插桃符其旁，百官畏之。元旦服桃汤。桃者，五行之精，能厌服邪气，制御百鬼。”桃子也能令人长生不老，《汉武内传》和《汉武故事》中的西王母传说，就有关于二千年一结果的仙桃的说法。《白虎通义》说：“县官（官府）以腊、除夕饰桃人，垂苇索，画虎于门……冀以卫凶也。”《晋书·礼志》说：

“岁旦，常设苇茭、桃梗、磔鸡于宫及百官之门，以禳恶气。”

桃树实在是有运气的，从古迄今，百受推崇，实用又驱鬼，神通广大，这多归功于《山海经》里的神话传说，使桃树在植物群里有了驱鬼的专利，谁都无法代替。想想看，如果《山海经》记载的不是桃树，而是别的什么树，如桔树、柳树，那么桔树、柳树也一定能成为驱鬼的神物了。万物先为胜，此又一例。几千年来，桃树安抚了多少庶民百姓和达官贵人。所以我们人间要感谢桃树。

王安石有一首诗，叫《元旦》：

爆竹声中一岁除，  
春风送暖入屠苏。  
千门万户曈曈日，  
总把新桃换旧符。

这里所说的新桃，就是新的桃木板。它上面画着门神，有的还左右分出“神荼”、“郁垒”两神。此谓之符。

## 符 篆

**符**，起于桃枝这个象征性的神物。在桃木板上面画着传说的神荼、郁垒这两个门神（符）。以后，不一定画在桃木板上，画在其他木板和彩缯上亦可，甚至也可以画在石板、草纸上。取材并不那么讲究，大有因陋就简、心诚则灵的意思。

符，经历了颇为有趣的演变过程。符，不外是消灾驱

邪的偈语。为了使这些偈语神秘莫测，具有非凡的法力，必须写得不同一般，或重重叠叠，似是而非；或笔画复杂，如同迷宫草图；有的还象“一笔画”之类。总之，要写得既艺术又高深。先前的符是可读的偈语，因其字体深奥怪诞，以后竟作为一种形式、一种符号肯定下来了，可读性消失了。再到后来画符并不表示书写具体内容，只是表达一种意愿。某一符号被认为具有特定的驱邪治病功能，佩符者从心理上得到了满足也就够了。精神胜利了，本来就没有的鬼也就更没有了。没有人类心理因素外化在高度抽象的象征物上的力量，符是无法驱鬼的。高度抽象物成了密码般的符号，画符者和佩符者都看不懂，真正成了“鬼画符”。“画符不知窍，反惹鬼神笑；画符若知窍，惊得鬼神号”。这就是说，画符是很神秘的。

符是与篆相辅而成的，篆即记录之意，这种记录是记录神的言行、或神的形象。符和篆后来并称，即所谓依照天神所授意，按诸神名所定之职责，命令某神去执行，它可以役使魔鬼，驱邪除恶。

《续子不语》卷三记载：

常州吴某，刑部郎中讳楫之祖，素好道。自京师归店，晤一道士，风采绝异，不带行李而宿。夜覩之，赤身而坐，气咻咻然从耳中出，蚊不敢近。旦起将行，吴询所往。曰：“我云游无定处。”吴与之南归，供奉甚敬。居数年，临死授二符曰：“我受君恩未报，他日

有事，可以此符镇压，所以谢君也。”已而吴某卒，其夫人大病垂危，屡见鬼魅，夜遣婢环视。有仆素健壮，好酒有胆，设席于门外，已醉睡矣。梦一老者，随一童子，持壶杯各一，谓童子曰：“彼好酒，可令饮一杯。”童子将一杯置老仆脐内斟之，初觉甚热，后不能耐，乃大呼而起，咳嗽一声，口血已喷满地。从此鬼更猖獗。未几家人收拾地方，将停夫人之柩。偶在箱中翻出道士符，乃钉挂帐上。夫人久不言语，见忽咤曰：“帐上悬一明镜，中有甲胄将军，持刀逐鬼，鬼尽远遁矣。”夫人从此病愈，又十余年而终。亲友中有病借其符驱鬼，无不验者。旋竟失去。

人有生老病死，人死后便为鬼。鬼亦有生老病死，鬼死后便为“聾”。鬼之畏聾亦如人之畏鬼。因此民间用朱笔在黄纸上写个“聾”字，高贴在门楣或窗棂上借以驱鬼。鬼见聾不敢入室，犹如人之见鬼而却步也。这种形式比较简单的符聾，全国各地都很普遍。

在《太平经》中，记载的是三四百个符，书中称为复文，基本上是隶书合体。东晋以后，字体越来越艰涩难认。据《黄庭通用缘身经》记载：遇恶鬼有六甲六乙符，遇火有六壬六癸符，遇水有六戊六己符，等等。这些符或烧或服，或埋于门窗之下，或揣于心怀之中，各有各的办法，各有各的神通。

## 咒语

**使**用恶毒的诅咒来驱鬼逐邪，祓除不祥，这也是古已有之的方法之一。《尚书·无逸》中有所谓“厥口诅咒”，也就是“告神明令加殃咎”之意。早期人认为，鬼也有种种禁忌，有种种弱点，害怕人的诅咒便是鬼的弱点之一。

《诗经·大雅·荡》有“侯作侯祝，靡届靡究”，所谓“祝”，就是诅咒。《左传·襄公十七年》有“宋国区区而有

“诅有祝”，所谓有诅有祝是说有专门的诅咒和告祝的巫官。

道教的祝咒之法就是从这些巫官中发展起来的。《太平经》卷五十说：“天上有神圣要语，时下授人以言，用使神吏应气而往来也。人民得之，谓为‘神咒’。”这是说，咒语是神灵秘密授予人的，包含着神吏的力量，好比是供人鬼联系的密码和暗号。

《辨惑论》里引用了流行于南北朝的道教咒语：

天道毕，三五成，日月俱。  
出窈窈，入冥冥，气布道，气通神。  
气行奸邪鬼贼皆消亡。  
视我者盲，听我者聋。  
敢有图谋我者反受其殃。

《敦煌解梦书》中，有对付恶梦的诅咒：

铺地席冷地卧者不祥，夫人恶梦三日不说化为珍宝。凡人夜得恶梦，早起切莫向人说，虔诚其心，以黑书此符，安卧床脚下，勿令人知。乃可诅曰：赤赤阳阳，日出东方。此符断梦，避除不祥。读之三遍，百鬼潜藏。急急如律令。夫恶梦姓云，各行鬼，恶想姓贾，名自直。吾知汝名，识汝名，远吾千里，急急如律令。

日本文化受中国文化影响很深，他们也有这一类的咒语。如有些日本人做了恶梦，即念咒文七遍：“赫赫阳阳，日出东方，断绝恶梦，辟除不祥。”并向东方呼吸，向北方吐出，往复七遍，即可废除。

《道藏·三皇内文遗秘》有这样的驱鬼咒：

### 杀鬼咒

太上老君教我杀鬼，与我神方。上呼玉女，收摄不祥。登山石裂，佩带印章。头戴华盖，足蹑魁罡，左扶六甲，右卫六丁。前有黄神，后有越章。神师杀伐，不避豪强，先杀恶鬼，后斩夜光。何神不伏，何鬼敢当？急急如律令。

### 敕瘟咒

敕东方青瘟之鬼，腐木之精；南方赤瘟之鬼，炎火之精；西方血瘟之鬼，恶金之精；北方黑瘟之鬼，溷池之精；中央黄瘟之鬼，粪土之精。四时八节，因旺而生。神不内养，外作邪精。五毒之气，入人身形。或寒或热，五体不宁。九丑之鬼，知汝姓名。急须遣去，不得久停。急急如律令。

《道藏·太上消灾祈福醮仪》的驱鬼咒如下：

上请五方五帝斩鬼大将军官十万人降下，主为某

家同心并力，收摄村中巷陌家中宅内行客魍魎之鬼，伏尸刑杀之鬼，次收门户井灶之鬼，次收五虚六耗凶吹恶逆之鬼，次收童男童女之鬼，次收殃舛土长之鬼，次收独歌自舞喜笑之鬼，次收蛊毒野道之鬼，次收山精崖石百魅之鬼，次收八部行病之鬼，次收唤人魂魄之鬼，次收各有名字之鬼，次收明公石砾之鬼，次收无名脱籍之鬼，次收橱下犬子之鬼，次收夜行凶逆之鬼，次收山林社稷恶逆淫祠之鬼，次收天下四镇死将之鬼，次收刀兵军阵无头无手之鬼，次收吴王子胥之鬼，次收赤眉盗贼之鬼，次收三王五霸败军死将之鬼，次收下痢臃肿之鬼，次收鲁丁班黄转筋馨咳吐逆之鬼，次收云中李子邀千精万魅之鬼，次收摇铃吹角呼唤之鬼，次收缢死之鬼，次收落水之鬼，次收羌獠之鬼，次收六夷之鬼，次收胡狄蛮戎之鬼，次收东方青注之鬼，次收南方赤注之鬼，次收西方白注之鬼，次收北方黑注之鬼，次收中央黄注之鬼，次收绝户之鬼，次收异病卒之鬼，次收白秃癞之鬼，次收疮脓臭秽之鬼，次收市死斩头绞刑之鬼，次收乌鹊乱鸣恶音之鬼，次收肌寒冻死之鬼，次收藏形阴影之鬼，次收口舌妄语之鬼，次收六畜之鬼，次收厌人魂魄之鬼，次收白骨不葬之鬼，次收新死破射取人之鬼，次收鼠头人身之鬼，次收牛头人身之鬼，次收虎头人身之鬼，次收兔头人身之鬼，次收龙头人身之鬼，次收蛇头人身之鬼，次收马头人身之鬼，次收羊头人身之鬼，次收猴头人身之

鬼，次收狗头人身之鬼，次收猪头人身之鬼。

以上众鬼不承大道盟威禁律之命，专在人间行其恶毒，令人遭灾，过祸疾病死亡，非所道理，非五帝之君。天官一一仰凭次收，讨反缚逆鬼，付与都市，一切绞刑，灭其根种。愿今天下清宁，万民安乐，五谷滋盛。阖家大小魂魄或闭在天地水三官，百鬼牢狱之中，不蒙解脱者，或为百鬼擎击者，请五方五帝、七星之君、寿命君、延命君、解厄治病君、却死来生君、保命卫护君，主为某家安魂定魄，司命延年益算，七星消除死籍。

.....

律曰：天下一生之中，自有千亿之鬼。去神更远，去鬼而近。天下凶凶，不可得知此。今记其真名，使人知之，一知鬼名，邪不敢前；三呼其鬼名，鬼怪即绝，上天鬼、下地鬼并然。凡鬼皆有姓名，子知，三呼鬼名，万鬼听令。

《太上三洞神咒》所载的咒语就更多了，什么“三十六雷总辖咒”、“七十二侯都总咒”、“开旗咒”、“卓剑咒”、“巡坛咒”、“助威咒”、“用剑咒”、“行净咒”、“变神咒”、“步罡咒”、“会兵咒”、“致雷咒”、“五雷治病咒”、“勘合符咒”……这些咒语，各有诅咒对象，无奇而不有。

在一些迷信盛行的农村，有所谓做“法事”或称“摆道场”，就是由道士行“诅咒”之事。道士日夜嘟嘟嚷嚷地

念着谁也听不清楚的诅语，念的时间越长，越表明道士的虔诚，据说驱鬼赶魔的效果就越好。而道士们是根据经济收入的多寡和东家接待的冷热情况来决定诅咒的认真程度和时间的长短的。东家们为了摆身份和讲排场，很愿意花钱，对道士更不敢怠慢。东家总把道士请得多多的，要求把诅咒时间拖得长长的，三天，五天，甚至七个昼夜。婚丧喜庆，每有“法事”，还要设宴请客，演戏娱鬼、娱神，张扬数日，热闹非凡。

咒语能驱鬼，当然是鬼话。但鬼话既能驱赶自然界里看不见的所谓真鬼和心中的同样也看不见的鬼，这鬼话不妨还是听一听好。毕竟应该承认，驱鬼的咒语比祭鬼前进了一步，因为咒语是对付恶鬼的一种主动性行为。



# 斗 鬼

——人对鬼的进攻姿态——

人制造了鬼，很快被鬼所束缚，又不断地为摆脱这种束缚展开持久的或温和或激烈的斗争，与无中生有的鬼进行丰富多彩的比胆比力比智的战斗。历代的文人都记录了相当多的人与鬼相斗的故事。当我

们钦佩、赞赏、歌颂那些敢于斗鬼的人时，又为人类这种“出尔乎，反尔乎”、自寻莫须有的作仗对象、自作自受的恶作剧感到悲哀。可能吧，阳世的人大概嫌不够热闹，所以要特别设计出魔鬼世界作陪衬并且与之展开饶有兴味又充满豪情的斗争。几千年来，这种翻来复去、无休无止的斗争，倒使阴界作为陪衬地位固定下来，于是子虚乌有的鬼竟然跃然纸上，栩栩如生，个个生辉，使不少人相信其真其实。我们不得不承认人的想象力的丰富和人的作战能力的持恒性，不得不承认人在这出漫长的斗鬼闹剧中中的导演艺术和表演天才。

## 胆大使鬼退

**鬼**有其胆怯的一面。鬼惧怕的东西很多。我们可以列出大几十条鬼害怕的东西，但这些东西都在其次，鬼最害怕的是人的胆量。胆大气壮者，鬼最无可奈何。《阅微草堂笔记·曹竹虚言》载：

曹司农竹虚言：其族兄自歙往扬州，途经友人家。

时盛夏，延坐书屋，甚轩爽，暮欲下榻其中。友人曰：“是有魅，夜不可居。”曹强居之。夜半，有物自门隙蠕蠕入，薄如夹纸。入室后，渐开展，作人形，乃女子也。曹殊不畏。鬼披发吐舌，作缢鬼状，曹笑曰：“犹是发，但稍乱；犹是舌，但稍长。亦何足畏！”鬼自摘其首置案上。曹又笑曰：“有首尚不足畏，况无首耶！”鬼技穷，倏然灭。及归途再宿，夜半，门隙又蠕动。甫露其首，辄唾曰：“又此败兴物耶？”竟不入。

文中的曹某，对披发长舌鬼如此轻视嘲弄，竟使鬼自惭形秽，“倏然灭”，“竟不入”。曹某手中没有任何武器，确实是靠胆退鬼的。《阅微草堂笔记》的另一个故事，也是讲胆大退鬼的，并且有很在理的评论：

戴东原言：其族祖某，尝僦僻巷一空宅，久无人居，或言有鬼。某厉声曰：“吾不畏也！”入夜，果灯下见形，阴惨之气砭入肌骨。一巨鬼怒叱曰：“汝果不畏耶？”某应曰：“然！”遂作种种恶作。良久，又问曰：“仍不畏耶？”又应曰：“然！”鬼色稍和，曰：“吾亦不必定驱汝，怪汝大言耳。汝但言一‘畏’字，吾即去矣。”某怒曰：“实不畏汝，安可诈言畏？任汝所为可矣！”鬼言之再四，某终不答。鬼叹息曰：“吾住此三十余年，从未见强项似汝矣。如此蠢物，岂可与同居！”奄然灭矣。

或咎之曰：“畏鬼者常情，非辱也。谬答以畏，可息事宁人。彼此相激，伊于胡底乎？”某曰：“道力深者以镇静祛魔，吾非其人也。以气凌之，则气盛而鬼不逼；稍有迁就，则气馁而鬼乘之矣。彼多方以饵吾，幸未中其机械也。”论者以其说为然。

心中无鬼则气盛，气盛则鬼退，鬼退则气愈盛；一旦气馁则鬼乘虚而欺。鬼欺则气愈馁。与鬼斗争，气万万不可虚馁也。面对胆大气盛、堂堂正正的人，鬼首先要怕三分。《阅微草堂笔记》还讲到这样一个故事：

有一个叫沈丈的人，赶夜路回家，又碰到下雨，泥泞满地，十分难走。他和仆人难辨路途，经过一座破残的旧寺庙。传说这个寺庙有鬼。沈丈说：“找不到人问路，那我们就到庙里找鬼问路吧。”沈丈坦然地直走到庙的殿廊喊道：“鬼老兄，鬼老兄，鬼老兄在吗？想问问前面的水路深浅如何？”四面竟寂然不答。沈丈笑道：“我想鬼老兄可能还在睡觉，那么我也来休息一会儿吧。”他就跟仆人一起靠着柱子睡觉，一直到天亮，安然无事。

这就是襟怀和洒脱。有了这种襟怀和洒脱，才敢跟鬼作游戏。敢跟鬼作游戏的人，其胆量和气度实在令人赞叹。从过去的文字记载中，有许多如此这般与鬼周旋玩耍的人。

现录三则如下

一、《诡鬼》(《述异记》)载：王瑶，宋大明三年在都病亡。瑶亡后，有一鬼，细长黑色，袒，着犊鼻裈，恒来其家，或歌啸，或学人语，常以粪秽投入人食中。又于东邻庾家犯触人，不异王家时。庾语鬼：“以土石投我，了非所畏；若以钱见掷，此真见困。”鬼便以新钱数十正掷庾额。庾复言：“新钱不能令痛，唯畏乌钱（旧钱）耳。”鬼以乌钱掷之，前后六七过，合得百余钱。

二、《鬼吐》(《述异记》)：晋义熙中，有刘遁者居江陵，忽有鬼来遁宅上。遁贫无灶，以升鑪（温酒器具）煮饭，饭欲熟，辄失。寻觅于篱下草中，但得余空鑪。遁密市治葛（悄悄买来叫治葛的毒草），煮以作糜（粥），鬼复窃之于屋。比得鑪，仍闻吐声。从此寂绝。

三、《鬼乖乖》(《子不语》)：金陵葛某，嗜酒而豪，逢人必狎侮之。清明，与友四五人游雨花台。台旁有败棺，露见红裙。同人戏曰：“汝逢人必狎，敢狎此棺中物乎？”葛笑曰：“何妨。”往棺前以手招曰：“乖乖吃酒。”如是者再。群客服其胆，大笑而散。

葛暮归家，背有黑影尾之，声啾啾曰：“乖乖来吃

酒。”葛知为鬼，虑避之则气馁，乃向后招呼曰：“鬼乖乖随我来。”径往酒店，上楼，置一酒壶、两杯，尚黑影酬劝。旁人无所见，疑有痴疾，听其所为。共饮良久，乃脱帽置几上，谓黑影曰：“我下楼小便，即来奉陪。”黑影者首肯之。葛急趋出归家。

酒保见客去遗帽，遂窃取之。是夕为鬼缠绕，口喃喃不绝，天明自缢。店主人笑曰：“认帽不认貌，乖乖不乖。”

三则故事里的主人公胆量过人，鬼被戏耍得团团转，每个鬼都上了当。从故事中可以看出，鬼的智商很低，不足以和人斗智；鬼的胆量很小，也不足以和人斗胆。鬼是好对付的。庾某向鬼诳语，轻松地骗来许多新钱和旧钱，不劳而获，岂不妙哉！刘遁者，用毒草煮粥，骗得鬼呕吐不止，实在好笑！金陵葛某，逢人狎侮，品格很差，但其狎侮败棺红裙之女鬼，狎称“鬼乖乖”并骗至酒店调侃，其胆气却无可非议。他们要弄鬼怪，手无寸铁，凭的仅仅是胆量和智慧。

有胆量有气度，是因为不相信有鬼。南朝齐梁时期的范缜的胆气和识见可以算是很出色的。当时鬼神观念流行，奉行鬼神的和尚们势力很大，上至皇帝，下至朝廷命官，无不对奉行鬼神的和尚毕恭毕敬。有一次，官府里举行宴会，和尚们熙熙攘攘，都去赴宴。范缜也前去参加。他对那些口念“阿弥陀佛”的和尚们百般蔑视和嘲笑。和尚们被激

怒了。只见一个老和尚走到范缜面前，念了一阵“阿弥陀佛”后，说：“天上有神，人死了灵魂不散，你对鬼神如此不敬，到阴间要受罪的。”范缜听了不慌不忙回敬说：“到阴间受罪我不怕，就怕受不到这个罪。请问老僧，一把刀，你说它很锋利，如果刀没有了，锋利还有什么用呢？”没等老和尚开口，范缜又说：“人的精神和肉体是结合在一起的。人的形体存在，精神才会存在。人死了之后，精神绝不会存在。这同刀和它的锋利之间的关系一样。”众和尚们被刺痛了，他们一片鼓噪，大骂范缜大逆不道。这时有一个叫王琰的佛教徒，气急败坏地问范缜：“范大夫啊，这样看来，你是不知道你祖先神灵在哪里了。不承认祖先有神灵，乃是不孝。”范缜反驳说：“你既然知道你祖先的神灵在哪里，为什么不自杀去找他们？而你居然还活着，这不是更不孝吗？”范缜所生活的那个时代，还相当落后愚昧，能够如此有力地批驳“灵魂不死，人死为鬼”的迷信思想，实在难能可贵。

## 才艺镇妖邪

文 才和技艺，在人类为自身生存和发展的斗争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阳界的才艺越高，阴间的鬼神真相也越会被戳穿。迷信者相信鬼神，代表文明的才艺一般说来不相信鬼神，迷信与文明二者之间亦如阴阳之间，此长彼消。看来魔鬼们深知这二者间的关系，他们对有才有艺的人特别恐惧，而一些有才有艺的人也知道鬼对才艺的这种恐惧心

理，坦坦荡荡，以才压鬼，以技斗鬼，才艺并用，使鬼魅退避三舍，销声匿迹。才艺可以促进人类的精神文明建设，且“艺高人胆大”，其所以胆大，是因为有与鬼周旋的专业知识，如此看来，有才有艺者，真大为好事！

孔子是圣人。他不仅是儒家学派的创始人，而且可算是中国文化的最高代表。鬼对这位鼎鼎鸿儒特别惧怕，却又想加害于他。有一天，孔子讲学赶路，因天黑，歇在一座庙宇里。他按照习惯，在案几旁取出笔墨，坐下来写起书来，庶几废寝忘食。不一会儿，一个披头散发，伸着长舌，青面獠牙的怪物出现在孔子面前。他见孔子一点也不怕，仍在不停地写，就想捉弄一下。这鬼怪走到孔子面前，给孔子搔痒痒，还拨弄孔子的笔和墨。孔子仍不害怕，用笔杆在他头上敲了一下，把他给打跑了。

这个小鬼跑到阎王那里，把这事对阎王说了。阎王听了，就想治一治孔子。

阎王到了庙外，一看，门虚掩着。阎王就在外面发出最凄厉的声音，想吓一吓孔子。但孔子仍然在香案上写着书，并不害怕。阎王一看，心想：非让你写不成字不可。就把舌头伸到竹简上不停地移动着。孔子一看，顺手在舌头上写了一个“山”字。这一笔真厉害，阎王的舌头不能伸不能缩，僵硬不动，被“山”压得要断了似的，非常难受，就苦苦向孔子求饶。孔子说：“庙宇是人制造的，岂能让你们这些鬼来骚扰。今后只要是庙宇，你们这些鬼就不能进来。”阎王听了，连连磕头。孔子于是伸手在“山”字上又

写了一个“山”字，变成了“出”字。阎王顿觉舌头轻松自如，忙缩回舌头，“出”庙逃走了。

这段故事当然不是实有其事，但作为中国传统文明杰出代表的孔子，只凭手中的一枝笔和普通的字就治服了鬼，甚至治服了鬼界之尊阎王，确实典型地体现了文明对鬼神迷信的震慑力量，引人深思。与文才联系最密切的是笔，特别是朱笔。朱笔是判决犯人死刑的用具，因此朱笔具有强大的威慑力。对于鬼魅来说，尤其如此。《子不语》卷一《阿龙》记载：

阿龙（生病）痴迷不食，韩氏召女巫诊之。巫曰：“取县官堂上朱笔，在病者心上书一‘正’字，颈上书一‘刀’字，两手书两‘火’字；便可救也。”韩氏如其言，书至左手“火”字，阿龙张目大叫曰：“勿烧我，我即可去也。”自此，怪遂绝，阿龙至今犹存。

鬼还怕书，特别害怕《周易》和佛经，因为它们跟文才更有直接的联系。古时候儒雅文士是不可能不懂《周易》和佛经的。《壶天录》记载：潮郡某生见吊死鬼，投以《周易》一卷，遂灭”。《聊斋志异》的《丰都御史》记载明代御史行台华公带两个仆人到冥府；鬼怪林立，煞是可怕，不得回阳界。华公战栗如灌冰水间，靠神人指点，念佛经而出冥府：

俄有金甲神入，捧黄帛书至，群拜舞启读已，乃贺公曰：“君有回阳之机矣。”公喜致问。……鬼一神将，轩然而入；赤面长髯，光射数天。公迎拜而哀之，神人曰：“诵佛经可出。”言已而去。公自计经咒多不记忆，唯《金刚经》颇曾习之，乃合掌而诵，顿觉一线光明，恍然前路。偶有遗忘，则目前顿黑，定想移时，复诵复明，乃始得出。其二役，则不可问矣。

这就是说，会诵佛经的人进入鬼界后，可以寻找出路，重回阳界，获得新生；而没有文才的“二仆”，则陷入困境，羁留冥界。当然，《易经》作为占卜的用书，本来就十分神圣；佛经系佛教的经典，更非凡物可比。《易经》与佛经之所以能驱鬼除妖，除了人的文才之外，还有其自身的价值。鬼对怀有技艺的人，如屠夫、木匠等等，也是无可奈何的。有手艺的人常常成为斗鬼英雄。技艺和专业知识也就成了斗鬼的有力武器。有这样一则故事。有一个屠夫，赶夜路时遇到鬼，鬼露出长长的舌头，一直拖到胸前。屠夫说：“舌头没有什么可怕，我每天都剥掉好多猪舌头。”鬼“哗”的一声，只见鬼张开血盆大口，一腔鲜血迎面朝屠夫喷来。屠夫忙拿出担上的一只猪头，往吊死鬼前面一放，立时，猪头内盛满了鲜血。屠夫说：“这血很有用，我每天都要接很多猪血，可以煮了当菜吃。”那鬼把一绺又黑又长的头发，向屠夫“啪、啪”甩了起来。鬼的头发比铁丝还硬，但屠夫毫不惧怕，从担子上拿出两个铁扎钩，扎住了鬼的

头发。屠夫说：“头发不稀奇，只是硬了点，我这铁扎钩更好扎。”屠夫把铁扎钩一旋，鬼的头发被缠住了，跑也跑不掉，屠夫笑哈哈地说：“你这鬼，对我要了三招，一招都不灵验。现在看我要一招。”说时迟那时快，那把闪闪发亮的杀猪刀插进了鬼的心胸。那鬼应声倒地，化作一堆头发。

## 吹气吐痰显神奇

人为阳，鬼为阴。鬼会吹气，谓之阴气；人也会吹气，谓之阳气。鬼吹气欺负人，人也吹气对付鬼。阴阳互补还是互斗呢？看来互斗互压互倾互诈的情况更多些。《周易》的阴阳二爻组成六十四种卦象，丰富而深奥，反映了上古人们对天文、地理、人伦、纲常、社会、历史的认识，透露出古人的哲学观念和历史文化观念。而表明人与鬼之间

关系的阴阳，十分简单，除了斗争，还是斗争，或者是为了将来更好展开斗争的暂时联合。

《子不语》里的《陈鹏年吹气退缢鬼》载：

陈公鹏年未遇（未做官）时，与乡人李孚相善。秋夕乘月色过李闲话。李故寒士，谓陈曰：“与妇谋酒不能，子少坐，我外出沽酒，与子赏月。”陈持其诗卷，坐观待之。门外有妇人，蓝衣蓬首开户入，见陈便却去。陈疑李氏戚也，避客，故不入。乃侧坐避妇人。妇人袖物来，藏门槛下，身走入内。陈疑何物，就槛视之，一绳也，臭，有血迹。陈悟此乃缢鬼。取其绳置靴中，坐如故，少顷，蓬首妇出，探藏处，失绳，怒，直奔陈前，呼曰：“还我物！”陈曰：“何物？”妇不答，但耸立张口吹陈。冷风一阵如冰，毛发噤断（牙齿交战）；灯荧荧青色将灭。陈私念：“鬼尚有气，我独无乎？”乃亦鼓气吹妇。妇当公吹处，成一空洞，始而腹穿，继而胸穿，终乃头灭，顷刻如轻烟散尽；不复见矣。

鬼还怕痰，怕唾沫。痰和唾沫都是人的生理反应，是人体机能循环运作的“吐故”现象，即把身上的污秽物排泄出去。人与人争吵时，一方常以痰、唾沫吐向另一方或吐在地上，表示对对方的极度轻视。人一旦极度轻视鬼怪，也以痰或唾沫吐之，鬼怪也同样会自惭行秽，退缩败走。举

三则故事以证之。

一、晋《列异传·宋定伯捉鬼》载：

南阳宋定伯年少时，夜行逢鬼，问曰：“谁？”鬼曰：“鬼也。”鬼寻复问之：“汝复谁？”定伯诳之，言：“我亦鬼。”鬼问：“欲至何所？”答曰：“欲至宛市。”鬼言：“我亦欲至宛市。”遂行数里。鬼言：“步行大亟（疲乏），可共递相担（背）也。”定伯曰：“大善。”鬼先担定伯数里。鬼言：“卿太重，将非鬼也。”定伯曰：“我新鬼，故身重耳。”定伯因复担鬼，鬼略无重。如是再三。定伯言：“我新鬼，不知鬼悉何所畏忌？”鬼答言：“唯不喜人唾（唾沫）。”于是共行。道遇水，定伯令鬼先渡，听之，了无声音。定伯自渡，漕漼作声。鬼复言：“何以作声？”定伯曰：“新死不习渡水故耳，勿怪吾也。”行欲至宛市，定伯便担鬼着肩上，急持之。鬼大呼，声咋咋然，索下（要求下来），不复听之。径至宛市中下，着地化为一羊。便卖之。恐其变化，唾之。得钱五百，乃去。于时石崇言：“宋定伯卖鬼，得钱五百文。”

二、清《金壺七墨·金釜浪墨》载：

同邑陈在衡先生，和孺有风趣。年六十余，暮行

郊野间，见二人笼灯前行。就火吸烟，久而不爇（烧了很久烧不着）。其一人问曰：“君过首七（人死后第一个七天）未耶？”陈讶其语，漫曰：“未也。”其人曰：“宜哉，阳气未尽，故阴火不燃。”陈悟为鬼。佯曰：“世言人畏鬼，信乎？”鬼曰：“非也，鬼实畏人。”陈曰：“人何足畏？”曰：“畏啐（唾沫）。”陈即长吸而啐之。二鬼退至三步外，张目怒陈曰：“汝非鬼耶？”陈笑曰：“实不汝欺，吾乃与鬼相近之人耳！”再啐之，各缩其半；三啐之而灭。

### 三、《鬼话》载：

先母舅孙公辅卿，言有视鬼者，与三五知交，倾谈一室，或坐或卧，均不拘形迹。一卧者，偶欠身吐痰，痰落墙隅。视鬼者不禁狂笑。众问故。曰：“有一鬼，立于墙下。某君唾痰，恰中鬼面。鬼为痰涎所污，其一种不耐状态，实难形容，皱眉摇首，四肢俱动，挥之不能，受之不甘，缩身墙脚下，作种种无可奈何状，故我见之，不禁发笑也。”众向其指处视之，惟痰涎一掬，别无所见。

## 光明惊魔怪

**鬼**是在阴暗的角落里作祟作恶的。阴暗和黑夜是鬼子们行动的掩护帘幕，一旦把这帘幕掀开，鬼的奇形怪状、鬼的丑恶嘴脸、鬼的阴谋活动、鬼的各种卑鄙行为，就会暴露无遗，无处藏身。光明是掀开黑暗帘幕的巨手，这巨手是斗鬼的最有力武器，只要这巨手掀开黑暗的帘幕而让光明普照大地，几乎不要与鬼怪作什么较量，鬼就会自惭形

移而逃之夭夭了。几千年来与鬼魔作不懈斗争的人，总是讴歌钻木取火的伟大发明，钦敬给人类带来火种的普罗米修斯，同时又千百万次地、倾注全力地呼唤太阳、感谢太阳！火、太阳，明媚灿烂的白天，温馨的、万物竞唱的光明……没有它们，阳界就不复存在；没有它们，地球将是鬼蜮横行的世界。

我们现在举三则故事，看看光明的伟大正气和对鬼的威慑力量，也看看魑魅魍魎的虚弱至极和丑恶无比。

《列异传》载：

谈生者，年四十，无妇。常感激读《诗经》。夜半，有女子可十五六，姿颜服饰，天下无双，来就生，为夫妇，且言：“我与人不同，勿以火照我也。三年之后方可照。”为夫妇，生一儿，已二岁。不能忍，夜伺其寝后，盜照视之，其腰以上生肉如人，腰下但有枯骨。

看，仅仅是火光一照，“姿颜服饰，天下无双”的美女竟为枯骨。不要争执，不要斗殴，更不要挖空心思去施展“谋略”。火光一照，这就够了，一下子阴阳分明，人是人，鬼是鬼，伪装被剥去，真容露出来，什么都清清楚楚了。多么伟大的光明啊！

《子不语》有鬼拜风的故事：

钱塘孙孽田开盐店温州城中，与友钱晓苍往来甚狎。钱有楼三间，封锁颇密，相传有鬼，人不敢居。孙素有胆，与同人赌胜，铺床楼上，烧巨烛二枝，竟往居焉。

夜二鼓，闻推门声，有艳装女子冉冉来，见烛光，意若畏之，敛衽再拜，每俯首，则阴风从其袖生，一烛灭矣。孙掷剑到，鬼走下楼去。孙知将复来，所持惟烛，乃以所灭烛重加点明，以身拥烛而坐。鬼果再至，又作拜状，见孙上坐，欲却欲行。孙以剑掷，鬼变恶状，上前格斗，彼此相持不已。鬼闻楼外鸡鸣，遂化黑气一团，滚楼而下。温州为之语曰：“人拜曲躬，鬼拜生风。但逢孙老，比鬼还凶。”

这则故事很有意思。看，鬼怕光明，怕带来光明的蜡烛。鬼见到烛，也见到人，但鬼不是先害人，而是首先要吹灭烛光，以待黑暗到来时再害人。黑暗才是鬼子们施展伎俩的好时候。鬼是很懂得黑暗的价值的。鬼对烛光“敛衽再拜”，其目的不是表白对烛光的崇敬，恰恰相反，鬼对烛光是极其痛恨和恐惧的。鬼拜烛光的目的是在争取时间和积蓄力量，是在想办法扑灭烛光。果然，鬼拜生阴风，吹灭了一支烛光。看，拜揖后面的阴险狡猾和卑污。

鬼和人后来展开搏斗，“相持不已”，但鬼最终还是跑了。鬼为什么跑呢？是因为“鬼闻楼外鸡鸣”，是“鸡鸣”把鬼赶跑。雄鸡一唱天下白，阳光普照大地明。鬼将没有

藏身之地，所以鬼跑了。鬼，可笑可怜而又可卑。现再举《子不语》记述的“鬼闻鸡鸣即缩”的故事：

予门生司马驥，馆溧水林姓家，其所住地名横山乡，僻处也。天盛暑，以其西厅宏敞，乃与群弟子洒扫，为晚间乘凉之处，挈书籍行李移床就焉。秉烛而卧，至三鼓，门外啾啾有声，户枢拔矣。烛光渐小，阴风吹来，有矮鬼先入，脸似笑非笑，绕地而驱。随后一纱帽红袍人，白领飘飘，摇摇而进，徐行数步，坐椅上，观司马所作诗文，屡点头，若领解者。俄顷，起立，手携矮鬼步至床。司马亦起坐，与彼对视。忽鸡叫一声，两鬼缩短一尺，灯光为之一亮、鸡三四声，鬼三四缩，愈缩愈短，渐渐纱帽两翅擦地而没。

日升一寸，鬼缩一尺，阳长阴消，人间之至理也。只要光明磊落，坦荡澹泊，又有什么可怕呢？俗谚云：“疑心生暗鬼”，“疑”乃阴暗心理的表现，心中阴暗便是使鬼赖以生存的最好场所，信哉斯言！



# 用 鬼

——人对鬼的价值的发现和使用——

鬼，作为人的对立面和反衬物，总是有他的价值的。没有鬼的丑恶，就不能反衬出人的俊美；没有鬼的卑污，也不能衬托出人的高尚。这仅仅是从鬼的反价值来说。实际上鬼也是有他的正价值的。有人

役鬼，让鬼为其效力；有人借鬼取得皇位或储君的高位；有人利用鬼施行大政方针；也有人利用鬼谋事甚至起义。

鬼为什么有其正价值？因为鬼已经是一支在相当大的程度上能够禁锢和左右人们思想的独立力量。鬼上至朝廷，下至庶民，妇孺老幼，无人能见却有口皆谈，谈之则色变、思之则心悸。鬼的渗透力极强，每渗透到某处又能极其牢固地占领这个地盘。历史上的统治者，利用天上的鬼神，证明自己的统治是天所命，是代天辖天下的，其统治机构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就庶民来说，只有胆颤心惊地去祭祀鬼神，求得神灵（实际上是封建统治者）对他们发善心。封建统治者借鬼神创立和巩固了君权神授的理论，麻痹了劳动人民的斗志，从而有利于他们的残酷剥削和专制压迫。鬼价值的挖掘和使用，是通过宗教迷信以及亦属于鬼文化范畴的诸如卜筮、《易》卦、相术、占星、占梦、符命、谶语等来实现的。

## 鬼授帝位

在历代的帝王传说中，一些文人出于新奇，或者出于某种政治需要，总爱美化某某帝王是“受命于天，顺天应民”，为此编造出无中生有、离奇古怪的故事。

唐《独异志》有这样一个故事：隋文帝杨坚来登大宝时，曾乘船而行，夜泊江中，梦见自己失去了左手。醒后甚忌讳。上岸后在一草庵中见一老僧，道行极高，就请他

圆梦。听杨坚说完，老僧急起祝贺，说：“无左手者，独拳（权）也，当为天子。”杨坚后为隋文帝，在草庵处建了一座吉祥寺，以记念其梦之吉。

传说唐朝开国皇帝李渊曾梦自己堕落床下，有许多虫蛆来咬他的身子。李渊醒后很害怕，问安乐寺智满禅师此梦何兆。禅师说：“床下者，陛下也。群蛆来食，是说众生共仰一人而活，此梦真是可喜可贺。”

按常人理解，杨坚和李渊的梦预示的是坏兆头。杨坚梦无左手，预示一场灾祸将临；李渊梦堕床落地、群蛆食身，预示自己将要死于非命。而圆梦者却说是吉利，预示会当帝王，真是鬼使神差，无奇不有。

宋叶梦得《石林燕语》也有一个有趣的故事：宋太祖赵匡胤还没有发迹的时候，一日酒后入南京高辛庙，香案上有竹杯茭，于是拿过来占卜自己将来的名位。当时是，一俯一仰为圣茭。同来的人自小校以至节度使，挨个投掷，都没有得到一俯一仰圣茭。这时候赵匡胤突然说：“下面就是一俯一仰的天子象了。”随手一掷即得一俯一仰的圣茭。这个故事是赤裸裸的鬼话编造，这鬼话在迷信盛行的当时却达到了神化赵匡胤是“应天顺民”的效果，表明他“陈桥兵变”夺权是合法的。

《史记》记载：汉高祖刘邦的母亲叫刘媪。她在大泽旁的坡地上休息时，朦胧入梦。梦见一条赤色龙和她戏耍，这时天空中风起云涌、电闪雷鸣，太公赶紧跑去看她，发现有一条赤鳞的龙在她上空盘旋，同时撒下一阵细雨。不

久，刘媪就有孕了，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生下了汉高祖。——这是“感天受孕”、“感天而生”的神话。刘邦在取得政权后编造了这个神话，来证明自己是天帝的后代，以赢得庶民的敬畏，维护刘氏王权的统治。类似这种荒唐的鬼话（也可美其名曰：“优美的神话”）早在先秦典籍中就已大量出现。《诗经》载“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商民族始祖是燕子的卵孵化的），周民族的始祖后稷则是他的母亲姜嫄“履帝武”怀孕而生，“帝武”是天帝的足迹。他们都给“君权神授”制造根据，这可以看作是最早的“愚民政策”之一。到了后世，皇帝的玉玺上刻了“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恐怕也要溯源于此吧。

在古代诸多的占卜术中，符命和图谶是很重要的。这两件东西，都是带有神秘色彩的预言，它们都被统治者当作证明自己“天命”的凭证。王莽要代汉时，地方官员报告说，武功县令孟通在淘井时得到一块白石，上面写着“告安汉公莽（安汉公是王莽的爵位）为皇帝”的红字，王莽即以此为理由向汉室索取帝位。当时临朝的太皇太后既慑于他威势，又不肯完全放弃帝位，便采取了折衷方案，命令王莽仿周公摄政的办法，称“摄皇帝”。三年之后，王莽的势力更大，于是又出现新的符命。据说山东地方有个亭长，一个晚上接连几次梦见上天的使者告诉他：“摄皇帝应该成为名符其实的皇帝”；与此同时，四川和扶风的雍县都出现了刻有“天告帝符，献者封侯”字样的石头。王莽最后凭此取代汉帝成为新朝的皇帝。

魏王曹丕要废黜汉献帝自立时，大臣许芝上书引用《春秋王·版讞》中“代赤者魏公子”——汉代自称得五行中的火德，“赤”就是汉的代名词——及《易运期讞》中“鬼在山，禾女连（魏字），王天下”等讞语，以示曹丕称帝是上应天命。

前秦的创基者苻洪原姓蒲，因为当时有“苻付应王”的讞语，遂改姓苻氏，以应“天命”。武则天执政时，武承嗣派人在石上凿出“圣母临人，永昌帝业”的文字进献给图谋称帝的武则天。当时还有一个和尚编撰了一部《大云经》，说武则天是弥勒佛转世，当代替李唐为人世主。为了使人相信这种符命、讞语的可信性，有人还编了上古皇帝均有所谓受符应讞的口头禅：“昔黄帝受命，风后受《河图》；舜尧有天下，凤凰翔，洛出《书》；汤之王，白鸟为符；文王为西伯，赤乌衔丹书；武王代殷，白鱼升舟；高祖始起，白蛇为征。”等等。

梦、卜卦、符命、图讞，等等，总是假托天意与鬼神的启示，统治者很巧妙地利用了这种天意为其服务。他们在与给予这种启示的鬼神的热烈拥抱中统治了万民，于是就要求万民卑躬屈膝地匍匐在鬼神之下即匍匐在统治者的脚下。封建统治者可称是用鬼夺王位定天下的高手。

## 鬼定太子

**鬼**在历代王朝的太子争夺战中，也起很大的作用，有时候可以说是鬼语定乾坤，由鬼来决定太子属谁。

我国古代王位继承的方法大抵有两种，一种是兄终弟及，一种是父死子继。兄终弟及，主要施行于商代，为王的哥哥死了，由弟弟们按年龄长幼继承。弟弟在王位上死了以后，可以传位给哥哥的儿子，也可以传位于自己的儿

子，当然也可以仍旧是“兄终弟及”。商代后期，父死子继的方法逐渐流行，成了后世王朝王位继承的基本方式。

古代帝王有王后和妃嫔许许多多，所以儿子也可以多到几十个。帝王为了使自己的宝座后继有人，一般在生前就要在诸多的王子中公开选定继承人（太子）。于是争夺太子的斗争就十分激烈，到了斗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有玄机者就利用鬼神来证明“太子”选择应该如何如何。鬼子一出，斗争就平息下来。

清康熙年间，发生了皇储建立的纠纷，太子旋废旋立，既立又废，这些情况都与康熙的梦鬼有很大的关系。

康熙共有35个儿子。老二允礽在未满两岁时就册立为太子。她是孝诚皇后所生，落地不久母亲就去世了，所以康熙对他格外怜爱。其他儿子，或平庸无能，或安分守己，不可能问鼎“太子”位，有能力窥伺“太子”的仅三人，那就是老四胤禛（雍正），老八允禩和十四阿哥允禟。

康熙在建立皇储后就望子成龙，栽培教养不遗余力，因此太子长大后不仅兼通满汉文字，而且也娴习骑射。作为皇位继承人，他已具备了足够条件，但他行为不检，名声欠佳，这使康熙忍无可忍，终于在康熙四十七年九月初四将他废黜拘禁。这样，夺嫡斗争开始了。

康熙废了允礽，十分痛苦、愤懣，失眠了六个晚上，恶梦频仍。第七天（九月十一日）他对大臣们说：“允礽近来的举动与常人大不相同，白天沉睡，半夜吃喝，饮酒数十碗也不醉。每逢祭神时就惊恐得不能成礼，遇到阴雨雷电

就畏惧得不知所措。起居失常，语言颠倒，以此观之，皆有鬼神使然。”

我们注意到，康熙因为废太子允礽后，极度痛苦，想为允礽解脱以求得心理平衡，于是鬼魂作祟的话题开始了。

十月十五日，老三允祉告诉康熙，说太子是中了喇嘛僧的镇妖术才发疯的。这个番僧名叫巴汉格隆，自幼习医，有咒人之术。

康熙巴不得有此一着，好为允礽开脱，即刻把番僧抓起来。巴汉格隆供认不讳，说是长子允禔欲诅咒废皇太子，命令我们用术镇妖。后在允禔住处一搜查，果真掘出了镇妖物十余件。允禔因此被革爵幽禁。据已废太子的侍者报告：十月十七日查出镇妖物的一刹那，允礽突然状似疯狂，几至自尽，片刻后才头脑清醒，对别人说：“我刚才做了场恶梦。”

其实，允礽一点也不疯，和番僧妖术也无联系，是他串通了这些人，编造梦话，装疯卖傻，希望康熙相信他自己中了邪术，能早日释放复立。

康熙也配合得很及时有力，十一月十五日对大臣们说：太皇太后升天后，常托梦给我，预告未来，十分灵验。近来梦见皇太后颜色非常不快乐，皇后亦以皇太子被废受冤屈托梦给我，意思是废黜皇太子那一天，天色忽暗。皇太后认为皇太子前因妖魂缠身，以至本性汨没，今已痊矣。第二天康熙急不可待地释放了允礽，并为他说了些好话，而老大允禔作为替死鬼被幽禁在家直至病故。

康熙四十八年元月，允禩复立为皇太子，自被废至此，才四个多月，近乎儿戏。但在康熙来说，废与立都有根据，这就是他的鬼魂旨意，鬼魂的旨意比他自己大清一帝的圣旨更有权威性。这不能不说是对这位很有作为的大清皇帝的讽刺。

据《汉书·五行志》记载，汉昭帝时，皇家园林里有棵大柳树断后复立，并生出新枝叶。细一观察，有无数虫子在啮食树叶，叶上竟显出字来：“公孙病已立。”意思是公孙病已应当立为皇帝。后来，汉昭帝的侄孙刘病已（即刘询）果然当了皇帝。树上有字，并非是虫子咬的，而是人刻的，历史上多有割树刻石假托天意的事。“公孙病已立”之说显然是刘病已为自己上台所作的舆论准备，为他上台增加合法的依据。

# 鬼颁战令

将帅和帝王在战争纷纭复杂、举措犹疑未定的时候，或者当某一决策已定而在执行时困难重重，可能有相当多反对者的时候，鬼就被请出来了，借鬼神名义对信鬼神的士卒颁发战令却可以收到奇效。

## 一、田单造神诈燕将

战国时候，齐国被燕国占领了70多个城市，只剩莒和即墨两个地方没有被攻下，齐国眼看就要灭亡了。但是，齐国最后却转败为胜，收复了失去的全部领土。奥秘在哪里呢？奥秘就在于鬼神。齐国的将领田单在国家危在旦夕的情况下，充分利用了兵士和庶民们的迷信思想，制造出种种“神鬼灵异”，结果，团结了自己，战胜了敌人。田单造鬼用鬼的情况是这样的：

田单当上即墨的主将后，有一天，早起对城中群众说：“我昨夜梦见天帝。他对我说，齐国必定复兴，燕国将要失败。不久就有神人做我的军师，战无不胜。”有个小兵走到他跟前低声说：“我做得军师吗？”田单灵机一动，马上对群众说，我梦见的神师就是他，并马上给他更换衣服，扶他上座。小兵偷偷地对他说，他其实没有什么本事。田单说不要紧，只要你凡事听我摆布，不把秘密泄漏就行了。

田单随即对士卒说：“神师有令，吃饭前一定要祭祖先，这样可得祖先的阴力帮助。”依此执行后，每天早晚都有大群的鸟飞来啄食祭品。围城的燕兵在城外看见都觉得奇怪，又听说齐军中有神师指点，军心开始动摇了。

田单又派人到城外散布说：“城中人的祖先坟墓都在城外，如果被燕兵挖掉，那怎么办啊！”燕军果然挖了齐人的坟墓。城中群情激愤，恨不得马上出战，生吃燕人的肉。

田单见城中人反燕之心已齐，便收集了城中千多头牛，牛头上绑着利刃，身上画着五色龙纹，尾捆油浸麻带。又选了5000名精壮士兵，个个脸涂五颜六色，装成神兵的样

子。晚上派人把城墙凿开几十个洞，用火烧着牛尾，让它们直冲燕营，后面跟着5000名精壮的“神兵”。燕兵一见，以为是齐的神兽神兵杀到，个个争着逃跑。结果不但解了即墨之围，而且乘胜追击，陆续收复了失地。

## 二、王世充借梦攻李密

隋末，禁军将领宇文化及在江都杀死隋炀帝杨广。不久，盘踞洛阳的将领王世充又控制住刚被拥立的隋帝杨侗，并准备向农民起义军瓦岗军进攻，但他深知阻力相当大，于是他借洛阳城的创建者西周开国功臣周公的名义，导演了一幕活剧。首先，他收买一个叫张永通的士兵，让他编造三次梦见周公，周公托他转告王世充，如果决心与李密开战，将帮助破贼的鬼话。王世充为此煞有介事地建起了周公庙，每有大事，总要去庙中祈祷。其次，王世充又让一个算命先生宣称周公要他抓紧时机和李密开战，可获大胜，否则，士兵就会得疫病而死亡。那时候，洛阳巫风很盛，隋兵都信以为真，纷纷请战。王世充“鬼”计得逞，便选拔了二万多精锐部队，在洛阳北邙山与瓦岗军交战。

## 三、李世民用鬼助梦

传说李世民经谋士引荐，想起用薛仁贵当将领，但薛仁贵出身微贱，不足以服朝臣及文官武将。李世民只有借鬼助他一臂之力了。他向朝臣们说他做了一个梦：一个凶神恶煞似的人手持大力赶他。他惊慌逃跑，在危急之时，忽

然来了一员白袍小将，打败了追赶的人，救了他。他问那小将的姓名，那小将唱出四句诗：

家住逍遙一点红，四下飘飘影无踪。

三岁孩童千金价，保主跨海去征东。

唱完诗，那小将便跳入刚伸出水面的的龙口去了。唐太宗一下子被惊醒了。

朝臣们也都深体圣意，对他的梦做出这样的解释：一个凶神恶煞的人来追赶，一定是有地方出现了反叛，那白袍小将一定是平灭反叛的英雄。白袍小将说的“家住逍遙一点红”，是说他家住山西，因为“逍遙一点红”，是日落西山。他又跳入龙口中，龙口就是龙门，他家一定住在山西龙门县。他说的“四下飘飘影无踪”，是雪，“雪”“薛”同音，他一定姓薛。“三岁孩童千金价”，是人贵，他一定名叫仁贵。“保主跨海去征东”，反叛一定出在隔海的东方，薛仁贵当是保主跨海征东的英雄。

李世民做此梦不久，高丽国盖苏文反唐，唐太宗御驾亲征，于是派人到山西龙门县招兵，招来了薛仁贵保主征东。靠鬼梦指点和发圣旨，李世民起用薛仁贵就名正言顺了。

#### 四、狄青掷钱平智高

北宋大将狄青征讨侬智高时，装神弄鬼，更有戏剧性。狄青深知民众笃信鬼神，于是在某次誓师时，当着士兵和围观的百姓宣布：“这次作战，不知神意如何，我要问问天

帝。”说着，掏出一大把预先准备好的铜钱，说：“如果天帝保佑我们获胜，那么就让这些铜钱落地后，有字的一面一律朝上吧。”说罢，挥手将钱扔出，在一阵落地滚动之后，众人定睛一看，铜钱果然有字的一面都朝上。于是欢声雷动，士气大振。狄青当即命令出兵，同时命人用油布将铜钱盖上，说是等打了胜仗回来，再来酬谢神灵。不久，侬智高被平定，狄青当众把铜钱收起，这时军民们才发现，原来这些都是双面有字的特殊铜钱。

### 五、海陵王借天帝南侵

金海陵王完颜亮在组织金兵南下侵宋时，统治阶层中对于是否有必要向宋进攻意见不一。某日，完颜亮召见他的主要谋臣，神秘地向他们说了这样一个故事：

“前天晚上，我梦见两个穿青衣的使者从天而降，说天帝要召见我。我骑上马跟他们上路了，腾云驾雾来到天宫的殿前。天帝派人传旨，要我征讨宋国。正当我深为振奋之时，突有无数天兵天将拥集身旁，听我号令……”

完颜亮认为征讨宋国是上天的意旨。大臣们听了这个名为“神话”实为“鬼话”后，南侵之议遂决。

## 鬼添“灵光”

古代帝王为了表明自己贵为“天子”，声称鬼神时时在保护着他们。困难时有鬼神帮助他们，太平盛世时有鬼神为他们增添“灵光”。

元末农民战争有这样一幕。1354年，在安徽一带割据的红巾军首领郭子兴部队内部正酝酿着一场阴谋——郭子兴的二个儿子打算借庆功为名，用毒酒杀害“威名日著”的

将领朱元璋。这个阴谋让朱元璋知道了，他想借故推托，又怕“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以后还会有更大的阴谋。这时他的羽翼未丰，还没有力量与郭子兴决裂。后来他想出“鬼”办法——请“鬼”出来保护他，既使郭公子的阴谋难以得逞，又不致与郭子兴的部众搞僵关系。他赴宴了，和邀请他的两个郭公子一起前往。走到半路，朱元璋突然“仰天若有所见”，拉下脸来，骂起郭公子：“我有何对不起你们的地方？你们竟然想谋害我？”郭公子吃一惊，连忙否认并无此事。朱元璋冷笑一声，道：“那为什么刚才空中神人告诉我，说你们在酒中下毒，要我好生提防？”郭公子吓得汗流浃背，以为朱元璋真有神人在暗中保护，从此再不敢加害他了。

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出，朱元璋机敏过人，用鬼用得很巧妙也很有效。过去迷信鬼神的人很多，因此用鬼者便能奏效。又如，唐玄宗李隆基的用鬼术十分拙劣，但居然次次得逞，究其原因也不外如此。

公元 741 年，唐玄宗为了给自己强盛的统治添上几抹“灵光”，演了这样的鬼戏。某日，他对大臣们说：“我梦见老子帝君了。他说，他有‘宝像’在京城西南百多里的地方，要我派人去取。”大臣们一番琢磨，认为“百多里”的合适地方只有一个，那就是相传幽谷关长喜的旧居楼观山。于是派人去寻找，果然找到了，请回“宝像”。玄宗传旨把它供在兴庆宫，并让人临摹了几十尊，送往各州的道观供奉。

在玄宗的带头人下，许多人也跟着响应。先有皇子陈王李珪手下的参军田同秀说，他也见到了老子帝君，老君告诉他，在幽谷关长喜的办公室旧址有一道符。玄宗派人去迎取，果然也得到了，田同秀因而升了官。

隔了一年，又出了一起老君赐物事件。有个清河人叫崔以清的报告说，老子帝君告诉他，有一道灵符藏在当地紫薇山中。玄宗派人去取，当然也找到了。不过，崔以清的运气不太好，地方官怀疑这件事全是他编造出来的，便暗中将他逮捕审讯，崔果然供出灵符是他所造。玄宗因自己也曾干过同类把戏，故“不深罪，流之而已”。后人评论说：“明皇假于怪神以罔天下，言之不作而居之不疑，何以使其臣下不为欺乎？是率天下而欺己也。”

## 鬼助农民起义

**鬼**既可以被统治者利用，也可以被被统治者利用。从这一点上，鬼是没有阶级性的，任何阶级的任何人都可以利用鬼为其服务。鬼这种很丑恶很恐怖也很公道很可爱的怪物实际上如同工具，只不过使用这个工具的人要有高超的技艺罢了。

鬼作为没有阶级性的工具，曾经被农民起义领袖熟练

地利用起来，展开了天翻地覆的斗争。

### 一、“大楚兴，陈胜王”

公元前 209 年，秦王朝征调淮河流域贫苦农民 900 多人，去戍守渔阳（今北京市密云县西南），陈胜、吴广也在其中，陈胜担任屯长。七月，这 900 多人经长途跋涉，走到蕲县大泽乡，正好天下大雨，被阻中途，不能按期到达渔阳。按照秦朝法令，误期是要处死的。于是陈胜和吴广商量道：“现在逃亡也是死，起义举大事也是死，同是一死，何不举大事而死呢？”两人计议已定，便找卜者问吉凶。卜者告以“卜之鬼”的办法。于是，就利用神鬼进行鼓动工，先是用朱砂在帛上写了“陈胜王”三个字，塞在鱼肚子里。戍卒买鱼烹食，看到鱼肚子里的帛书，都很惊奇。接着吴广又在附近祠庙旁的丛林里点起篝火，假装狐叫：“大楚兴，陈胜王。”戍卒听了，更加惊奇。鬼神起到了发动和组织人民的作用。他们打死了两个将尉，宣称“王侯将相宁有种”。大家推举陈胜为将军，吴广为都尉，以锄头棍棒为武器，用竹竿挑起旗帜，占领大泽乡。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大起义爆发了，终于导致秦王朝的覆灭。

### 二、“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

在《三国演义》里，对汉代黄巾起义作了基本符合历史事实的描写：

时钜鹿郡有兄弟三人：一名张角，一名张宝，一名张梁。那张角本来是不第秀才，因入山采药，遇一老人，碧眼童颜，手执藜杖，唤角至一洞中，以天书三卷授之，曰：“此名《太平要术》，汝得之，当代天宣化，普救世人；若萌异心，必获恶报。”角拜问姓名。老人曰：“吾乃南华老仙也。”言讫，化阵清风而去。角得此书，晓夜攻习，能呼风唤雨，号为“太平道人”。中平元年正月内，疫气流行，张角散施符水，为人治病，自称“大贤良师”。角有徒弟五百余人，云游四方，皆能书符念咒。次后，徒众日多，角乃立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各立之渠帅，将为将军，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令人各以白土，书“甲子”二字于家中大门上。青、幽、徐、冀、荆、扬、兖、豫八州之人，家家侍奉大贤良师张角名字。角遣其党马元义，暗赍金帛，结交中涓封谞，以为内应。角与二弟相议曰：“至难得者，民心也。今民心已顺，若不乘势取天下，诚为可惜。”遂一面私造黄旗，约期举事；一面使弟子唐周，驰书数报封谞。唐周乃径赴省中告变。帝召大将军何进调兵擒马元义，斩之；次收封谞等一干人下狱。张角闻知事露，星夜举兵，自称“天公将军”，张宝称“地公将军”，张梁称“人公将军”。申言于众曰：“今汉运将终，大圣人出。汝等皆宜顺天从正，以乐太平。”四方百姓，裹黄巾从张角反者四五十万人。

### 三、“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

公元 1351 年初夏，黄河两岸到处流传着一首民谣：  
“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

这首带有迷信色彩的民谣好象是强有力的动员令，它告诉穷苦老百姓，一旦出现了一只眼的“石头人”，天下人就会象咆哮的黄河水一样起来造反。当时是元朝统治的最黑暗时期，民不聊生，怨声载道，今为浙江温州一带的老百姓愤怒地说：

天高皇帝远，民少相公多；  
一日三遍打，不反待如何。

关于“石头人”的民谣是河北栾城人韩山童和他的徒弟刘福通等人编的，并且到处传播，同时还暗地里凿了一个独眼石人，在石人背上刻了“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十四个字，埋在即将进行疏通工程的黄河畔的地底下。

民工们在疏通黄河的工地上果然挖出了一个独眼石人，他们相互惊诧不已。消息顿时在民工中传开了。于是黄河南北人人都知道挖出了独眼石人，“挑动黄河天下反”就要应验了。

韩山童和刘福通他们认为起义时机已到，召集 3000 名头上包着红巾的白莲教教徒在颍州颍上县聚会，竖起了上面绣有“虎贲三千，直捣幽燕（元朝都城）之地；龙飞九五（皇帝即位），重开大宋之天”字样的旗帜，发誓不推翻

元朝统治决不罢休。

独眼石人，此所谓天意如此，鬼魂显灵。应该说，红巾军起义的领袖们运用石人组织、发动民众是很成功的。

#### 四、“拜上帝会”的“天父”

公元1843年，洪秀全以“拜上帝会”名义起义。起义的队伍很快声势浩大，震撼了清王朝。“拜上帝会”无非是说这次起义是天的旨意，是奉天命行动的。这有很奇特的凝聚力，南王冯云山被捕入狱时，东王杨秀清急中生智，假托“天父”下凡附在自己身上，以“天父”的名义教训教徒，使人心安定下来。西王萧朝贵自称是“天兄”，也可以向大家传话。作为起义领袖的洪秀全是“上帝”的儿子和耶苏的弟弟，但在“拜上帝会”这个宗教里，他的地位不如“天父”杨秀清高。每当“天父”下凡“附体”的时候，洪秀全也得恭恭敬敬地听杨秀清训斥。“天父”这个鬼神，当时起到了相当大的团结、鼓舞、组织的作用。

不过，后来“天父”这个鬼却露馅了。杨秀清借“天父”传旨责打洪秀全四十棍；继而又借“天父”名义要求天王洪秀全称杨秀清为“万岁”。这个“天父”原来是杨秀清自己。于是一场争权夺利的内讧开始了。太平天国的发迹有赖于“天父”，后来的失败也被“天父”所害。同样是鬼，就看起义领袖们怎么用了。

## 鬼定君王死期

权力无比的君王可以任意下旨诛杀群臣和民众，可是他自己的生命有时却要让鬼来摆布；甚至由鬼测定死亡的日期，这是很奇怪的。

据《汲冢琐语》记载：春秋时期，宋景公让著名的、被称为是神人下凡附其身的大夫刑史子臣测算自己的寿命。刑史子臣掐指算了一番，告诉宋景公说：“我们每年在夏历

的初夏都要祭‘五祀’，也就是要祭祀门神、户神、井神、灶神、宅神。从今天开始计算，再祭五次‘五祀’我就要死去了。我死之后，再过五年的丁亥那天，吴国将会灭亡。吴国灭亡之后，再祭五次‘五祀’，那年夏历八辛月巳，君主您就升天了。”宋景公暗暗一算，还有十五年寿命，将信将疑，老记着那个可怕的“八月辛巳”。

五年后，刑史子臣果然在安睡中死去。

又一个五年后，吴国果然被越王勾残灭掉，吴王夫差自刎而死。

很快又过了五年，“八月辛巳”，也就是刑史子臣所测算宋景公升天的日子到了。这天早起，宋景公浑身哆嗦着。但他觉得自己身体很好，不相信这一天真的会死。心想，小心一点总没错，外出躲一躲兴许就没事了。于是他悄悄地乔装改扮，扮成仆役的样子，偷偷地逃到瓜圃。他神经紧张，避邪心切，战战兢兢，眼花缭乱，匆忙之中，一脚绊在瓜秧上，摔了一跤。那么巧，脑袋正撞在一块象瓜一样的石头上，撞个大窟窿，血流如注，呜呼哀哉，升天去了。

这个故事相当有趣，宋景公那么准确地按照“神人”刑史子臣的日程安排死去了。可是故事本身又在说明，宋景公是自己寻死的，鬼没有任何加害于他的行为。如果说有鬼的话，那就是他心里的鬼，心里有鬼就有鬼，有鬼则惶惶不可终日，魂灵出窍，魂灵出窍则死期到了。心里无鬼的人，根本就不怕人家说他为鬼；更不会误人为鬼，甚至误自己为鬼。

秦始皇三十六年的时候，秦朝使者夜晚从关东经过华阴旷野，突然有人出现，这个人手里拿着一块白璧，拦住使者说：“替我送给镐地的国君。”随即又说：“今年祖龙死。”秦朝使者想问他几句话，这个人忽然不见了，只有那块白璧还在地上。秦始皇得知此事沉默良久，说：“山神仅仅知道一年的事，而这个人竟说出了‘祖龙’二字，可见是位先人啊。”秦始皇又让御史仔细看看那块白璧，竟是秦始皇二十八年巡行时，为了求福而沉到长江中的白璧。秦始皇面临着迫近的死期，十分恐惧。第二年，秦始皇就病死了。

这则故事也是用讖言来解说秦始皇之死的，它表明了不堪暴政荼毒的苍生百姓诅咒秦始皇早死的愤慨心情和强烈的反抗精神。如果这个讖言是鬼制造的话，那么制造这个讖言的鬼就是苍生百姓自己；而老百姓造这个鬼是秦始皇的苛政逼成的，所以归根结底这个鬼是秦始皇自己造的。

鬼是高贵的，可以把鬼摆在人君之上，人君又借鬼发号司令。鬼又是很廉价的，廉价得象一团泥，怎么捏都可以。鬼也象奴隶，怎么使用都可以，如《聊斋志异·役鬼》中的杨医役使两个鬼若役使两个奴隶一样方便。鬼价值的发现、挖掘和使用，反映了人的复杂愿望和小聪明。